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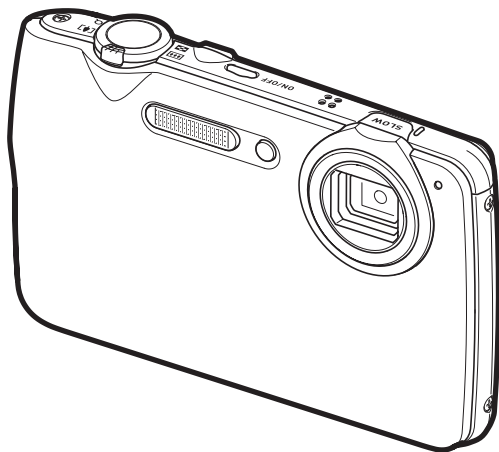
CASIO®

Ch

數位相機

EX-FS10

用戶說明書



感謝您選購本卡西歐產品。

- 在使用之前，必須閱讀本用戶說明書中的各注意事項。
- 請將本用戶說明書保管好為以後參考之用。
- 有關本產品的最新資訊刊載在EXILIM官方網站上：<http://www.exilim.co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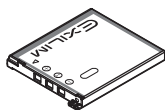
EXILIM

打開包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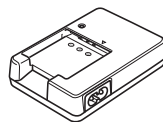
打開相機包裝時，請進行檢查，確認下列物品是否齊全。如果缺少物品，請與原零售商聯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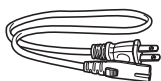
數位相機



鋰離子充電電池(NP-6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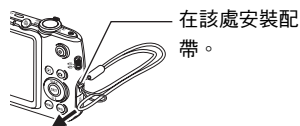
充電器(BC-60L)



* 電源線插頭的形狀因國家或地區而異。

電源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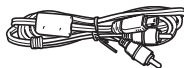
在相機上安裝配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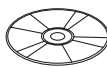
配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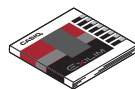
USB連接線



AV連接線



CD-ROM



基本參考

請先閱讀本節！

- 本說明書內容如有變更，恕不另行通知。
- 本說明書的內容在編寫過程的每個步驟中均經過檢查。如發現任何疑問或錯誤等，請與本公司聯繫。
- 禁止拷貝本用戶明書的部分或全部內容。根據版權法，除貴用戶個人使用外，未經CASIO COMPUTER CO., LTD.許可，禁止將本說明書的內容用於任何其他用途。
- 對於因本產品的使用或故障而使貴用戶或任何第三方遭受的任何損壞或利益損失，CASIO COMPUTER CO., LTD.概不負責。
- 對於因使用Photo Transport或YouTube Uploader for CASIO而使第三方遭受的任何損壞、利益損失或糾紛，CASIO COMPUTER CO., LTD.概不負責。
- 對於因故障、修理或任何其他原因而導致記憶體內容失去所造成的任何損壞或利益損失，CASIO COMPUTER CO., LTD.概不負責。
- 請注意，本用戶說明書中所示的示範畫面和產品圖示可能與相機的實際畫面和配置不同。

LCD板

顯示屏的液晶板採用高精度技術，像素合格率達99.99%以上。也就是說，極小數量的像素可能不亮或一直保持點亮狀態。這是由液晶板的特性造成的，並不代表故障。

試拍相片

在拍攝最終影像之前，請進行試拍以確認相機可以正常拍攝。

打開包裝.....	2
請先閱讀本節！.....	3
一般指南.....	9
顯示屏內容.....	11

■ 快速入門基礎知識

14

什麼是數位相機？.....	14
卡西歐相機的功能.....	15
請在初次使用前先對電池充電。.....	16
■ 要對電池充電.....	16
■ 要裝入電池.....	17
請在初次開啟相機時設定基本設定.....	19
準備記憶卡.....	20
■ 支援的記憶卡.....	20
■ 裝入記憶卡.....	21
■ 格式化（初始化）新記憶卡.....	22
相機開機和關機.....	23
■ 要關閉電源.....	23
■ 要關閉相機電源.....	23
拍攝快照.....	24
正確握持相機.....	27
檢視快照.....	28
刪除影像.....	29
■ 刪除單個檔案.....	29
■ 要刪除所有檔案.....	29
快照拍攝注意事項.....	30
■ 自動聚焦限制.....	30

■ 快照教學

31

使用控制板.....	31
更改影像尺寸.....（尺寸）.....	32
指定ISO敏感度.....（ISO）.....	35
調整白色平衡.....（白色平衡）.....	35
校正影像亮度.....（EV平移）.....	37
使用慢鏡頭檢視拍攝.....	38
使用延遲更正.....（延遲更正）.....	40
使用閃光燈.....（閃光）.....	42
更改控制板日期/時間樣式.....	44
變焦拍攝.....	44
■ 光學變焦／數位變焦切換點.....	45
使用連拍方式.....	47
■ 使用常速連拍方式.....	47
■ 使用高速連拍與預錄連拍.....	48
■ 指定連拍影像的儲存方式.....	52
■ 連拍注意事項.....	54

■ 拍攝動畫

55

拍攝動畫.....	55
■ 音訊.....	56
拍攝高解析度動畫.....	57
拍攝高速連拍動畫.....	58
使用預錄動畫..... (預錄(動畫))	59
針對YouTube拍攝動畫..... (For YouTube)	61
在拍攝動畫時拍攝快照.....	62

■ 使用BEST SHOT

63

什麼是BEST SHOT?.....	63
■ 部分示範場景.....	63
用BEST SHOT拍攝.....	63
■ 建立自己的BEST SHOT設置.....	66
使用高速連拍夜景拍攝..... (高速連拍夜景)	67
使用高速連拍防震拍攝..... (高速連拍防震)	68
分離移動的對象..... (連拍影像合成)	69
■ 基本連拍影像合成程序.....	69
使用主體臉部優先拍攝..... (高速最佳選擇)	71
配合對象移動來拍攝影像..... (移出時連拍/移入時連拍)	72

■ 進階設定

77

使用畫面選單.....	77
拍攝方式設定..... (拍攝)	79
■ 選擇聚焦方式..... (聚焦方式)	79
■ 使用自拍定時器..... (自拍定時器)	82
■ 降低相機和拍攝對象移動的影響..... (防震)	83
■ 指定自動聚焦區..... (AF區)	84
■ 使用自動聚焦輔助光..... (AF輔助光)	85
■ 使用人臉偵測功能拍攝..... (人臉偵測)	85
■ 使用自動聚焦連拍進行拍攝..... (連續AF)	86
■ 更改連拍方式..... (連拍)	87
■ 設定連拍方式的影像儲存方式..... (儲存連拍影像)	87
■ 開啟或關閉數位變焦..... (數位變焦)	87
■ 指定功能給[◀]和[▶]鍵..... (左/右鍵)	88
■ 使用高速快門拍攝..... (高速快門)	88
■ 顯示畫面格柵..... (畫面格柵)	89
■ 開啟影像檢視..... (檢視)	89
■ 使用圖示幫助..... (圖示幫助)	89
■ 設定開機預置設定..... (存儲設定)	90
影像像質設定..... (像質)	91
■ 指定快照影像像質..... (☐ 像質(快照))	91
■ 動畫影像像質設定..... (📹 像質(動畫))	91
■ 設定高速連拍動畫畫面播放速率..... (高速 📹 速度)	92
■ 指定測光方式..... (測光方式)	92
■ 影像亮度最佳化..... (照明效果)	92
■ 指定閃光強度..... (閃光強度)	93

- 使用內置顏色過濾功能..... (顏色過濾) ... 93
- 控制影像銳度..... (銳度) ... 93
- 控制色彩飽和度..... (飽和度) ... 93
- 調整影像對比度..... (對比度) ... 93

■ 檢視快照和動畫 94

檢視快照.....	94
檢視動畫.....	94
檢視連拍影像.....	95
■ 刪除連拍影像.....	97
■ 分割連拍群組.....	98
■ 複製連拍群組影像.....	99
縮放畫面影像.....	100
顯示影像選單.....	100
在電視螢幕上檢視快照及動畫.....	101

■ 其他播放功能 (顯示) 103

在相機上播放幻燈片..... (幻燈片) ..	103
■ 從電腦將音樂儲存至相機記憶體.....	104
建立動畫格的快照..... (MOTION PRINT) ..	106
在相機上編輯動畫..... (動畫編輯) ..	107
調整白色平衡..... (白色平衡) ..	109
調整既存快照的明亮度..... (亮度) ..	110
選擇要列印的影像..... (DPOF列印) ..	110
防止刪除檔案..... (保護) ..	111
旋轉影像..... (旋轉) ..	114
改變快照尺寸..... (尺寸變更) ..	114
剪修快照..... (裁剪) ..	115
複製檔案..... (複製) ..	115
分割連拍群組..... (分割群組) ..	116
編輯連拍影像..... (連拍畫格編輯) ..	116

■ 列印 117

列印快照.....	117
直接連接到PictBridge相容印表機.....	117
用DPOF指定要列印的影像和列印份數.....	120

■ 與電腦搭配使用相機 124

可配合電腦使用的功能.....	124
與Windows電腦搭配使用相機.....	125
■ 在電腦上檢視和儲存影像.....	126
■ 播放動畫.....	130
■ 向YouTube上傳動畫檔案.....	131
■ 檢視用戶說明文件..... (PDF檔案) ..	132
■ 從您的電腦將影像傳輸至相機記憶體.....	133

■ 用戶註冊	134
與Macintosh電腦搭配使用相機	135
■ 將相機連接到電腦並儲存檔案	135
■ 自動傳輸影像並在Macintosh上管理影像	138
■ 播放動畫	138
■ 檢視用戶說明書	(PDF檔案) 139
■ 用戶註冊	139
使用Eye-Fi無線SD記憶卡傳輸影像	(Eye-Fi) 140
檔案和資料夾	141
記憶卡資料	142

■ 其他設定 (設置) 144

調整顯示屏的亮度	(畫面) 144
關閉Eye-Fi卡通訊	(Eye-Fi) 144
進行相機的音效設定	(操作音) 145
指定檔案名稱序號的產生規則	(檔案編號) 145
進行世界時間設定	(世界時間) 146
時間印快照	(時間印) 147
設定相機時鐘	(調節時間) 147
指定日期樣式	(日期樣式) 148
指定顯示語言	(Language) 148
進行休眠狀態設定	(休眠) 149
進行自動電源設定	(自動關機) 149
設定[]和[]設定	(REC/PLAY) 150
進行USB通訊協定設定	(USB) 150
選擇畫面寬高比和視頻輸出系統	(視頻輸出) 151
設定啟動影像	(啟動畫面) 151
格式化內置記憶體或記憶卡	(格式化) 152
將相機重設原廠預置值	(重設) 152

■ 進行顯示屏設定 153

開啟和關閉顯示資訊	(訊息) 153
用螢幕直方圖檢查曝光	(+直方圖) 153
■ 如何使用直方圖	154

■ 附錄 155

使用時的注意事項	155
電源	162
■ 正在充電	162
■ 若要更換電池	163
■ 電池注意事項	163
■ 在其他國家使用相機	164
使用記憶卡	164
■ 若要更換記憶卡	164
隨附軟體的電腦系統要求	16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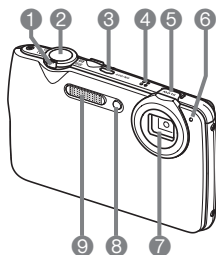
重設初始預置設定167
發生問題時169
■ 疑難排解169
■ 顯示訊息174
快照數量／動畫拍攝時間176
規格179

一般指南

括號內的數字代表各項目的說明頁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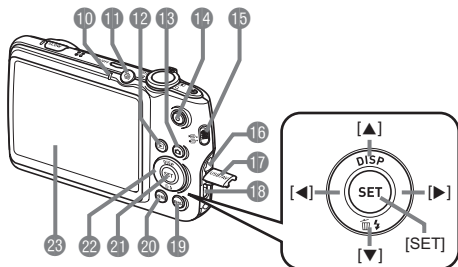
■ 相機

正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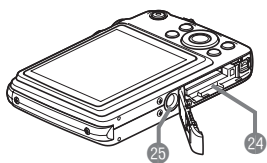
- 1 變焦控制器
(第24、44、100頁)
- 2 快門鈕 (第24頁)
- 3 [ON/OFF] (電源)
(第23頁)
- 4 揚聲器
- 5 [SLOW] (慢鏡頭檢視)
(第38頁)
- 6 麥克風 (第56頁)
- 7 鏡頭
- 8 正面指示燈
(第82、85頁)
- 9 閃光 (第42頁)

背面



- 10 背面指示燈
(第23、25、42頁)
- 11 (連拍方式)
(第47頁)
- 12 [] (顯示) 鈕
(第23、28頁)
- 13 [] (拍攝) 鈕
(第23、24頁)
- 14 [] (動畫) 鈕
(第55頁)
- 15 動畫方式開關
(第55頁)
- 16 帶孔 (第2頁)
- 17 端子蓋
- 18 [USB/AV]連接埠
(第101、118、127、
136頁)
- 19 [BS]鈕 (第63頁)
- 20 [MENU]鈕 (第77頁)
- 21 [SET]鈕 (第31頁)
- 22 控制鈕
([▲][▼][◀][▶])
(第29、31、42、77、
153頁)
- 23 顯示屏
(第11、153頁)

底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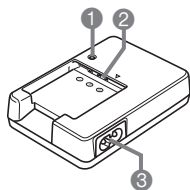


②④ 電池／記憶卡插槽（第17、163頁）

②⑤ 三腳架安裝孔

安裝三腳架時，請使用該孔。

■ 充電器



① [CHARGE]指示燈

② ⊕ ⊖ 觸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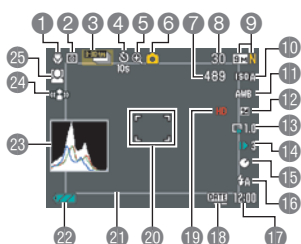
③ AC插孔

顯示屏內容

顯示屏採用各種指示符、圖示和數值來讓您了解相機的狀態。

- 此處的示範畫面用來向您展示各種方式下顯示屏上出現的所有指示符和數字的位置。它們並不代表相機上實際出現的畫面。

■ 快照拍攝



- 1 聚焦方式 (第79頁)
- 2 測光方式 (第92頁)
- 3 連拍方式 (第47頁)
- 4 自拍定時器方式 (第82頁)
- 5 影像像質下降指示符 (第45頁)
- 6 拍攝方式 (第24頁)
- 7 剩餘快照記憶體容量 (第50、73頁)
- 8 可拍攝的連拍影像數量 (第50、73頁)
- 9 快照影像尺寸/像質 (第32、91頁)
- 10 ISO敏感度 (第35頁)
- 11 白色平衡設定 (第35頁)
- 12 曝光補償值 (第37頁)
- 13 慢鏡頭檢視 (第38頁)
- 14 慢鏡頭檢視速度 (第38頁)
- 15 延遲更正 (第40頁)
- 16 閃光 (第42頁)
- 17 日期/時間 (第44頁)
- 18 時間印指示符 (第147頁)
- 19 動畫像質 (HD/STD動畫) (第55、57頁) / 拍攝速度 (高速動畫) (第58頁)
- 20 聚焦框 (第25、84頁)
- 21 慢鏡頭檢視框 (第38頁)
- 22 電量指示符 (第18頁)
- 23 直方圖 (第153頁)
- 24 防震 (第83頁)
- 25 人臉偵測 (第85頁)

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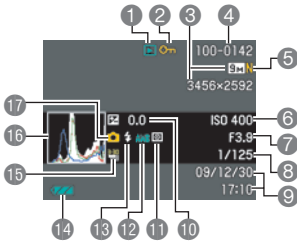
- 顯示屏上的半透明灰框代表拍攝動畫時的拍攝區域。框內的區域會拍攝為動畫。

■ 動畫拍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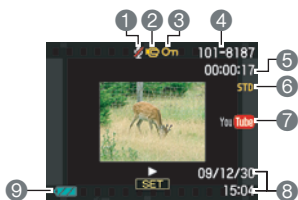
- 1 拍攝方式 (第55頁)
- 2 停用錄音 (第58頁)
- 3 剩餘動畫記憶體容量 (第177頁)
- 4 動畫拍攝時間 (第55頁)
- 5 拍攝動畫中 (第55頁)
- 6 動畫像質 (HD/STD動畫) (第55、57頁) / 拍攝速度 (高速動畫) (第58頁)

■ 檢視快照



- 1 檔案種類
- 2 保護指示符 (第111頁)
- 3 快照影像尺寸 (第32頁)
- 4 資料夾名稱/檔案名稱 (第141頁)
- 5 快照影像像質 (第91頁)
- 6 ISO敏感度 (第35頁)
- 7 光圈值
- 8 快門速度
- 9 日期/時間 (第148頁)
- 10 曝光補償值 (第37頁)
- 11 測光方式 (第92頁)
- 12 白色平衡設定 (第109頁)
- 13 閃光 (第42頁)
- 14 電量指示符 (第18頁)
- 15 連拍方式 (第47頁)
- 16 直方圖 (第153頁)
- 17 拍攝方式 (第24頁)

■ 動畫播放



- 1 無聲音資料
- 2 檔案種類
- 3 保護指示符 (第111頁)
- 4 資料夾名稱／檔案名稱 (第141頁)
- 5 動畫拍攝時間 (第94頁)
- 6 動畫像質／速度 (第55、57、58頁)
- 7 YouTube (第61頁)
- 8 日期／時間 (第148頁)
- 9 電量指示符 (第18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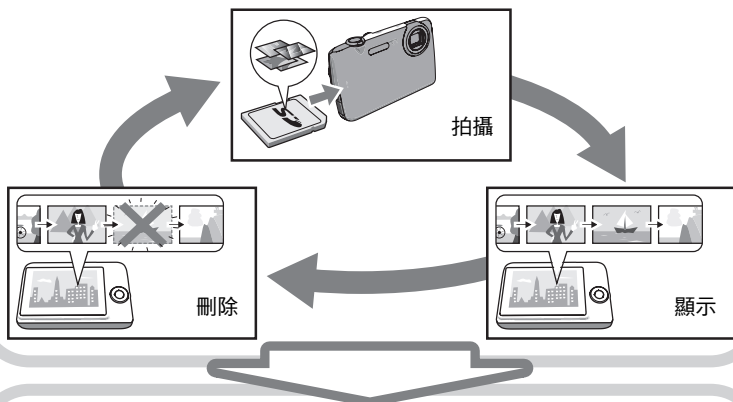
■ 檢視連拍影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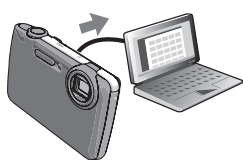
- 1 目前的影像編號／群組的影像數量 (第95頁)
- 2 連拍群組圖示 (第95頁)
- 3 播放指南 (第95頁)
- 4 連拍速度 (第95頁)

什麼是數位相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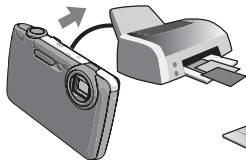
數位相機可以將影像儲存在記憶卡中，讓您能夠不限次數地拍攝和刪除影像。



您可以使用各種不同方式處理拍攝的影像。



將影像儲存在電腦上。



列印影像。



附加影像到電子郵件。

卡西歐相機的功能

卡西歐相機具備各式各樣的強大特性和功能，讓數位影像的拍攝更為輕鬆，以下是相機的三種主要功能。



高速連拍方式／預錄連拍

現在您能夠使用每秒30張的驚人速度，連續拍攝高解析度影像。預錄連拍功能可預錄影像，絕對不會讓您錯過按下快門鈕的剎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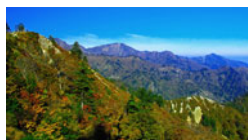
詳情請參閱第**48**頁。



高速動畫

您可以使用每秒1000格的速度拍攝動畫。此功能可讓您以慢動作清楚地檢視肉眼無法察覺的現象。

詳情請參閱第**58**頁。



1280×720像素

HD動畫拍攝

您可以用高像質HD拍攝動畫。
(1280×720像素，30fps)

詳情請參閱第**57**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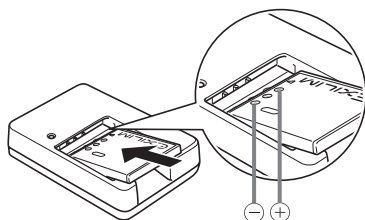
請在初次使用前先對電池充電。

請注意，新購置相機的電池無電力。請執行“要對電池充電”內的步驟，對電池充電。

- 相機只能使用卡西歐特殊鋰離子充電電池(NP-60)供電。不可使用其他種類的電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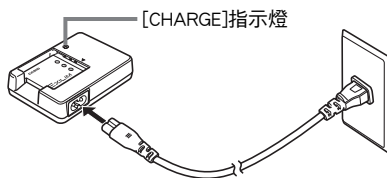
要對電池充電

1. 以電池正極⊕和負極⊖對準充電器電極方向，將電池裝入充電器中。



2. 將充電器插入家用電源插座。

完全充電需要90分鐘左右。充電完畢時，[CHARGE]指示燈將會熄滅。從電源插座上拔下電源線插頭，然後從充電器中取出電池。



指示燈代表的狀態	說明
呈紅色亮起	正在充電
呈紅色閃爍	充電器或電池有問題（第162頁）
關	充電完畢，或是因為不正常的高溫或低溫待機（第162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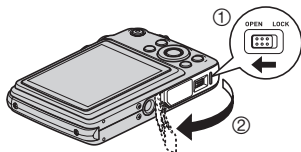
其他充電注意事項

- 請使用專用充電器(BC-60L)對鋰離子電池(NP-60)進行充電。切勿使用任何其他種類的充電設備。試圖使用不同類型的充電器會導致意外事故。
- 正常使用電池後，電池溫度會升高，造成電池無法完全充電。請等待電池冷卻後再進行充電。
- 即便未裝入相機，電池也會略微放電。因此，建議在即將使用前對電池充電。
- 對相機電池充電可能會對電視機和無線電接收造成干擾。如果出現干擾，請將充電器插入離電視機或無線電較遠的插座。
- 實際充電時間取決於當下電池容量和充電條件。

要裝入電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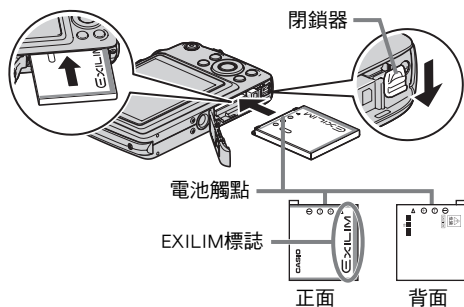
1. 打開電池蓋。

將電池蓋滑桿朝OPEN的方向滑動，然後按照圖示箭頭的指示打開電池蓋。



2. 裝入電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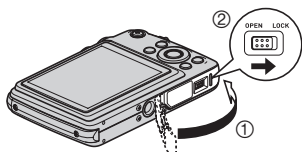
使電池上的EXILIM標誌朝上（顯示屏的方向），按照箭頭所示的方向按住閉鎖器，將電池裝入相機內。按電池直至閉鎖器將其固定到位。



3. 關閉電池蓋。





關閉電池蓋，然後將滑桿朝LOCK的方向移動。

- 關於電池替換方式的資訊，請參閱第163頁。




檢查電池電量

消耗電池電量時，顯示屏上的電池電量指示符會指示剩餘電量，如下所示。


剩餘電量	高 ←————→ 低
電池電量指示符	 →  →  → 
指示符顏色	青色 → 棕黃色 → 紅色 → 紅色

 表示電量不足。請儘快對電池充電。

指示  時，無法進行拍攝。請立即對電池充電。

- 在拍攝方式和顯示方式間切換時，電池指示符顯示的電量可能會有所變化。
- 如果在電池已耗盡的情況下二天左右不對相機供電，日期和時間設定將會被清除。下次在恢復供電後重新開啟相機電源時，會出現一個訊息，告知您需要設定時間和日期。如果發生此情況，請設定日期和時間（第147頁）。
- 關於電池壽命和記憶體容量的資訊，請參閱第182頁。

電池電量節約訣竅

- 不需使用閃光燈時，請將閃光設定選為 （禁止閃光）（第42頁）。
- 用自動關機和休眠功能以防止在忘記關機時浪費電池電量（第149、149頁）。
- 請將“連續 AF”選為“關”（第86頁）。
- 避免進行沒有必要的光學變焦操作。

請在初次開啟相機時設定基本設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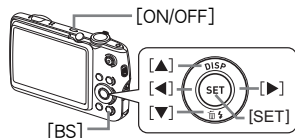
初次在相機中裝入電池時，會出現一個畫面，該畫面用來設定畫面文字語言、日期和時間設定。如不正確設定日期和時間，則會導致影像上記錄的日期和時間出現錯誤。

重要！

- 如果您購買日本專用的相機，則底下步驟的步驟2將不會顯示語言選擇畫面。若要變更該種相機的日文顯示語言，請用“指定顯示語言（Language）”的步驟（第148頁）。請注意，日本專用相機可能未隨附您所選語言的手冊版本。

1. 按[ON/OFF]打開相機電源。

2. 用[▲]、[▼]、[◀]和[▶]選擇您所需的語言，然後按[SET]。



3. 用[▲]和[▼]選擇日期樣式，然後按[SET]。

範例：30.12.09

年/月/日 → 09/12/30

日/月/年 → 30/12/09

月/日/年 → 12/30/09

4. 設定日期和時間。

用[◀]和[▶]選擇您要變更的設定，然後用[▲]和[▼]變更設定。

要切換12小時和24小時制格式，請按[BS]。



5. 設定完日期和時間後，用[◀]和[▶]來選擇“採用”，然後按[SET]。

如果依照上述程序設定顯示語言、日期或時間時出錯，請參閱以下幾頁有關如何更正設定的資訊。

- 顯示語言：第148頁
- 日期和時間：第147頁

註

- 所有國家均會控制其本地時間的偏差值和夏令時的使用方式，因此以上數值皆有可能改變。
- 在第一次設定完時間和日期之後從相機中取出電池太久時間會導致設定重設回其原廠預置值。進行設定後至少24小時內，不要將電池從相機中取出。

準備記憶卡

雖然本相機具有內置記憶體，可用於儲存影像和動畫，但是您可能會購買市售記憶卡擴充容量。本相機不隨附記憶卡。裝入記憶卡時拍攝的影像儲存在記憶卡內。未裝入記憶卡時，影像儲存在內置記憶體內。

- 關於記憶卡的容量資訊，請參閱第176頁。

支援的記憶卡

- SD記憶卡
- SDHC記憶卡



請使用以上其中一種記憶卡。

- 請只使用符合SD卡聯盟規格的SD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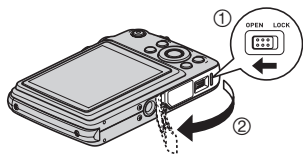
■ 記憶卡操作注意事項

特定種類的記憶卡會減緩處理速度，甚至無法正確儲存高像質動畫。除此之外，使用特定種類的記憶卡會減緩資料傳輸的速度，並且加長錄製動畫資料的時間，進而導致畫格遺失。顯示屏的“● REC”指示燈呈黃色時，代表畫格遺失。若要避免以上問題，建議使用Ultra High Speed Type SD記憶卡。但是請注意，CASIO不保證Ultra High Speed Type SD記憶卡可在本相機上正常操作。

裝入記憶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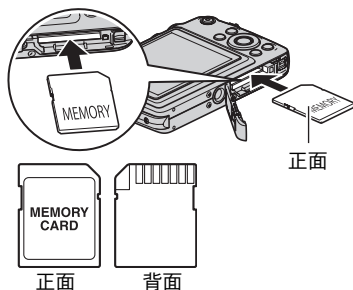
1. 按[ON/OFF]關閉相機，然後打開電池蓋。

將電池蓋滑桿朝OPEN的方向滑動，然後按照圖示箭頭的指示打開電池蓋。



2. 裝入記憶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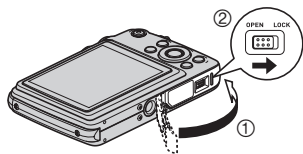
使記憶卡正面朝上（面向相機的顯示屏），將記憶卡完全滑入插槽中，直至其發出喀嚓聲牢固就位。



3. 關閉電池蓋。

關閉電池蓋，然後將滑桿朝LOCK的方向移動。

- 關於記憶卡替換方式的資訊，請參閱第164頁。



重要！

- 除支援的記憶卡（第20頁）外，切勿將任何其他物品插入記憶卡插槽。
- 如果插槽內進水或有任何異物進入，請立即關閉相機電源，取出電池，然後與您的零售商或就近與CASIO授權服務中心聯繫。

格式化（初始化）新記憶卡

初次使用新的記憶卡之前，需要對其進行格式化。



1. 打開相機電源，然後按[MENU]。
2. 在“設置”標籤上，選擇“格式化”，然後按[▶]。
3. 用[▲]和[▼]選擇“格式化”，然後按[SET]。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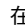
重要！

- 如果記憶卡上已有快照或其他檔案，格式化記憶卡會刪除卡上的內容。一般情況下，不需要重新格式化記憶卡。但是，如果記憶卡的儲存速度變慢或出現其他異常情況，請重新格式化記憶卡。
- 請務必使用相機格式化記憶卡。在電腦上格式化記憶卡，然後在相機上使用時，會降低相機的資料處理速度。使用SD或SDHC記憶卡時，在電腦上進行格式化會導致與SD格式不符，造成相容、操作等方面的問題。
- 格式化新Eye-Fi卡並要初次使用之前，請將Eye-Fi Manager安裝檔案複製到電腦上。請在格式化卡之前執行此動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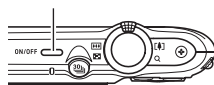
要關閉電源

要進入拍攝方式，請按[ON/OFF]（電源）或[]（拍攝）。要進入顯示方式，請按[]（顯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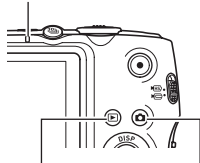
背面指示燈會短暫亮起（綠燈），之後相機將會開啟。

- 在拍攝方式中按[]（顯示）會切換到顯示方式。
- 如果在預設時間內不進行任何操作，休眠功能或自動關機（第149、149頁）功能會自動關閉電源。

[ON/OFF]（電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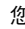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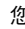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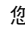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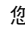
背面指示燈



[]（顯示） []（拍攝）

要關閉相機電源


按[ON/OFF]（電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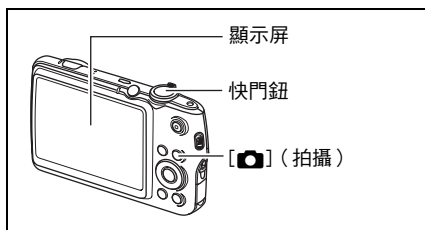
- 您可以將相機設定為在按[]（拍攝）或[]（顯示）時不打開電源。您也可以設定相機，使其在按[]（拍攝）或[]（顯示）時關機（第150頁）。

拍攝快照

以下步驟說明拍攝單張快照的方式。關於拍攝一系列快照（連拍方式）的資訊，請參閱第47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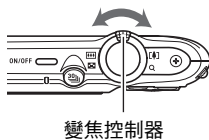
1. 按[]（拍攝）打開相機電源。

確定畫面是否有顯示（自動）。若未顯示請參閱第63頁。



2. 將相機對準拍攝對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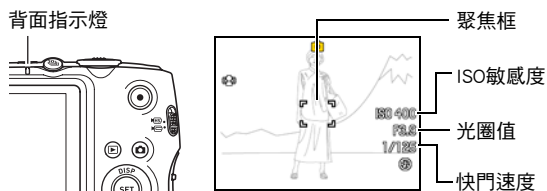
您可視需要縮放影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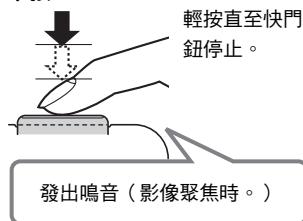
3. 半按快門鈕聚焦影像。

完成聚焦時，相機會發出鳴音，背面指示燈點亮綠色，聚焦框變綠。

- 如果當前的光圈、快門速度、ISO敏感度或自動曝光未正確設定，半按快門鈕時，設定將變成橙色。



半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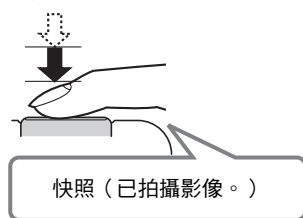
輕按直至快門鈕停止。

半按快門鈕時，相機會對當前對準的拍攝對象自動調節曝光並進行聚焦。掌握好全按和半按快門鈕的力道是拍攝精美影像的重要技術。

4. 繼續保持相機靜止不動，全按快門鈕。

這樣就能拍攝快照。

全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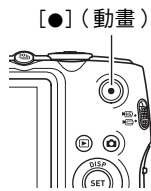
拍攝動畫

按[●]（動畫）開始拍攝動畫。再次按[●]（動畫）停止拍攝動畫。請參閱以下頁面的詳細資訊。

標準動畫（STD動畫）：第55頁

高解析度動畫（HD動畫）：第57頁

高速連拍動畫（HS動畫）：第58頁



■ 使用高速快門

全按快門鈕而不等待自動聚焦操作時，將會以高速快門方式進行拍攝（第88頁）。

- 對於高速快門，相機採用較正常自動聚焦更快的聚焦速度，也就是說您可以更加容易地捕捉迅速移動的動作。但請注意，使用高速快門時，某些影像可能無法聚焦。
- 為確保正確聚焦，請盡可能多花一點時間來半按快門鈕。

■ 如果影像未聚焦...

如果聚焦框一直顯示紅色並且操作燈呈綠色閃爍，則表示影像未聚焦（由於拍攝對象太近等原因）。請將相機對準拍攝對象，重新嘗試聚焦。

■ 如果拍攝對象未處於聚焦框中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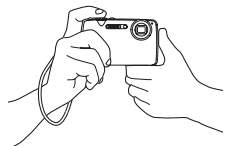
當您在拍攝影像時，如果聚焦的對象不在畫面中央的聚焦框內，則可使用名為“聚焦鎖定”（第81頁）的技術拍攝影像。

正確握持相機

如果在按快門鈕時移動相機，則無法拍攝到清楚的影像。按快門按鈕時，請務必以下圖所示方法握持相機，並且在拍攝時將手臂緊靠身體保持相機穩定。

握緊相機，小心按下快門按鈕，注意不要在快門釋放時及快門釋放後的數秒內移動。在可用光線不足，因而快門速度放慢時，這一點尤為重要。

水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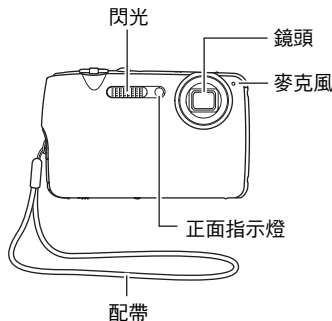
垂直



握持相機時，使閃光燈位於鏡頭上方。

註

- 注意不要讓手指或配帶遮擋圖示部分。
- 為防止相機意外掉落，操作相機時，請安裝腕帶並務必將其纏繞在手指或手腕上。
- 切勿使用配帶來回搖擺相機。
- 附帶的配帶為本相機專用。切勿將其用於任何其他用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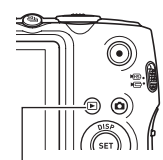
檢視快照

請使用下列步驟在相機的顯示屏上查看快照。

- 關於播放動畫的相關資訊，請參閱94頁。
- 關於使用連拍方式(CS)拍攝影像的資訊，請參閱第95頁。

1. 按[▶] (顯示) 進入顯示方式。

- 這樣會將目前儲存在記憶體中的其中一張快照顯示出來。
- 同時會顯示快照的相關資訊 (第12頁)。
- 您也可以清除資訊，僅檢視快照 (第153頁)。
- 您可朝[▲]滑動變焦控制器放大影像 (第100頁)。如果您正在拍攝極為重要的影像，建議您在拍攝後放大影像，檢查影像的細節。



[▶] (顯示)



2. 用[◀]和[▶]捲動影像。

- 按住任一按鈕可高速捲動影像。






刪除影像

如果記憶體已滿，您可刪除不需要的影像，以便釋出儲存空間來儲存其他影像。

重要！

- 請注意，檔案（影像）的刪除操作無法復原。
- 關於使用連拍方式(CS)拍攝影像的資訊，請參閱第97頁。

刪除單個檔案

1. 按[]（顯示）進入顯示方式，然後按[]（）。




刪除所有檔案
刪除
取消

2. 用[]和[]捲動檔案，直到畫面顯示您要刪除的檔案。



3. 用[]和[]選擇“刪除”，然後按[SET]。

- 要刪除其它檔案，請重複步驟2和3。
- 要退出刪除操作，請按[MENU]。
- 若在執行上述步驟時顯示連拍群組（第95頁），則會刪除目前顯示連拍群組中的所有影像。

要刪除所有檔案

1. 按[]（顯示）進入顯示方式，然後按[]（）。

2. 用[]和[]選擇“刪除所有檔案”，然後按[SET]。

3. 用[]和[]選擇“是”，然後按[SET]刪除所有檔案。

之後會顯示“沒有檔案”訊息。

快照拍攝注意事項

操作注意事項

- 背面指示燈呈綠色閃爍時，切勿打開電池蓋。否則會導致無法正確儲存剛拍攝的影像、損壞記憶體中儲存的其他影像、相機出現故障等。
- 如果有不必要的光線直射鏡頭，請用手遮住鏡頭。

拍攝快照時的顯示屏

- 拍攝對象的亮度條件會導致顯示屏的反應速度下降，並會導致顯示屏影像中產生數位雜訊。
- 顯示屏上出現的影像為影像構圖之用。實際影像將會根據影像像質設定選擇的像質進行拍攝（第91頁）。

螢光燈照明條件下的室內拍攝

- 螢光燈光線的瞬間閃爍會影響影像的亮度和顏色。

其他注意事項

- 由於相機半導體的特性所致，因此慢速快門會導致影像中出現數位雜訊。快門速度是1秒或低於1秒時，相機會進行自動雜訊去除處理。儲存慢速快門拍攝的影像需要較長的時間，因為去除雜訊需要時間。相機正在儲存影像時，請勿進行按鍵操作。
- 由於相機採用的成像裝置特性之故，因此影像中的快速移動物體可能會失真。

自動聚焦限制

- 以下情況會使相機無法正確聚焦。
 - 純色牆體或對比度非常低的其他對象
 - 強逆光對象
 - 發強光的對象
 - 百葉窗或包含重複水平圖案的其他對象
 - 與相機距離不等的多個對象
 - 暗處的對象
 - 距離太遠，AF輔助光難以照射到的對象
 - 拍攝中移動相機
 - 快速移動的對象
 - 相機聚焦範圍之外的對象
- 如果無法正確聚焦，請使用聚焦鎖定（第81頁）或手動聚焦（第79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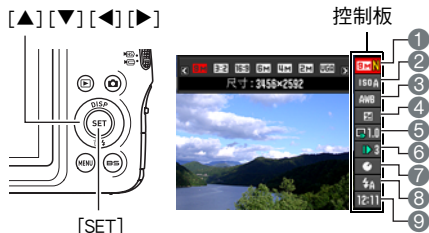
使用控制板

控制板可用於設定相機的設定。

1. 在拍攝方式中，按[SET]。

2. 用[▲]和[▼]選擇您要變更的設定。

這樣會選擇控制板的其中一個圖示，並顯示其設定。



- ① 影像尺寸/像質*1（第32、91頁）
- ② ISO敏感度（第35頁）
- ③ 白色平衡設定（第35頁）
- ④ EV平移（第37頁）
- ⑤ 慢鏡頭檢視（第38頁）*2
- ⑥ 慢鏡頭檢視速度（第39頁）*2
- ⑦ 延遲更正（第40頁）*2
- ⑧ 閃光（第42頁）*2
- ⑨ 日期／時間（第44頁）

*1 不能使用控制板來更改影像像質。

*2 控制板顯示的項目取決於拍攝方式。

3. 用[◀]和[▶]更改設定。

4. 如果需要設定其他設定，請重複步驟2和3。

5. 設定完所有設定後，按[SET]。

便會採用設定，然後返回拍攝方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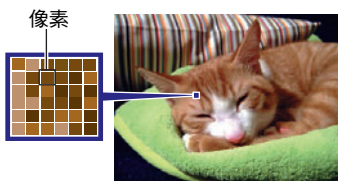
註

- 您也可以使用畫面選單，進行除上列以外的設定（第77頁）。

更改影像尺寸（尺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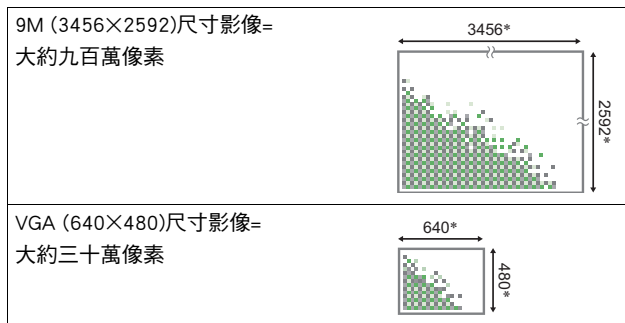
■ 像素

數位相機的影像實際是名為“像素”的小點集合。影像內的像素越高，影像也就會越清楚。不過，透過列印業者列印影像（大尺寸）、附加影像到電子郵件、在電腦上檢視影像等的時候，您通常可以使用較低的像素。





■ 關於影像尺寸

影像的尺寸代表其所含像素的數量，用水平像素×垂直像素來表示。



影像尺寸選擇訣竅

請注意，尺寸較大的影像像素會較高，因此這類影像會用去更多的記憶體空間。

高像素數	細節更為清楚，但是用去更多記憶體。最適合用於大尺寸列印出圖（如A3尺寸）。	
低像素數	細節較不清楚，但是只需較少記憶體。最適合用於透過電子郵件等方式傳送影像。	

- 關於影像尺寸、影像像質和可儲存影像數量的資訊，請參閱第176頁。
- 關於動畫的影像尺寸資訊，請參閱第91頁。
- 關於縮放現有快照的資訊，請參閱第114頁。

■ 選擇影像尺寸

1. 在拍攝方式中，按[SET]。

2. 用[▲]和[▼]選擇控制板的頂部選項（影像尺寸）。

3. 用[◀]和[▶]選擇影像尺寸，然後按[SET]。

影像尺寸 (像素數)	建議使用的列印尺寸和應用程式	說明
9M (3456×2592)	A3 列印	即使是從原始影像上裁剪的影像（第115頁），也可以有良好的影像細節，使清晰度更佳
3:2 (3456×2304)	A3 列印	
16:9 (3456×1944)	HDTV	
6M (2816×2112)	A3 列印	細節良好
4M (2304×1728)	A4 列印	
2M (1600×1200)	3.5"×5" 列印	最適合在節約記憶體容量較影像像質更為重要時。
VGA (640×480)	電子郵件	較小的影像檔案，較為適合附加影像到電子郵件。不過，影像會相對較為粗糙。

- 最初的原廠預置影像尺寸設定為9M（九百萬像素）。
- 選擇“3:2”會拍攝3:2寬高比的影像，與標準寬高比的列印紙相符。
- “HDTV”代表“高解析度電視機”。HDTV螢幕寬高比為16:9，比過去的一般4:3寬高比電視螢幕寬。本相機可以拍攝與HDTV螢幕相容的影像。
- 此處建議之列印紙尺寸僅可視為指導方針（200 dpi列印解析度）。
- 可用影像尺寸對於某些功能來說有限制，如下所示。

如下尺寸	無法搭配使用的方式
9M、3:2、16:9	慢鏡頭檢視、延遲更正、高速連拍、部分BEST SHOT場景*

- * 可用BEST SHOT場景：“移入時連拍”、“移出時連拍”、“高速連拍防震”、“高速連拍夜景”、“連拍影像合成”、“高速最佳選擇”

指定ISO敏感度 (ISO)

ISO敏感度是感光度的測量方式。

1. 在拍攝方式中，按[SET]。
2. 用[▲]和[▼]選擇控制板上面的第二個選項 (ISO敏感度)。
3. 用[◀]和[▶]選擇所需的設定，然後按[SET]。

AUTO	自動根據狀況調整感光度		
ISO 100	敏感度較低	快門速度較慢	雜訊較少
ISO 200	↑ ↓	↑ ↓	↑ ↓
ISO 400			
ISO 800		快門速度較快 (適合在光線昏暗區拍攝時使用。)	雜訊較多
ISO 1600	敏感度較高		(數位雜訊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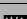



- 不論目前的ISO敏感度設定為何，“AUTO” ISO敏感度都會永遠用於動畫。
- 較高的ISO敏感度值通常會導致影像出現數位雜訊。

調整白色平衡 (白色平衡)


您可以調整白色平衡以符合拍攝處的可用光源，避免在室外多雲拍攝時產生藍色色偏，或是在螢光燈照明下拍攝時產生綠色色偏。

1. 在拍攝方式中，按[SET]。
2. 用[▲]和[▼]選擇控制板上面的第三個選項 (白色平衡)。

3. 用[◀]和[▶]選擇所需的拍攝條件，然後按[SET]。

 自動白色平衡	將相機設定為自動調整白色平衡
 日光	適合晴天在室外拍攝
 多雲	適合在陰雨天、陰暗處等環境中進行室外拍攝
 陰影	適合在晴天的樹蔭下或建築物陰影等環境中拍攝
 日白色螢光燈	適合在白色螢光燈或日光色螢光燈照明下進行拍攝
 日光色螢光燈	適合在日光色螢光燈照明下進行拍攝
 白熾燈	適合在電燈泡照明下進行拍攝
 手動白色平衡	<p>適合手動設定相機以適應特定光源。</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① 選擇“ 手動白色平衡”。② 在拍攝時所要使用的光照環境中，將相機對準空白列印紙，使其充滿整個顯示屏，然後按快門鈕。③ 按[SET]。 <p>即使關閉相機電源，白色平衡設定也會保留。</p>



- 將白色平衡設定選“ 自動白色平衡”時，相機會自動確定對象的白點。某些對象的顏色和光源條件會導致相機在確定白點時出現問題，因而無法正確調整白色平衡。如果出現這種情況，請選擇適合拍攝環境的白色平衡設定（日光、多雲等）。

校正影像亮度 (EV平移)

您可以在拍攝前手動調節影像的曝光值 (EV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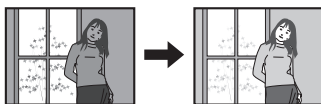
- 曝光補償範圍：-2.0EV到+2.0EV
- 單位：1/3EV

1. 在拍攝方式中，按[SET]。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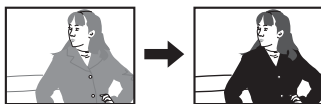
2. 用[▲]和[▼]選擇控制板上面的第四個選項 (EV平移)。

3. 用[◀]和[▶]調整曝光補償值。

[▶]: 增加EV值。較高的EV值最適合淺色對象和逆光對象。



[◀]: 減少EV值。較低的EV值最適合拍攝深色對象，適合在晴天進行室外拍攝。



要取消曝光補償，請將EV值更改為0.0。



曝光補償值

4. 按[SET]。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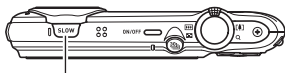
即會套用曝光補償值。所設曝光補償值在更改前將一直有效。

註

- 在過暗或過亮的環境中進行拍攝時，即使進行曝光補償也可能無法獲得滿意的效果。

使用慢鏡頭檢視拍攝

按[SLOW]（慢鏡頭檢視）後，相機會使用緩衝區連續預錄影像，然後慢速播放。緩衝區最多可儲存三秒的預錄影像。完全按下快門鈕可儲存目前顯示的預錄影像。您可在八個播放速度中指定預錄影像的播放速度。



[SLOW]（慢鏡頭檢視）

■ 準備使用慢鏡頭檢視拍攝

1. 在拍攝方式中，按[SET]。

2. 用[▲]和[▼]選擇控制板上面的第五個選項（慢鏡頭檢視）。



3. 用[◀]和[▶]選擇慢鏡頭檢視預錄時間（緩衝區尺寸）。

您可選擇1秒（30fps）、2秒（15fps）或3秒（10fps）。

按[SLOW]（第39頁）後，顯示屏即會慢速播放影像（根據您在此指定的時間（與連拍 fps）拍攝者）。

* fps（每秒格數）是一種測量單位，表示每秒拍攝或播放的影像數目。

4. 用[▲]和[▼]選擇控制板下面的第四個選項（慢鏡頭檢視速度）。

5. 用[◀]和[▶]選擇所需的慢鏡頭檢視播放時間，然後按[SET]。



您可在1到8的速度之間擇一。等級的數字越高代表播放速度越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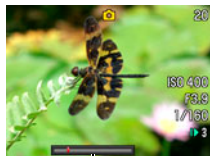
■ 使用慢鏡頭檢視拍攝

1. 將相機對準拍攝對象。

2. 按[SLOW] (慢鏡頭檢視)。

顯示屏即會開始慢速播放預錄影像。

- 您可在進行慢鏡頭檢視時用[◀]和[▶]更改播放速度。



播放速度列

3. 顯示所需儲存的預錄影像時，按快門鈕即可。

即會將顯示的影像儲存為快照，同時結束慢鏡頭檢視。要結束慢鏡頭檢視而不儲存影像，按[SLOW]。

註

- 在所要拍攝的情況發生前按[SLOW]。
- 按[SLOW]後，請將相機對準被攝主體，並保持達到慢鏡頭檢視預錄時間（緩衝區尺寸）設定的時間長度為止。
- 按[SLOW]後，顯示屏會持續播放慢速影像，直到您按快門鈕儲存影像為止。要停止播放慢速影像而不要儲存影像，再次按[SLOW]即可。
- 按[SLOW]時，聚焦和曝光設定即會鎖定不變。
- 要在慢鏡頭檢視操作時進行聚焦，建議您在按[SLOW]之前半按快門鈕進行聚焦（聚焦完成後無須持續半按快門鈕），或是將“連續 AF”設定變更為“開”。
- 將“連續 AF”設定選為“開”時，按[SLOW]慢速播放預錄影像的準備時間會延長。
- 如果拍攝慢鏡頭檢視影像時的相機影像尺寸設定為9M、3:2或16:9，則拍攝影像的尺寸為6M。
- 慢鏡頭檢視的拍攝範圍較單拍方式影像的拍攝範圍更小。
- 切換為慢鏡頭檢視會將閃光設定自動改為 ⓧ （禁止閃光）。

使用延遲更正（延遲更正）


延遲更正功能可讓您更正從決定拍攝的時間點到快門實際釋放時間點之間的延遲時間。此功能並不會加快快門釋放速度，而是在您半按快門鈕時使用緩衝區預錄影像，以便拍攝在您完全按下快門鈕之前的影像。

1. 在拍攝方式中，按[SET]。

2. 用[▲]和[▼]選擇控制板下面的第三個選項（延遲更正）。



3. 用[◀]和[▶]選擇所需的延遲更正時間，然後按[SET]。

您可在“-0.1”、“-0.2”或“-0.3”秒之中選擇更正時間。選擇“ 關”可禁用延遲更正。

4. 半按快門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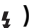
相機即會按照您在步驟3選擇的更正時間，在緩衝區中預錄影像。

5. 在您要拍攝影像時，請完全按下快門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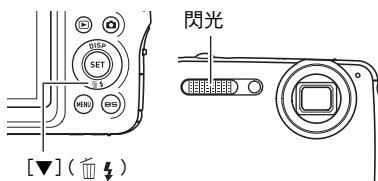
相機即會錄製緩衝區中目前的影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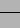
- 直接完全按下快門鈕而不先半按時，延遲更正功能不會作用。
- 如果使用延遲更正功能拍攝時的相機影像尺寸設定為9M、3:2或16:9，則拍攝影像的尺寸為6M。
- 延遲更正的拍攝範圍較單拍方式的拍攝範圍更小。
- 您應選擇的延遲更正時間取決於各種因素。視個別攝影師與拍攝條件而定，從決定拍攝的時間點到快門實際釋放時間點的延遲時間會有所不同。請試用不同設定，找出最合適的設定。
- 拍攝時若未留意被攝主體的情況，則可能會大幅增加延遲時間。
- 選擇延遲更正時間時請注意以下事項。
 - 如果透過顯示屏檢視被攝主體，請將“-0.2”選為延遲更正時間。如果直接觀察被攝主體，則選為“-0.1”。
 - 如果使用以上設定仍有問題，請將延遲更正時間改為“-0.3”（顯示屏）或“-0.2”（直接觀察被攝主體）。
- 使用延遲更正會將閃光設定自動改為 ⓧ （禁止閃光）。

使用閃光燈（閃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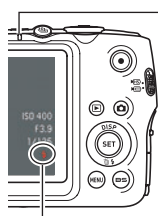
1. 在拍攝方式中，按[▼]（）一次。

2. 用[◀]和[▶]選擇所需的閃光設定，然後按[SET]。



 自動閃光	閃光燈會根據曝光（光線量和亮度）狀況進行自動閃光。
 禁止閃光	閃光燈不閃光。
 強制閃光	強制使用閃光燈。使用該設定可以照亮因日光或逆光（日光同步閃光）而通常顯得較暗的拍攝對象。
 輕減紅眼	自動進行閃光。使用此種類的閃光可減少拍攝對象眼睛變紅的機會。


3. 按快門鈕進行拍攝。




背面指示燈

在閃光燈充電時呈紅色閃爍，代表已停止影像拍攝。

- 在指示燈停止呈紅色閃爍（表示充電完畢）之前，無法繼續拍攝閃光快照。

 表示閃光燈將閃光。

- 關於閃光範圍的資訊，請參閱第180頁。

- 請注意不要讓手指和配帶擋住閃光燈。
- 拍攝對象太遠或太近時，都有可能無法獲得所需的效果。
- 閃光燈充電時間（第180頁）取決於操作條件（電池使用狀況、環境溫度等）。
- 光線較暗時關閉閃光燈進行拍攝會使快門速度變慢，導致影像因相機移動而出現模糊。碰到此種狀況時，請用三腳架等設備固定相機。
- 使用輕減紅眼功能時，閃光燈會根據曝光狀況進行自動閃光。在光線明亮的地方，閃光燈不閃光。
- 存在室外陽光、螢光燈照明、或某些其他光源時，會導致影像顏色異常。
- 若拍攝的場所禁止使用閃光時，請在閃光設定中選擇（禁止閃光）。

輕減紅眼

使用閃光燈在夜間或昏暗的房間內拍攝時，會導致影像中的人眼內出現紅點。這是由眼睛的視網膜反射閃光燈的光線所造成的。將閃光方式選為輕減紅眼時，閃光燈會進行預閃，以使影像中人眼的虹膜關閉，從而可以減少產生紅眼的機會。

使用輕減紅眼時，請注意下列要點。

- 除非影像中的人物直視相機（閃光燈），否則輕減紅眼功能不起作用。
- 如果對象距離相機太遠，輕減紅眼效果可能不十分理想。

其他實用的閃光功能

- 更改閃光強度（第93頁）

更改控制板日期/時間樣式

1. 在拍攝方式中，按[SET]。
2. 用[▲]和[▼]選擇控制面板的底部選項（日期/時間）。
用[◀]和[▶]選擇日期或時間顯示。

註

- 可以在兩種日期顯示樣式（第148頁）中擇一：月／日或日／月。
- 時間顯示格式為24小時制。

變焦拍攝

本相機具有3X光學變焦（更改焦距）功能，可以與數位變焦（對影像的中心部分進行數位處理以放大）結合使用，總變焦能力可達3X到47.8X。下降點取決於影像尺寸（第45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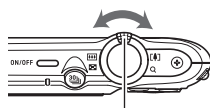
1. 在拍攝方式中，將變焦控制器滑動至變焦。



廣角



望遠



變焦控制器

- 廣角（廣角）：縮小對象的尺寸，擴大範圍
- 望遠（望遠）：放大對象，縮小範圍

2. 按快門鈕拍攝影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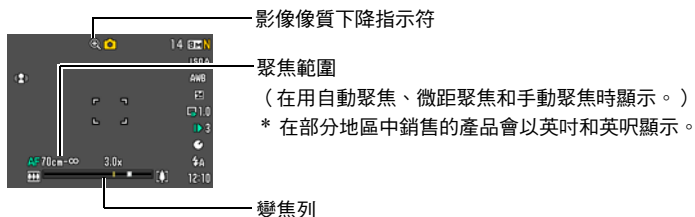
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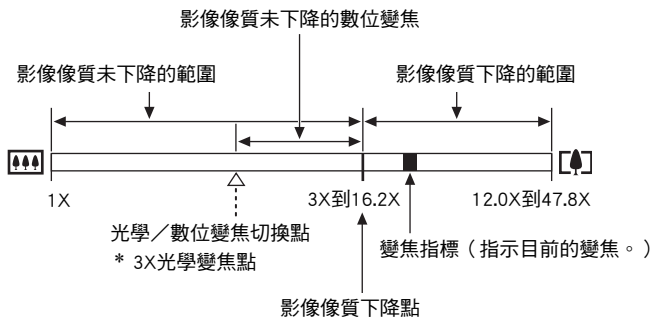
- 數位變焦倍率越高，所拍攝的影像就越粗糙。請注意，相機的功能可讓您使用數位變焦進行拍攝，而不會讓影像像質下降（第46頁）。
- 使用望遠功能拍攝時，建議使用三腳架以免因相機移動產生影像模糊。
- 進行變焦操作會更改鏡頭的光圈值。
- 高速連拍動畫時，將無法使用光學變焦與數位變焦。

光學變焦／數位變焦切換點

如果將變焦控制器按向 $\left[\begin{array}{c} \uparrow \\ \text{望遠} \end{array} \right]$ （望遠），變焦操作會在達到最大光學變焦倍率時停止。暫時鬆開變焦控制器，然後將其再次按向 $\left[\begin{array}{c} \uparrow \\ \text{望遠} \end{array} \right]$ （望遠），便會切換到數位變焦，從而可以設定更高的變焦倍率。

- 如果要使用數位變焦，請將“數位變焦”設定變更為“開”（第87頁）。
- 進行變焦時，顯示屏上會顯示目前變焦設定的變焦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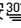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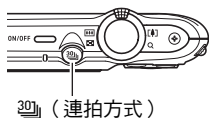



- 像質下降點取決於目前的影像尺寸設定（第32頁）。影像尺寸設定越小，在達到影像像質下降點之前可以使用的變焦倍率就越大。
- 雖然數位變焦通常會降低影像像質，但是，對於“6M”或更小尺寸的影像，可以進行一定程度的數位變焦而不會降低影像像質。可以使用數位變焦而不降低影像像質的範圍標示在顯示畫面上。下降點取決於影像尺寸。
- 當將“HD/STD”選為動畫方式時，方可拍攝影像像質下降最少的STD（最高16.2X的變焦倍率）。

影像尺寸	最大變焦倍率	影像像質下降點
9M	12X	3X
3:2	12X	3X
16:9	12X	3X
6M	14.7X	3.7X
4M	18X	4.5X
2M	25.9X	6.5X
VGA	47.8X	16.2X

使用連拍方式


按  (連拍方式) 可切換連拍方式與單拍方式 (第24頁)。





 (連拍方式)

使用常速連拍方式

使用常速連拍方式 (常速連拍) 時，您可使用大約每秒一張影像的速度拍攝連續影像，直到影像儲存區的記憶體用完為止。

1. 在拍攝方式中，按[MENU]。
2. 用[◀]和[▶]選擇“拍攝”標籤。
3. 用[▲]和[▼]選擇“連拍”，然後按[▶]。
4. 用[▲]和[▼]選擇“常速連拍”，然後按[SET]。
5. 按  (連拍方式)。

- 即會顯示  (常速連拍)，並於顯示屏周圍顯示黃框。若未顯示請再次按 。

6. 按住快門鈕進行拍攝。

只要您一直按住快門鈕，並且有足夠的儲存記憶體，影像就會持續拍攝。鬆開快門鈕會停止拍攝。

常速連拍圖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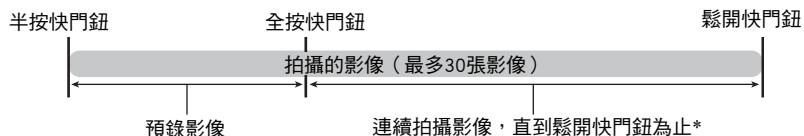
黃框

重要！

- 不支援在播放畫面中手動將常速連拍影像加入連拍群組 (第95頁)。
- 您無法指定常速連拍的每秒拍攝影像張數 (fps)。
- 常速連拍的每秒影像張數 (fps) 會因所用記憶卡種類與目前條件而稍有差異 (剩餘容量、資料分散狀態等)。
- 您不能將常速連拍結合預錄連拍使用。

使用高速連拍與預錄連拍

使用高速連拍時，您可將相機的拍攝速度設為每秒3、5、10、15、30張影像（按住快門鈕時）。使用預錄連拍時，半按快門鈕會使用暫存緩衝區開始連續預錄影像。接著完全按下快門鈕，相機即會儲存緩衝區中的目前影像，並且開始即時連拍新影像。相機會連續即時拍攝，直到鬆開快門鈕或總共拍攝30張影像（緩衝區影像加上新影像）為止。您可以設定預錄連拍功能，即在拍攝的30張影像中，分別指定儲存於緩衝區和全按快門鈕後拍攝的影像數量。若您不想錯過一閃即逝的瞬間，請使用預錄連拍功能。



* 每一次預錄連拍操作最多可拍攝30張影像（預錄影像加上即時影像）。

- 您可指定5、10、20、30張影像作為連拍方式的最高張數。
- 您可以指定連拍方式的拍攝時間（1到30秒），這是預錄緩衝區的時間加上完全按下快門鈕進行連拍的時間總和。最高拍攝時間取決於所選連拍速度。您可以選擇3到30 fps的連拍速度。

每秒30張影像 (30 fps)	最多可在1秒中拍攝30張影像。
每秒3張影像 (3 fps)	最多可在10秒中可拍攝30張影像。

- 您可以設定方式，最多將25張影像預錄到緩衝區中，直到您完全按下快門鈕為止。
- 您可設定的預錄緩衝區影像最低張數為3張。總共拍攝時間取決於目前連拍方式的每秒格數(fps)設定。
- 將預錄影像的張數設為0會禁用預錄連拍，並且僅會使用高速連拍（無預錄）。

1. 在拍攝方式中，按[MENU]。

2. 用[◀]和[▶]選擇“拍攝”標籤。

3. 用[▲]和[▼]選擇“連拍”，然後按[▶]。

4. 用[▲]和[▼]選擇“高速連拍”，然後按[SET]。

5. 按 ☰ （連拍方式）。

- 即會顯示 ☰ （高速連拍），並於顯示屏周圍顯示黃框。若未顯示請再次按 ☰ 。

高速連拍圖示



黃框

6. 按[SET]。

7. 用[▲]和[▼]選擇控制板上面的第五個選項（高速連拍 fps）。

8. 用[◀]和[▶]選擇所需的連拍(CS)速度，然後按[SET]。

連拍速度



AUTO	相機會測定環境光線量並自動設定防止曝光不足的速度，進而決定連拍速度。
3到30 fps	啟用每秒連拍影像張數的設定。

* fps（每秒格數）是一種測量單位，表示每秒拍攝或播放的影像數目。

9. 用[▲]和[▼]選擇控制板上面的第六個選項（連拍張數上限）。



10. 用[◀]和[▶]選擇連拍方式的連拍張數上限，然後按[SET]。

11. 用[▲]和[▼]選擇控制面板上面的第七個選項（預錄連拍張數）。

12. 用[◀]和[▶]在30張影像中，指定緩衝區預錄的影像數量和時間。

- 當緩衝區影像數及拍攝時間為零時，不會執行預錄連拍拍攝。

預錄影像的數量和預錄時間（“高速連拍 fps”選為“AUTO”時不會顯示。）

全按快門鈕

還能拍攝的影像數量和全按快門鈕後的剩餘拍攝時間（“高速連拍 fps”選為“AUTO”時不會顯示。）

13. 按[SET]。

- 顯示屏會顯示可拍攝連拍影像的大約數量。

可拍攝的連拍影像數量（如果您未使用預錄連拍，則會同時顯示可用連拍時間。）



剩餘快照記憶體容量

14. 半按快門鈕。

相機即會開始預錄影像。

- 選擇預錄連拍時，半按快門鈕不會讓相機發出快門操作音。

15. 準備好拍攝時，完全按下快門鈕。

即會使用預錄緩衝區拍攝影像，並且即時開始拍攝新影像。只要按住快門鈕，便會一直拍攝影像。

16. 鬆開快門鈕或達到最高張數後，相機即會停止拍攝影像。

17. 儲存連拍影像（第52頁）。

註

- 選擇高速連拍速度(fps)設定時請注意以下事項。
 - 拍攝快速移動主體時請使用較高的高速連拍速度(fps)設定。
 - 拍攝慢速移動主體時請使用較低的高速連拍速度(fps)設定。
- 選擇高速連拍最高張數設定時請注意以下事項。
 - 拍攝後的儲存時間會隨拍攝張數的增加而延長。
- 選擇預錄連拍張數設定時請注意以下事項。
 - 設定預錄連拍操作時，建議使用至少0.3秒的最低時間設定，因為從決定拍攝的時間點到完全按下快門鈕之間會有至少0.1秒到0.3秒的延遲。

指定連拍影像的儲存方式

使用底下步驟指定高速連拍操作結束後的影像儲存方式。

1. 在拍攝方式中，按[MENU]。
2. 用[◀]和[▶]選擇“拍攝”標籤。
3. 用[▲]和[▼]選擇“儲存連拍影像”，然後按[▶]。
4. 用[▲]和[▼]更改設定。

一般 (批次)

連拍結束後儲存拍攝的全部影像。

選擇並儲存

連拍結束後，相機會慢速播放拍攝的影像，讓您選擇所要儲存的影像。

- 使用預錄連拍拍攝時，完全按下快門儲存的第一張影像會標示“S”記號，以便您識別連拍操作的起點。

① 播放影像時，若顯示您要儲存的影像，請按快門鈕。

按快門鈕選擇的所有影像將會顯示記號。

② 選擇所需的全部影像後，按[MENU]。



選擇影像的按鈕

[◀][▶]	這些按鈕可在播放時變更播放方向和速度。 播放暫停時，這些按鈕可向前或向後捲動。
[SET]	切換暫停和播放。
快門鈕	完全按下可選擇要儲存的影像。
[MENU]	儲存所選影像並結束影像選擇操作。

③ 用[▲]和[▼]選擇所需的儲存方式，然後按[SET]。

- 全部儲存：儲存全部影像。
- 儲存選取項目：儲存選取影像。
- 返回：返回影像選擇。
- 取消儲存：不儲存影像。

必須事先詢問

連拍結束後，相機會提示您選擇一般（批次）或選擇並儲存。

選擇所需的儲存方式，然後按[SET]。


儲存選取項目：儲存選取影像。

全部儲存：儲存全部影像。

取消儲存：不儲存影像。

5. 按[SET]採用設定。

連拍注意事項

- 如果記憶卡的容量不足，您便無法拍攝顯示屏顯示的連拍影像數量。使用連拍方式拍攝前，請先確定記憶卡的剩餘容量是否充足。
- 使用連拍方式時，第一幅影像的曝光和聚焦會應用到後續拍攝的影像。
- 使用連拍方式時，請保持相機靜止不動，直到拍攝完成為止。
- 在連拍方式中，閃光設定會自動變為 （禁止閃光）。
- 在連拍時變焦功能會被停用。
- 使用高速連拍時，無法將9M、3:2或16:9選為影像尺寸。如果在選擇了上述其中一個影像尺寸的情況下進入高速連拍方式，相機會拍攝尺寸為6M的影像。
- 無論記憶卡有多少可用儲存空間，每次高速連拍期間可以拍攝的最大影像數都有限。

高速連拍

指定連拍方式的最高張數（連拍張數上限）

使用特定連拍方式時，如果記憶卡剩餘容量不足以儲存影像，則影像數量將會進一步受限或無法進行拍攝。


- 三連自拍定時器無法用於高速連拍。
- 自拍定時器無法用於預錄連拍方式。

拍攝動畫

下列步驟說明如何拍攝標準（STD）動畫。
請參閱以下所示頁面中關於動畫的其他資訊。

高解析度動畫（HD動畫）：第57頁

高速連拍動畫（HS動畫）：第58頁

1. 在拍攝方式中，將動畫方式開關設為 （HD/STD）。

2. 按[MENU]。

3. 用[◀]和[▶]選擇“像質”標籤。

4. 用[▲]和[▼]選擇“ 像質”，然後按[▶]。


5. 用[▲]和[▼]選擇“STD”（標準），然後按[SET]。

- 拍攝時使用4:3的寬高比、640×480像素的影像尺寸及每秒30格的畫面播放速率（STD動畫）。無法變更影像尺寸設定。
- 顯示屏上的半透明灰框代表拍攝動畫時的拍攝區域。框內的區域會拍攝為動畫。



半透明灰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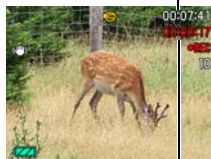
6. 按[●]（動畫）。

即會開始拍攝，並且在顯示屏上顯示 。
動畫拍攝會以單聲道攝入。

7. 再次按[●]可停止拍攝。

- 動畫的可拍攝長度為10分鐘。拍攝10分鐘之後，動畫拍攝即自動停止。如果在您按[●]停止拍攝動畫前記憶體已滿，則動畫拍攝會自動停止。

剩餘拍攝時間
（第177頁）



拍攝時間

使用BEST SHOT拍攝

使用BEST SHOT（第63頁）時，您可以選擇符合所要拍攝動畫種類的示範場景，相機便會據此更改設置，俾使能隨時拍攝動人的動畫。舉例而言，選擇“自然綠”BEST SHOT場景即可拍攝綠樹與草地的鮮明影像。

降低拍攝動畫期間相機移動的影響

您可設定相機，俾使相機在HD和STD動畫拍攝期間移動的影響降至最低（第83頁）。但是請注意，此功能無法避免因拍攝對象移動而產生影像模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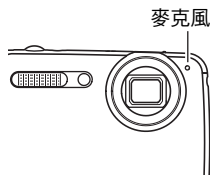
音訊

本相機具有內置麥克風，可在拍攝動畫時錄音（單聲道）。

■ 拍攝注意事項

相機同時會錄製聲音。拍攝動畫時，請注意以下幾點。

- 注意不要讓手指等物體擋住麥克風。
 - 相機距離錄音對象太遠時，無法取得良好的錄音效果。
 - 拍攝時操作相機按鈕會導致錄下按鈕雜訊。
- 當將“HS”選為動畫方式時，無法進行錄音。




註

- 長時間拍攝動畫時，相機摸起來略微有點熱。這是正常現象，並不代表故障。
- 使用特定種類的記憶卡會減緩資料傳輸的速度，並且加長錄製動畫資料的時間，進而導致畫格遺失。顯示屏的“● REC”指示燈呈黃色時，代表畫格遺失。若要避免以上問題，建議使用Ultra High Speed Type SD記憶卡。但是請注意，CASIO不保證Ultra High Speed Type SD記憶卡可在本相機上正常操作。
- 拍攝特寫或使用較大變焦倍率時，相機移動的影響會更加明顯。因此，建議在這種情況下使用三腳架。
- 拍攝動畫期間，人臉偵測功能無效。
- 如果將“**AF** 自動聚焦”或“**微距** 微距聚焦”選為“聚焦方式”設定，無論目前“連續AF”設定為何，拍攝HD和STD動畫時都會進行自動聚焦連拍。（第86頁）。

拍攝高解析度動畫

本相機支援拍攝高解析度（HD）動畫。HD動畫的寬高比為16:9，影像尺寸為1280×720像素，畫面播放速率為30 fps。無法變更影像像質和影像尺寸設定。

1. 在拍攝方式中，將動畫方式開關設為 （HD/STD）。

2. 按[MENU]。

3. 用[◀]和[▶]選擇“像質”標籤。

4. 用[▲]和[▼]選擇“ 像質”，然後按[▶]。

5. 用[▲]和[▼]選擇“HD”，然後按[SET]。

6. 使用與一般動畫相同的方式拍攝動畫（第55頁）。

按[●]可開始與停止拍攝。

拍攝高速連拍動畫

本相機支援以最快1000 fps的速度拍攝高速動畫。此方式拍攝動畫的寬高比取決於畫面播放速率（拍攝速度）。

- 此方式不會錄音。

1. 在拍攝方式中，將動畫方式開關設為 HS （HS）。

2. 按[MENU]。

3. 用[◀]和[▶]選擇“像質”標籤。

4. 用[▲]和[▼]選擇“高速 HS 速度”，然後按[▶]。

5. 用[▲]和[▼]選擇所需的畫面播放速率（拍攝速度），然後按[SET]。

快速的畫面播放速率（如1000 fps）會產生較小的影像尺寸。

- * fps（每秒格數）是一種測量單位，表示每秒拍攝或播放的影像數目。

畫面播放速率	影像尺寸 (像素數)
210 fps	480×360
420 fps	224×168
1000 fps	224×64
30-210 fps	480×360

6. 使用與一般動畫相同的方式拍攝動畫（第55頁）。

按[●]可開始與停止拍攝。

- 使用“30-210fps”高速連拍動畫時，開始拍攝時的畫面播放速率會永遠固定為30fps。您只能在進行拍攝時切換30fps和210fps。使用[◀]和[▶]，或按[SET]來切換速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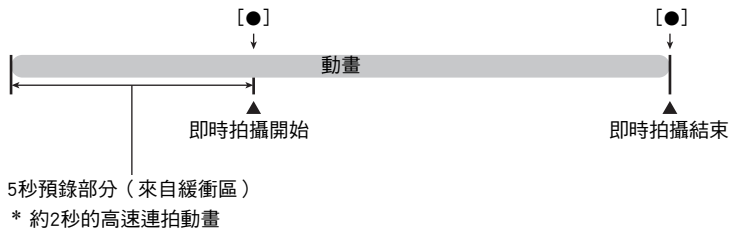
註

- 畫面播放速率（速度）越高，拍攝時的所需光量也越高。拍攝高速連拍動畫時，請在照明充足的環境中拍攝。
- 拍攝特定種類的動畫時，顯示屏上顯示的影像可能會比一般更小。拍攝高速動畫時，螢幕的上下方和左右側會出現黑色條紋。
- 拍攝高速連拍動畫時，閃爍的光源會導致影像出現水平條紋。這並不代表相機故障。
- 高速連拍動畫時，自動對焦與曝光度會維持在您開始拍攝時設定的等級。變焦和顯示屏內容切換皆會被停用。
- 若要對影像對焦，在開始高速連拍動畫之前請半按下快門按鈕以自動對焦或手動對焦。

使用預錄動畫（預錄（動畫））

使用此功能時，相機將鏡頭前方的一切預錄下來（最多五秒），然後存至緩衝區並連續更新。按[●]儲存預錄動作（緩衝區內容），然後進行即時拍攝。即時部分會持續拍攝，直到您停止為止。拍攝標準(STD)動畫、高解析度(HD)動畫或高速連拍(HS)動畫時可使用預錄動畫。

- 使用預錄動畫搭配高速連拍動畫時，緩衝區會儲存2秒的預錄影像，而非平常的5秒預錄影像。




■ 設置相機以拍攝預錄動畫

1. 在拍攝方式中，將動畫方式開關設為  (HD/STD) 或  (HS) 可選擇所需的動畫方式。

2. 按[BS]。

3. 用[▲]、[▼]、[◀]和[▶]選擇“預錄（動畫）”場景，然後按[SET]。

顯示屏即會顯示 ，代表相機使用緩衝區預錄影像。


■ 拍攝預錄動畫

1. 使用以上步驟將相機設為預錄動畫後，將相機對準被攝主體。

2. 準備開始拍攝時，按[●]。

相機即會儲存在您按[●]之前已使用緩衝區預錄約5秒的影像（使用高速連拍動畫時為2秒），然後開始即時拍攝。

3. 再次按[●]可停止拍攝。

- 要關閉預錄動畫，按[BS]然後選擇 （自動）。
- 使用高速連拍動畫“30-210fps”設定進行拍攝時，您不能在以上步驟的步驟1中使用緩衝區預錄影像時，同時變更速度（fps）設定。您可按[●]開始即時拍攝後更改速度（fps）設定。

註

- 相機設為使用預錄動畫進行拍攝時，除非正在拍攝動畫，否則按快門鈕將無法拍攝快照。若是高解析度（HD）和標準（STD）動畫，即可在拍攝即時動畫時拍攝靜態影像。

針對YouTube拍攝動畫（For YouTube）

“For YouTube” 場景可用來拍攝最適合上傳到YouTube動畫網站的動畫格式，YouTube是由YouTube, LLC經營。拍攝標準(STD)動畫、高解析度(HD)動畫或高速連拍(HS)動畫時可使用“For YouTube”。

1. 在拍攝方式中，將動畫方式開關設為 (HD/STD) 或 (HS)。

選擇您所需的動畫方式。


2. 按[BS]。

3. 用[▲]、[▼]、[◀]和[▶]選擇“For YouTube” 場景，然後按[SET]。

顯示屏上會顯示 。

4. 拍攝動畫。

動畫檔案將會儲存在相機內名為“100YOUTB”的資料夾中。

- 便於向YouTube上傳以“For YouTube” 場景拍攝的動畫檔案，請從相機隨附的CD-ROM上安裝YouTube Uploader for CASIO（第131頁）。
- 要結束“For YouTube”，按[BS]然後選擇 （自動）。

註

- 用“For YouTube” 場景拍攝的動畫儲存在特殊的資料夾內，以便於尋找上傳（第142頁）。“For YouTube” 動畫會在拍攝時使用動畫方式的影像尺寸、拍攝速度和像質設定（第55頁）。
- 選擇“For YouTube” 場景時無法拍攝快照（無論是否正在拍攝）。

在拍攝動畫時拍攝快照

1. 在拍攝動畫時按快門鈕。

相機會在拍攝快照後繼續拍攝動畫。



可拍攝的快照張數

註

- 每個動畫最多可拍攝10張快照。快照張數同時受限於記憶卡的可用空間容量。
- 請注意，拍攝動畫時拍攝快照，則無法使用閃光。
- 拍攝高速動畫或使用“For YouTube” BEST SHOT 場景拍攝時，無法拍攝快照。
- 使用“預錄（動畫）”進行拍攝，並且在您按[●]前使用緩衝區拍攝動畫時，您無法使用拍攝動畫時拍攝快照功能拍攝快照。您可在拍攝即時動畫時拍攝快照，只要按[●]即可。
- 快照的儲存尺寸為您在開始拍攝動畫前指定的相機影像尺寸。但是請注意，選擇9M、3:2或16:9的影像尺寸時，快照的儲存尺寸為6M。
- 拍攝動畫時拍攝快照，快照的拍攝範圍較單拍方式的拍攝範圍更小。
- 用動畫快照功能拍攝的動畫無法個別聚焦。聚焦方式會與動畫的拍攝設定相同。

使用BEST SHOT

什麼是BEST SHOT？

BEST SHOT可讓您使用各種示範“場景”，適合各種不同種類的拍攝情況。當您必須更改相機設定時，您只需找到符合您所想要的場景，然後相機就會自動設置。此功能有助於減少因曝光不良和快門速度設定不佳造成的糟糕影像。


部分示範場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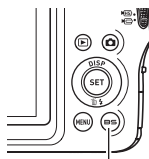
			
人像	風景	高速連拍夜景	夜景中的人像

用BEST SHOT拍攝

1. 在拍攝方式中，按[BS]。



即會顯示BEST SHOT場景的選單。

- 初始預置選擇 （自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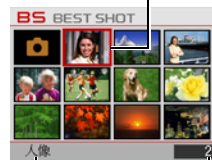


[BS]

2. 用[▲]、[▼]、[◀]和[▶]移邊框至您欲選擇的場景。

- 場景選單共有多頁。用[▲]和[▼]捲動選單頁面。
- 您可以存取關於目前所選場景的資訊。有關詳情，請參閱第64頁。
- 要返回拍攝標準快照，請選擇場景1 （自動）。顯示場景選擇畫面或場景資訊畫面時，按[MENU]會使邊框直接跳至 （自動）。

目前所選的場景
（具有邊框）



場景名稱

場景編號

3. 按[SET]即可使用目前所選場景的設定加以設定相機。

即會返回拍攝方式。

- 選擇其他場景之前，所選場景的設定將一直有效。
- 要選擇其他BEST SHOT場景，請從步驟1開始重複上述步驟。

4. 按快門鈕（拍攝快照時）或[●]（拍攝動畫時）。

■ 使用場景資訊畫面

要詳細了解某個場景，請在場景選單上用邊框選擇該場景，然後將變焦控制器滑向任一方向。

- 要返回場景選單，請再次滑動變焦控制器。
- 要在場景間切換，請使用[◀]和[▶]。
- 要使用目前所選場景的設定加以設定相機，請按[SET]。要返回目前所選BEST SHOT場景的場景資訊畫面，請按[BS]。



■ BEST SHOT注意事項

- BEST SHOT場景影像不是用本相機拍攝的。
- 由於拍攝條件和其他因素的限制，BEST SHOT可能無法取得預期效果。
- 您可以修改選擇BEST SHOT場景後的相機設定。但請注意，選擇其他BEST SHOT場景或關機時，該BEST SHOT設定會恢復為預置值。
- 選擇“高速連拍防震”、“高速連拍夜景”、“移出時連拍”、“移入時連拍”、“連拍影像合成”或“高速最佳選擇”BEST SHOT場景時，9M、3:2和16:9無法選為影像尺寸。如果在選擇以上其中一個BEST SHOT場景之前已經選擇以上其中一個影像尺寸，則會使用6M的影像尺寸設定。
- 不能在拍攝快照時使用下列BEST SHOT場景：
預錄（動畫）、For YouTube。
- 無論相機目前的單拍/連拍方式設定為何，選擇以下任一BEST SHOT場景會將相機設置為該場景的預設拍攝方式：“高速連拍夜景”、“煙火”、“夜景中的人像”、“高速連拍防震”、“移出時連拍”、“移入時連拍”、“連拍影像合成”、“高速最佳選擇”。選擇非上述的BEST SHOT場景（除“預錄（動畫）”和“For YouTube”外）將會使相機依照目前設定拍攝單張或連續影像。然而其他設定和參數可能會受到所選BEST SHOT場景的影響。
- 以下BEST SHOT場景不支援動畫拍攝：“高速連拍防震”、“移出時連拍”、“移入時連拍”、“連拍影像合成”、“高速最佳選擇”。
- 動畫方式為HD/STD時，相機會使用所選BEST SHOT場景的設定拍攝動畫。拍攝高速連拍動畫時，BEST SHOT場景設定則無效，相機會如常拍攝動畫。
- 選擇以下BEST SHOT場景時，按[SLOW]（慢鏡頭檢視）會取消BEST SHOT場景設定，並使用慢鏡頭檢視拍攝。
“高速連拍夜景”、“夜景中的人像”、“煙火”、“高速連拍防震”、“連拍影像合成”、“高速最佳選擇”、“移出時連拍”、“移入時連拍”、“預錄（動畫）”、“For YouTube”


建立自己的BEST SHOT設置

您最多可將999種相機設置保存為用戶BEST SHOT場景，以便在需要時快速叫出。

1. 在BEST SHOT場景選單中，選擇名為BEST SHOT的場景（新增登錄）。
2. 用[◀]和[▶]選擇您要保存的快照設置。
3. 用[▲]和[▼]選擇“登錄”，然後按[SET]。

您的BEST SHOT場景會分配到“最佳收藏”名稱以及場景編號。

註

- 您僅能創建快照的BEST SHOT設置。您無法創建動畫BEST SHOT設置。
- 通過顯示相機的設定選單並查看其設定，您可以檢查當前選定BEST SHOT場景的設定。
- 用戶快照場景會按照以下順序分配編號：U1、U2等以此類推。
- 下列項目是為個別用戶快照BEST SHOT場景所儲存的設定。
人臉偵測、聚焦方式、EV平移、白色平衡、閃光、ISO敏感度、測光方式、照明效果、閃光強度、顏色過濾、銳度、飽和度、對比度
- 用戶BEST SHOT場景儲存在內置記憶體（第142頁）內的SCENE資料夾中（快照）。
- 格式化相機的內置記憶體（第152頁）將會刪除所有用戶BEST SHOT場景。
- 想要刪除用戶BEST SHOT場景時，請執行下列步驟。
 - ① 顯示您欲刪除之用戶BEST SHOT場景（第64頁）的資訊畫面。
 - ② 按[▼]（），選擇“刪除”，然後按[SET]。

使用高速連拍夜景拍攝（高速連拍夜景）

使用高速連拍夜景時，相機會自動偵測它是被人拿在手裡還是在三腳架上。當按快門按鈕時，相機會拍攝一系列影像，並會以使由於光線較暗而產生的影像模糊情形降到最低的方式合併它們。如果相機偵測到架設於三角架上，它將會使用較長的曝光時間拍攝單一影像（而非拍攝及合併多個影像），進而產生更為清晰明亮的影像。

1. 按[BS]之後選擇“高速連拍夜景”場景。

2. 當您準備拍攝時，按快門按鈕。

- 按下快門鈕後，顯示屏上會出現“正在處理…… 請等候……”訊息，表示正在拍攝中。請在出現此訊息時注意保持相機靜止不動。顯示訊息後仍須時間完成拍攝處理。

註

- 此BEST SHOT場景僅會儲存最後的單張影像。
- 若要取消此BEST SHOT場景並進入連拍方式，請按 \square （連拍方式）。
- 使用BEST SHOT場景拍攝會讓拍攝範圍比一般更窄。
- 在將相機安裝在三腳架上的情況下移動相機可能會使相機誤判為它被人拿在手裡。
- 當啟用高速連拍夜景時，會始終關閉閃光燈，且無法變更閃光設定。
- 在極暗條件下拿在手上拍攝時，此BEST SHOT場景可能無法產生拍攝清晰影像所需的曝光等級。在極暗條件下拍攝時，建議使用三腳架。

使用高速連拍防震拍攝（高速連拍防震）

如果在啟用高速連拍防震時按快門鈕，相機即會拍攝多張影像，然後自動加以結合，產生十分清晰的最終影像。使用光學防震拍攝無法得到所需的結果時，您可以使用此功能拍攝以降低相機移動的影響。

1. 按[BS]之後選擇“高速連拍防震”場景。

2. 當您準備拍攝時，按快門按鈕。

- 按下快門鈕後，顯示屏上會出現“正在處理…… 請等候……”訊息，表示正在拍攝中。請在出現此訊息時注意保持相機靜止不動。顯示訊息後仍須時間完成拍攝處理。

註

- 此BEST SHOT場景僅會儲存最後的單張影像。
- 若要取消此BEST SHOT場景並進入連拍方式，請按 \mathbb{M} （連拍方式）。
- 使用BEST SHOT場景拍攝會讓拍攝範圍比一般更窄。
- 相機使用三腳架時，高速連拍防震功能無法正常運作。
- 如果相機移動範圍超過允許範圍，或者在拍攝過程中拍攝對象移動，高速連拍防震功能無法正常運作會導致影像模糊。

分離移動的對象（連拍影像合成）

連拍影像合成可在多張連續影像中將移動的拍攝對象分離出來，並將其置於靜止的背景中。使用三腳架或其他方式，以確保在使用連拍影像合成拍攝時相機不移動或不震動。



基本連拍影像合成程序

1. 按[BS]，然後選擇“連拍影像合成”。
2. 按住快門鈕進行拍攝。
3. 鬆開快門鈕。

連拍會停止，然後在顯示屏上顯示合成影像。

- 上述步驟會拍攝多個影像，並自動將它們合併為最終的影像。在拍攝完成之前，請勿移動相機。
- 您可以使用與設定高速連拍設定相同的方式來設定最高連拍張數、連拍fps及預錄連拍時間設定（第48頁）。但是請注意，“連拍影像合成”的最高連拍張數為28張，而不是30張。

- 此BEST SHOT場景僅會儲存最後的單張影像。
- 若要取消此BEST SHOT場景並進入連拍方式，請按 \square （連拍方式）。
- 使用BEST SHOT場景拍攝會讓拍攝範圍比一般更窄。
- 使用“連拍影像合成”拍攝會假設拍攝對象正在移動且正在改變位置。嘗試用來拍攝原地不動但身體移動的對象（如高爾夫揮桿、棒球揮棒等）時，顯示屏將會顯示錯誤訊息，此外影像拍攝會失敗，或是產生拍攝對象錯位的影像。
- 如果您隨著拍攝對象的移動而震動或移動相機，合成連拍將無法正常運作。
- 如果顯示屏出現錯誤訊息，請固定相機以免相機移動，或是拍攝不同種類的背景。
- 如果被攝主體的連拍影像數量不足，則在靜止背景中加入分離的被攝主體之前，相機顯示錯誤訊息。如果在拍攝移動主體時未持續按快門鈕即會導致此問題發生。請持續按住快門鈕，以利相機拍攝更多影像。
- 請慎選拍攝角度，盡可能讓移動的對象和背景的色彩、形狀和圖案有所區別。
- 避免使用背景為單色調或單調圖案的拍攝角度（如晴朗藍天）。
- 如果拍攝移動的間隔過短，導致對象影像重疊時，相機可能無法組成最終影像。若是如此，請使用控制板選擇較慢的“高速連拍 fps”設定（第48頁），增加間隔時間。

使用主體臉部優先拍攝（高速最佳選擇）

使用高速最佳選擇選項時，相機會自動拍攝一系列影像，並根據臉部影像模糊程度和臉部表情（微笑與否與眼睛開闔），從中選擇最佳影像。

1. 按[BS]之後選擇“高速最佳選擇”場景。

2. 按快門鈕進行拍攝。

- 之後會顯示“正在處理…… 請稍候……”訊息。顯示此訊息時請勿移動相機。顯示訊息後仍須時間完成拍攝處理。

註

- 此BEST SHOT場景僅會儲存最後的單張影像。
- 若要取消此BEST SHOT場景並進入連拍方式，請按 $\overline{\text{M}}$ （連拍方式）。
- 如果一張或多張臉孔在所有拍攝影像中皆模糊不清，則在最終影像中也會顯示模糊的臉孔。
- 以下條件會使相機無法判斷被攝主體是否眨眼或微笑。如此將導致最終影像顯示眨眼或未微笑的被攝主體。
 - 遭到陰影等物體部分或完全遮住的臉部
 - 頭髮蓋住或靠近眼睛
 - 眼鏡
 - 臉部較小
 - 未直視相機的臉部
- 拍攝人群會讓拍攝後的影像處理時間延長。

配合對象移動來拍攝影像（移出時連拍／移入時連拍）

拍攝對象移入或移出顯示屏的邊框時，您可以使用此功能自動拍攝影像。您亦可設定相機，讓相機在拍攝對象移動前後立即拍攝影像。

移出時連拍	在拍攝對象移出顯示屏的邊框前後立即自動拍攝。
移入時連拍	在拍攝對象移入顯示屏的邊框前後立即自動拍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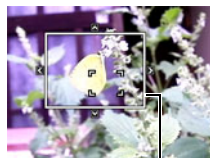
■ 設置相機

1. 按[BS]之後選擇“移出時連拍”或“移入時連拍”。

2. 按[SET]。

3. 設定界限位置和尺寸的設定。

[▲][▼][◀][▶]	移動邊框。
變焦控制器	變更邊框尺寸。



邊框

4. 按[SET]。

- 如果要重新設置設定，請再從步驟2開始。

5. 按[▼]。

6. 用[▲]和[▼]選擇控制板上面的第五個選項（高速連拍 fps）。

7. 用[◀]和[▶]選擇所需的連拍(CS)速度，然後按[SET]。

連拍速度



AUTO	相機會對光線量進行測定，並且自動設定最快的連拍速度。
3到30 fps	啟用每秒連拍影像張數的設定。

* fps（每秒格數）是一種測量單位，表示每秒拍攝或播放的影像數目。

8. 用[▲]和[▼]選擇控制板上面的第六個選項（連拍張數上限）。



9. 用[◀]和[▶]選擇連拍方式的連拍張數上限，然後按[SET]。

10. 用[▲]和[▼]選擇控制面板上面的第七個選項（預錄連拍張數）。

11. 用[◀]和[▶]在30張影像中，指定緩衝區預錄的影像數量和時間。

- 預錄連拍緩衝區影像的數目不能設定為“0”。

預錄影像的數量和預錄時間（“高速連拍fps”選為“AUTO”時不會顯示。）

全按快門鈕

還能拍攝的影像數量和全按快門鈕後的剩餘拍攝時間（“高速連拍fps”選為“AUTO”時不會顯示。）

12. 按[SET]。

- 顯示屏會顯示可拍攝連拍影像的大約數量。

可拍攝的連拍影像數量



剩餘快照記憶體容量

13. 用[▲]和[▼]選擇控制板下面的第二個選項（啟動感應）。

14. 用[◀]和[▶]選擇對象移動感應，然後按[SET]。

- 您可在三種感應等級中擇一：“高”、“一般”、“低”。
- 移出連拍設定指南
 - 高：適用於拍攝快速移出邊框的拍攝主體
 - 低：適用於拍攝緩慢移出邊框的拍攝主體
- 移入連拍設定指南
 - 高：適用於快速移入邊框或小型（與邊框相比）的拍攝對象
 - 低：適用於慢速移入邊框或大型（與邊框相比）的拍攝對象

■ 使用移出時連拍進行拍攝

1. 進行取景，讓拍攝對象位於顯示屏的邊框中。

2. 半按快門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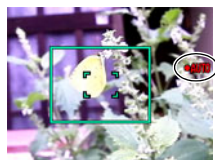
- 相機會自動調整曝光和聚焦。
-

3. 顯示屏邊框變為綠色時，請完全按下快門鈕。

根據您在第72頁“設置相機”步驟11中設定的預錄連拍張數而定，此時相機會進入拍攝待機，接著預錄影像並使用緩衝區儲存。緩衝區存滿之後，會一邊存入新影像，一邊刪除較舊的影像。

相機會在偵測到對象移出邊框時自動開始儲存影像。

- 拍攝待機和自動拍攝時，顯示屏會閃爍“● AUTO”。



4. 相機會連續拍攝影像，直到拍攝時間結束為止。

- 當相機處於移出連拍待命狀態時，您便可以完全按下快門鈕來取消待命狀態。然後您便可以正常拍攝影像。
- 若要停止正在執行的即時動畫拍攝，請按下[SET]。

5. 儲存連拍影像（第52頁）。

■ 使用移入時連拍進行拍攝

1. 在預期對象進入顯示屏邊框之處取景。

2. 半按快門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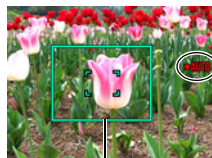
- 相機會自動調整曝光和聚焦。
- 在這種情況下，建議使用手動聚焦（第79頁）預設固定聚焦。

3. 顯示屏邊框變為綠色時，請完全按下快門鈕。

根據您在第72頁“設置相機”步驟11中設定的預錄連拍張數而定，此時相機會進入拍攝待機，接著預錄影像並使用緩衝區儲存。緩衝區存滿之後，會一邊存入新影像，一邊刪除較舊的影像。

相機會在偵測到對象移入邊框時使用記憶體自動開始儲存影像。

- 拍攝待機和自動拍攝時，顯示屏會閃爍“● AUTO”。



邊框

4. 相機會連續拍攝影像，直到拍攝時間結束為止。

- 當相機處於移入連拍待命狀態時，您便可以完全按下快門鈕來取消待命狀態。然後您便可以正常拍攝影像。
- 若要停止正在執行的即時動畫拍攝，請按下[SET]。

5. 儲存連拍影像（第52頁）。

註

- 進行取景，讓拍攝對象和背景完全位於邊框中。如果拍攝對象和邊框內的背景出現些微差異，則可能無法正確拍攝。同樣地，若拍攝主體並沒有位於邊框中心，那麼可能會無法正確執行移出連拍。
- 如果完全按下快門鈕，移入時連拍和移出時連拍會無法正確進行。請務必半按快門鈕。預錄影像後，請完全按下快門鈕。
- 完全按下快門鈕讓相機進入拍攝待機後，請注意保持相機靜止不動。如果在處於拍攝待機時移動相機，則會無法正確進行拍攝。
- 選擇此BEST SHOT場景時，相機僅會使用連拍方式(CS)進行拍攝。
- 若要取消此BEST SHOT場景並進入連拍方式，請按 \mathbb{M} （連拍方式）。
- 相機處於拍攝待機時，休眠方式和自動關機無效。
- 電池電量不足時，相機可能無法自動開始拍攝，或相機會關閉電源。使用以上功能之前，請務必確認電池電量是否充足。
- 要儲存連拍的全部影像，請選擇“全部儲存”（第52頁）作為連拍影像的儲存方式。如果要儲存全部影像，請確認相機裝入的記憶卡是否具有足夠的可用空間。
- 變焦功能會被停用，而在相機處於拍攝待命模式時，焦距與曝光度則是固定的。

進階設定

下面是設定相機設定可用的選單操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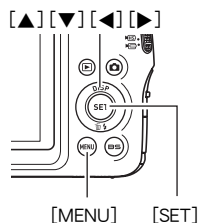
使用畫面選單

■ 選單畫面操作示範

按[MENU]顯示選單畫面。

- 拍攝方式和顯示方式的選單內容不同。

範例：拍攝方式選單



選單畫面操作按鈕

[◀] [▶]	選擇標籤。[▶]也可以用來顯示設定可用的選項。
[▲] [▼]	選擇設定項目。
[SET]	登錄所選的設定。
[MENU]	退出選單畫面。

1. 在拍攝方式中，按[MENU]。

便會顯示選單畫面。

2. 用[◀]和[▶]選擇您預設定之項目所在的標籤。

3. 用[▲]和[▼]選擇所需的選單項目，然後按[▶]。

4. 用[▲]和[▼]更改設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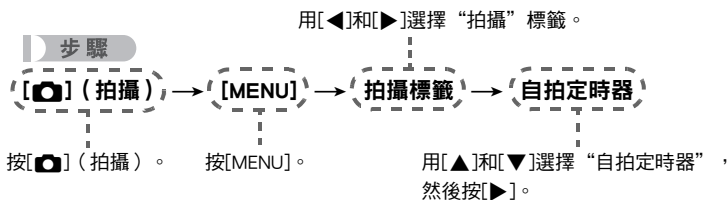
5. 設定完成後，按[SET]。

- 按[◀]登錄所選設定，然後返回選單。
- 要在按[◀]返回選單後設定其他標籤的設定，請用[▲]將反白區移動到標籤上，然後用[◀]和[▶]選擇所需標籤。

■ 說明書當中的選單操作

說明書當中的選單操作如下所示。下列操作與第77頁“選單畫面操作示範”內所述資訊相同。


範例：
選擇“拍攝”標籤的“自拍定時器”



拍攝方式設定（拍攝）

選擇聚焦方式（聚焦方式）

步驟

[]（拍攝）→[MENU]→拍攝標籤→聚焦方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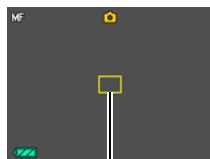
設定	拍攝種類	聚焦方式		大略聚焦範圍*1	
		快照	動畫	快照	動畫
AF 自動聚焦	一般拍攝	自動		大約40公分到 ∞（無窮遠）	
MF 微距聚焦	特寫	自動		大約10公分到50公分	
PF 泛焦	使用相對較廣的聚焦範圍拍攝	固定焦點		固定距離*2	
∞ 無窮遠	風景和其他遠距拍攝對象	固定		無窮遠	
MF 手動聚焦	想要手動聚焦時	手動		大約10公分到 ∞（無窮遠）*2	

*1 聚焦範圍為鏡頭表面到物體的距離。

*2 最小範圍會隨光學變焦設定而改變。

使用手動聚焦方式進行

1. 在顯示屏中進行取景，讓您要聚焦的拍攝對象位於黃色邊框內。



黃色邊框

2. 觀察顯示屏中的影像，用[◀]和[▶]調整聚焦。



- 此時，框內的影像部分便會放大並充滿顯示屏，以便於進行聚焦。如果您未於顯示放大影像的兩秒內進行操作，則會重新顯示步驟1的畫面。

註

- 自動微距功能可偵測對象到鏡頭的距離，並且據此自動選擇微距聚焦或自動聚焦。
- 在使用閃光燈的同時使用微距聚焦會使閃光燈的燈光受阻，因而在影像中產生多餘的鏡頭陰影。
- 自動微距功能僅能用於拍攝快照。
- 在用自動聚焦、微距聚焦或手動聚焦拍攝的過程中進行光學變焦操作時，顯示屏上會出現數值，如下所示，該數值用來告訴您聚焦範圍。
例如：○○公分到∞
* ○○為實際聚焦範圍的值。
- 在聚焦方式中選擇手動聚焦時，使用“左/右鍵”設定（第88頁）指定給[◀]和[▶]鍵的操作將無法使用。
- 開啟人臉偵測時，無法選擇聚焦方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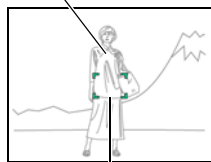
使用聚焦鎖定

當您在取景時，如果聚焦的對象不在畫面中央的聚焦框內，則可使用名為“聚焦鎖定”的技術拍攝影像。

- 要使用聚焦鎖定，請將自動聚焦區選為“ 單點”或“ 跟蹤”（第84頁）。

1. 將顯示屏的聚焦框對準要聚焦的拍攝對象，然後半按快門鈕。

要聚焦的對象



聚焦框

2. 持續半按快門鈕（即會保留聚焦設定），移動相機以取景。

- 將自動聚焦區選為“ 跟蹤”時，聚焦框將自動跟隨對象移動。




3. 準備好拍攝影像時，完全按下快門鈕。

註




- 鎖定聚焦的同時也會鎖定曝光（AE）。

使用自拍定時器（自拍定時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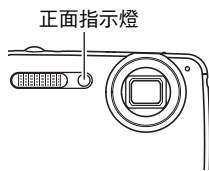
步驟

[]（拍攝）→[MENU]→拍攝標籤→自拍定時器

使用自拍定時器時，按快門鈕會啟動定時器。在固定的時間經過後，相機會釋放快門並拍攝影像。

 10秒	10秒自拍定時器
 2秒	2秒自拍定時器 • 在會降低快門速度的條件下進行拍攝時，您可以使用該設定防止相機移動所造成的影像模糊現象。
 X3 （三連自拍定時器）	拍攝三幅影像：在按下快門鈕10秒後拍攝第一幅影像，然後在拍完先前的影像後，相機完成拍攝準備時立即拍攝之後的兩幅影像。相機完成再次拍攝的準備時間取決於影像尺寸和像質設定、相機內是否裝入記憶卡，以及閃光燈的充電狀態。
關	自拍定時器解除。

- 正面指示燈會在自拍定時器倒數時閃爍。
- 按[SET]可以中斷自拍定時器的倒數計時。



註

- 自拍定時器無法搭配以下功能使用。
延遲更正（拍攝單張照片時）、使用預錄連拍的高速連拍、預錄（動畫）、移出時連拍、移入時連拍、連拍影像合成、慢鏡頭檢視
- 三連自拍定時器無法搭配以下功能使用。
高速連拍、常速連拍、動畫、某些 BEST SHOT 場景（高速最佳選擇、For YouTube）

降低相機和拍攝對象移動的影響（防震）

步驟

[]（拍攝）→[MENU]→拍攝標籤→防震

用望遠拍攝移動對象時，拍攝快速移動的對象時，或在昏暗的照明條件下進行拍攝時，您可以使用相機的防震功能來減少對象移動或相機移動所造成的影像模糊現象。

自動	降低手部和對象移動的影響。
關	關閉防震設定

註

- 拍攝動畫時僅能使用相機穩定器。
- 如果要使用防震功能，則ISO敏感度設定（第35頁）必須為“AUTO”。
- 拍攝高速連拍動畫時不支援防震功能。
- 使用防震功能進行拍攝會使影像略顯粗糙，並會導致影像分辨率略有下降。
- 相機或對象移動非常強烈時，防震功能可能無法消除其影響。

指定自動聚焦區 (AF區)

步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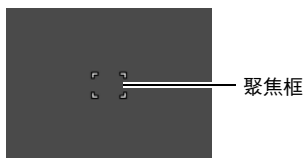
[] (拍攝) → [MENU] → 拍攝標籤 → AF區

您可以使用下列步驟變更拍攝快照時的自動聚焦測光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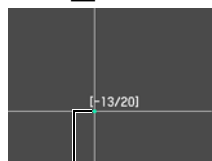
- 拍攝動畫時，AF測光區永遠是“ 單點”。

單點	此方式會測量影像中央小塊區域的讀數。此設定可以和聚焦鎖定結合使用（第81頁）。
自由	您可以用[▲]、[▼]、[◀]和[▶]移動聚焦點，然後按[SET]來移動聚焦框。要變更聚焦點位置，請再次選擇“ 自由”，然後用[▲]、[▼]、[◀]和[▶]選擇所需的位置。
跟蹤	在選擇此設定時半按快門鈕，聚焦框便會跟隨拍攝對象的移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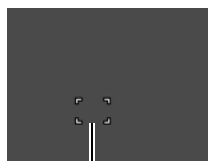
“ 單點” 或 “ 跟蹤”



“ 自由”




[SET]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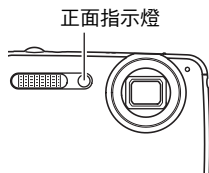
- “ 跟蹤” 無法與下列功能結合使用。
預錄連拍、部分BEST SHOT場景（移出時連拍、移入時連拍、連拍影像合成、For YouTube、預錄（動畫））、延遲更正
- 啟用人臉偵測功能時，無法將AF區選為“ 自由”。

使用自動聚焦輔助光 (AF輔助光)

步驟

[] (拍攝) → [MENU] → 拍攝標籤 → AF輔助光

在選擇此設定時半按快門鈕，正面指示燈便會亮起，以便為光線昏暗處的聚焦提供照明。近距拍攝人像等物體時，建議您將此功能關閉。




重要！

- 請勿直視亮起的正面指示燈。
- 請勿讓手指遮住正面指示燈。

使用人臉偵測功能拍攝 (人臉偵測)

步驟

[] (拍攝) → [MENU] → 拍攝標籤 → 人臉偵測

拍攝人像時，人臉偵測功能可偵測出最多十張臉，並會相應調整聚焦及亮度。

1. 用[◀]和[▶]選擇“開”，然後按[SET]。

2. 將相機對準拍攝對象。

相機會偵測人臉，然後在所有人脸的周圍顯示邊框。

3. 半按快門鈕。

相機會對人脸加以聚焦，而聚焦人脸周圍的邊框將會變為綠色。



人臉偵測圖示

4. 完全按下快門鈕。

取得最佳人臉偵測結果的訣竅

- 如果相機無法偵測人臉，則相機會執行中央聚焦。
- 用人臉偵測進行拍攝時，請務必將聚焦方式選自動聚焦(AF)。
- 下列類型的人臉無法偵測。
 - 被頭髮、太陽眼鏡、帽子等物體擋住的人臉，或是陰影中的人臉
 - 非正面的臉部輪廓或人臉
 - 過遠且過小的人臉，或是過近且過大的人臉
 - 過暗區域的人臉
 - 寵物或其他某些非人類拍攝對象的臉孔



重要！

- 人臉偵測不能與下列任何功能結合使用。
 - 延遲更正（拍攝單張照片時）
 - 部分BEST SHOT場景（移出時連拍、移入時連拍、連拍影像合成、For YouTube、預錄（動畫））
 - 動畫方式
 - 高速連拍與預錄連拍
- 開啟人臉偵測時，無法在選單中選擇聚焦方式。

使用自動聚焦連拍進行拍攝（連續 AF）

步驟

[📷]（拍攝）→ [MENU] → 拍攝標籤 → 連續 AF

當在將連續 AF選為“開”的情況下拍攝快照時，會執行自動聚焦，而且聚焦會連續更新，直到您半按快門按鈕為止。

“**AF** 自動聚焦”或“**微距** 微距聚焦”選為“聚焦方式”設定，無論目前“連續AF”設定為何，拍攝HD和STD動畫時都會進行自動聚焦連拍。



- 半按快門鈕前，相機會針對畫面的中央聚焦。如果在“AF區”選為“自由”（第84頁）時半按快門鈕，相機會依照“自由”指定的區域進行聚焦。開啟“人臉偵測”時，相機會在偵測到人臉的區域中聚焦。

更改連拍方式（連拍）

步驟


[]（拍攝）→[MENU]→拍攝標籤→連拍

使用以下步驟可更改連拍方式。

 高速連拍	可使用較常速連拍更高的速度拍攝最多30張連拍影像。此方式無法使用以下影像尺寸進行拍攝：9M、3:2、16:9。如果相機的影像尺寸設定為以上尺寸，高速連拍將會拍攝6M影像。有關詳情，請參閱第48頁。
 常速連拍	可使用大約每秒一張影像的速度進行拍攝，直到記憶體空間用完為止。有關詳情，請參閱第47頁。

設定連拍方式的影像儲存方式（儲存連拍影像）


步驟

[]（拍攝）→[MENU]→拍攝標籤→儲存連拍影像

有關詳情，請參閱第52頁。

開啟或關閉數位變焦（數位變焦）

步驟

[]（拍攝）→[MENU]→拍攝標籤→數位變焦

要使用數位變焦時，請選擇“開”（第45頁）。

- 使用下列功能拍攝時，數位變焦無效。
 - 高速連拍動畫

指定功能給[◀]和[▶]鍵（左／右鍵）

步驟

[📷]（拍攝）→[MENU]→拍攝標籤→左／右鍵

您可以在下列三種功能中，擇一指定給[◀]和[▶]鍵。

設定	[◀]/[▶]按鍵操作
測光方式	更改測光方式（第92頁）
自拍定時器	設定自拍定時器的時間（第82頁）
人臉偵測	開啟和關閉人臉偵測（第85頁）
關	取消[◀]和[▶]鍵的指定功能

使用高速快門拍攝（高速快門）

步驟

[📷]（拍攝）→[MENU]→拍攝標籤→高速快門

啟用高速快門時，您可完全按下快門鈕，無須等待自動聚焦進行。便會使用比自動聚焦速度更快的高速連拍聚焦操作拍攝影像。


開	用高速快門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使用高速快門時，某些影像可能無法聚焦。
關	在拍攝影像前關閉高速快門，便會讓聚焦以標準自動聚焦方式進行。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如果在關閉高速快門時全按快門鈕，則會連續拍攝影像而不進行聚焦。為確保正確聚焦，請盡可能多花一點時間來半按快門鈕。

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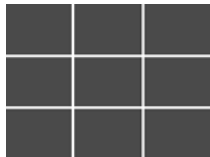
- 高速快門會在變焦倍率較大時禁用。此時會使用自動聚焦進行拍攝。

顯示畫面格柵（畫面格柵）

步驟

[]（拍攝）→[MENU]→拍攝標籤→畫面格柵

可以在拍攝方式的螢幕上顯示畫面格柵，以便於在取景時垂直和水平調整位置。



開啟影像檢視（檢視）

步驟


[]（拍攝）→[MENU]→拍攝標籤→檢視

開啟檢視時，在您按快門鈕拍攝影像後，相機會立即顯示影像約一秒。

- 僅能在拍攝單張影像時進行影像檢視。無法在連拍方式中使用。

使用圖示幫助（圖示幫助）

步驟

[]（拍攝）→[MENU]→拍攝標籤→圖示幫助


開啟圖示幫助後，當您在拍攝功能之間切換時，畫面上會顯示特定圖示的文字說明。

圖示幫助支援的功能

- 拍攝方式
- “左／右鍵”設定的可用選項

設定開機預置設定（存儲設定）

步驟

[]（拍攝）→[MENU]→拍攝標籤→存儲設定

相機關機時此設定可讓您指定所應記憶的機器設定，並在下次相機開機時回復這些設定。若要讓相機記憶設定，應啟用設定的記憶體。記憶體停用的任何設定，將在相機關機時重設為初始預設值。

設定	禁用（初始預置設定）	啟用
 BEST SHOT	 （自動）	關機時設定
閃光	自動	
聚焦方式	 （自動聚焦）	
AF區	單點	
測光方式	多樣	
連拍	高速連拍	
自拍定時器	關	
閃光強度	0	
數位變焦	開	
MF位置	選擇手動聚焦前的位置。	
變焦位置*	最大廣角	

* 僅限於光學變焦設定。

影像像質設定（像質）

指定快照影像像質（ 像質（快照））

步驟

[]（拍攝）→[MENU]→像質標籤→ 像質（快照）

精細 - F	優先處理影像像質
標準 - N	標準 - N
經濟 - E	注重影像數量

- 拍攝含有濃密枝葉的細緻影像時，或拍攝圖案複雜的影像時，選擇“精細 - F”設定可以刻畫出影像的細微部分。
- 所設定的像質設定將會對記憶體空間（可拍攝的影像數量）造成影響（第176頁）。

動畫影像像質設定（ 像質（動畫））

步驟



[]（拍攝）→[MENU]→像質標籤→ 像質（動畫）

動畫方式選為HD/STD時，此設定可用來指定HD或STD作為動畫拍攝的影像像質。

HD	選擇此設定可拍攝高解析度(HD)動畫（第57頁）。使用此設定拍攝的動畫寬高比為16:9。
STD	用本設定可拍攝標準動畫。此設定在拍攝時使用4:3的寬高比、640×480像素的影像尺寸及每秒30格的畫面播放速率。無法變更影像像質和影像尺寸設定。

設定高速連拍動畫畫面播放速率（高速 速度）


步驟

[]（拍攝）→[MENU]→像質標籤→高速  速度




有關詳情，請參閱第58頁。

指定測光方式（測光方式）

步驟


[]（拍攝）→[MENU]→像質標籤→測光方式

測光方式可以確定對拍攝對象的哪個部分進行曝光測定。

 多樣	多樣測光方式會將影像分成多個部分，對每個部分的光線進行測定以取得平均曝光值。這種測光方式可以提供無誤的曝光設定，適合各種類的拍攝條件。
 中心重點	中心重點測光會集中在聚焦區的中心部分進行測光。這種測光方式最適合在您想控制對比度時使用。
 單點	單點測光方式會採用極小區域內的讀數。如果希望根據特定對象的亮度來設定曝光，而不受周圍條件的影響，可使用此測光方式。

影像亮度最佳化（照明效果）

步驟


[]（拍攝）→[MENU]→像質標籤→照明效果

拍攝影像時，您可以使用此設定將亮區和暗區的平衡最佳化。

開	進行亮度校正。
關	不進行亮度校正。

指定閃光強度（閃光強度）

步驟


[]（拍攝）→[MENU]→像質標籤→閃光強度

您可以將閃光強度指定為5個等級，從+2（最強閃光）到-2（最弱閃光）。

- 對象太遠或太近時，可能無法更改閃光強度。

使用內置顏色過濾功能（顏色過濾）

步驟

[]（拍攝）→[MENU]→像質標籤→顏色過濾

設定：關、黑白、褐色、紅色、綠色、藍色、黃色、粉紅色、紫色

控制影像銳度（銳度）

步驟

[]（拍攝）→[MENU]→像質標籤→銳度

您可以指定五種銳度設定，從+2（最高銳度）到-2（最低銳度）。

控制色彩飽和度（飽和度）

步驟

[]（拍攝）→[MENU]→像質標籤→飽和度

您可以指定五種飽和度設定，從+2（最高飽和度）到-2（最低飽和度）。

調整影像對比度（對比度）

步驟

[]（拍攝）→[MENU]→像質標籤→對比度

您可以指定五種對比度設定，從+2（最高明暗對比度）到-2（最低明暗對比度）。

檢視快照

關於檢視快照的程序，請參閱第28頁。

檢視動畫

1. 按[▶] (顯示)，然後用[◀]和[▶]顯示想要檢視的動畫。
2. 按[SET]開始播放。



動畫播放控制

向前快轉／向後迴轉	[◀] [▶] (播放中。)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每次按任一按鈕都會增加向前快轉和向後迴轉的速度。• 要返回正常的播放速度，按[▼]。
播放／暫停	[SET]
向前／向後1格	[◀] [▶] (暫停播放。)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按住任一按鈕不放持續捲動。
音量調整	按[▼]然後按[▲]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只能在動畫播放期間調整音量。
資訊顯示開／關	[▲] (DISP)
變焦	將變焦控制器滑向[⏏] (Q)。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您可使用[▲]、[▼]、[◀]和[▶]在顯示屏上捲動縮放的影像。您可將動畫影像放大至正常尺寸的4.5倍大。
停止播放	[MENU]

- 可能無法播放並非由本相機拍攝的動畫。

檢視連拍影像

每當您執行連拍(CS)操作時，相機即會創建包含特定連拍期間中所有影像的連拍群組。您可以使用下列步驟播放特定連拍群組內的影像。

1. 按[▶] (顯示)，然後用[◀]和[▶]顯示想要檢視其中影像的連拍群組。



2. 選擇連拍群組約1秒後，相機即會自動播放群組影像。

- 相機會循環播放群組影像，亦即播放群組最後一張影像後即從第一張影像重新開始播放。第一次播放的速度較快，而第二次之後的播放速度則較慢。
- 請注意，您無法手動向前或向後捲動影像，您也無法在播放時更改播放速度。
- 自動播放連拍群組影像時不會顯示影像資訊。
- 按[SET]會暫停播放。播放暫停時，您可調整播放速度、指定播放方向、向前或向後捲動、縮放影像以及刪除影像。



按[SET]開始播放影像後的可用操作如下。

[◀] [▶]	可在播放時變更播放方向和速度。 播放暫停時，可向前或向後捲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當變焦顯示影像時，無法調整播放速度。
[SET]	切換暫停和播放。
變焦控制器	縮放影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您可使用[▲]、[▼]、[◀]和[▶]在顯示屏上捲動縮放的影像。
[MENU]	結束播放連拍群組。
[▲] (DISP)	循環切換資訊顯示格式。
[▼]	顯示“連拍畫格編輯”選單。

註

- 使用常速連拍方式拍攝的多張影像會單獨儲存，而不會分類。這表示它們可以單獨顯示（第28頁），而不是作為連拍群組顯示。

刪除連拍影像

您可以使用下列步驟在播放或暫停時刪除影像。

■ 刪除特定的連拍群組檔案

1. 連拍影像播放中或暫停時（可按[SET]切換），按[▼]。

即會顯示“連拍畫格編輯”選單。

2. 用[▲]和[▼]選擇“刪除”，然後按[SET]。

3. 用[◀]和[▶]顯示要刪除的影像。

4. 用[▲]和[▼]選擇“刪除”，然後按[SET]。

- 要刪除其它檔案，請重複步驟3和4。
- 要退出刪除操作，請按[MENU]。

註

- 若您要保留連拍群組中的單一影像並刪除其他所有影像，建議您採用以下方式進行。
 - 將您所要保留的影像複製到非連拍群組的檔案位置，然後刪除該連拍群組。
 - 保護您所要保留的影像，然後刪除連拍群組。

■ 刪除連拍群組中的所有檔案

1. 連拍影像播放中或暫停時（可按[SET]切換），按[▼]。

即會顯示“連拍畫格編輯”選單。

2. 用[▲]和[▼]選擇“刪除”，然後按[SET]。

3. 用[▲]和[▼]選擇“刪除群組影像”，然後按[SET]。

4. 用[▲]和[▼]選擇“是”，然後按[SET]。

分割連拍群組

使用下列步驟將連拍群組分割為個別影像。

■ 分割特定的連拍群組

1. 顯示屏顯示連拍群組或捲動連拍群組的影像時，按[MENU]。

2. 用[◀]和[▶]選擇“顯示”標籤。

3. 用[▲]和[▼]選擇“分割群組”，然後按[▶]。

4. 用[◀]和[▶]顯示想要分割其中連拍群組的連拍群組資料夾。

5. 用[▲]和[▼]選擇“分割”，然後按[SET]。
 - 要分割其他連拍群組，請重複步驟4和5。

■ 分割全部連拍群組

1. 顯示屏顯示連拍群組或捲動連拍群組的影像時，按[MENU]。

2. 用[◀]和[▶]選擇“顯示”標籤。

3. 用[▲]和[▼]選擇“分割群組”，然後按[▶]。

4. 用[▲]和[▼]選擇“分割全部群組”，然後按[SET]。

5. 用[▲]和[▼]選擇“是”，然後按[SET]。
 - 分割連拍群組後便無法重新組成群組。

複製連拍群組影像

使用下列步驟將連拍群組中的影像複製到群組外的位置。

1. 連拍影像播放中或暫停時（可按[SET]切換），按[▼]。
即會顯示“連拍畫格編輯”選單。
2. 用[▲]和[▼]選擇“複製”，然後按[SET]。
3. 用[◀]和[▶]顯示要複製的影像。
4. 用[▲]和[▼]選擇“複製”，然後按[SET]。

註

- 無法對連拍群組資料夾中的快照執行下列功能。使用功能前，請先執行以上步驟複製影像。
白色平衡、亮度、裁剪、旋轉、尺寸變更

縮放畫面影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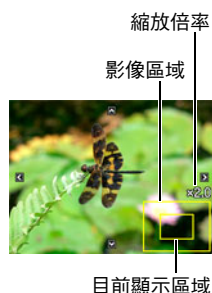
1. 在顯示方式中，用[◀]和[▶]捲動影像，直到畫面顯示您想要的快照。

2. 將變焦控制器滑向[Q] (Q) 即可放大。

您可使用[▲]、[▼]、[◀]和[▶]在顯示屏上捲動縮放的影像。將縮放控制器滑向[☐]即可縮小影像。

- 開啟顯示屏內容後，顯示屏右下角的圖片會顯示目前影像的放大部分。
- 要退出縮放畫面，請按[MENU]。
- 雖然最大影像縮放倍率為8X，某些影像尺寸可能無法完全放大至8X。

• 按[SET] 會鎖定畫面影像的目前變焦倍率。您即可使用[◀]和[▶]以相同變焦倍率捲動影像。再次按[SET] 可解除鎖定變焦倍率，並且可以使用[▲]、[▼]、[◀]和[▶]移動目前顯示的影像。檢視連拍群組影像或動畫時，此功能不能使用。此外，使用[◀]和[▶]捲動影像時，不會顯示連拍群組影像和動畫。



顯示影像選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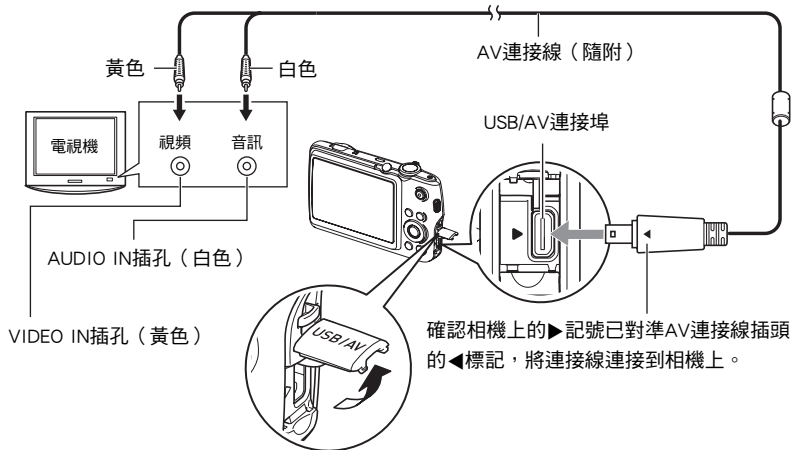
1. 在顯示方式中，將變焦控制器滑向[☐] (☐)。

用[▲]、[▼]、[◀]和[▶]可在影像選單中移動選擇框。要檢視特定影像，用[▲]、[▼]、[◀]和[▶]將選擇框移動到所需影像，然後按[SET]。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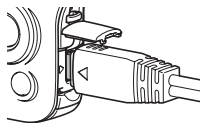
- 處理動畫或連拍(CS)檔案時，會顯示檔案的第一個畫格。



1. 用相機隨附的AV連接線將相機連接到電視機。



- 將連接線接頭插進USB/AV連接埠時，請確定是否插緊發出喀嚓聲。接頭如未完全插入，可能導致通訊不良或故障。
- 請注意，就算接頭已完全插入，您依然可以看見接頭的金屬部分，如圖所示。
- 請確定在插入或拔下連接線之前相機已經先關機。請先檢查電視機隨附的使用者說明文件，以取得在插入電視機或從電視機拔下之前需注意事項的相關資訊。



2. 打開電視機並選擇其視頻輸入方式。

如果電視機有一個以上的視頻輸入，請選擇相機連接的視頻輸入。

3. 按[▶] (顯示) 打開相機電源。

電視螢幕上會出現影像，但相機顯示屏上不會。

- 如果有接上AV連接線，按[ON/OFF]或[📷] (拍攝) 不會開啟相機的電源。
- 您也可更改螢幕寬高比和視頻輸出系統 (第151頁)。

4. 現在您可與平常一樣顯示影像並播放動畫。

重要！

- 連接到電視機上顯示影像前，請務必將相機的[📷] (拍攝) 和[▶] (顯示) 鈕設定為“開機”或“開機／關機” (第150頁)。
- 聲音最初由相機以最大音量輸出。剛開始顯示影像時，請將電視機的音量控制設在較低的等級，然後再依據需要進行調整。

註

- 音訊為單聲道。
- 部分電視機可能無法正確輸出影像和／或聲音。
- 顯示屏上出現的所有圖示和指示符也會出現在電視螢幕上。可以使用[▲] (DISP) 更改顯示內容。

將相機影像錄至DVD錄影機或視頻轉錄設備

請使用下列方法以相機隨附的AV連接線將相機連接至錄影裝置。

DVD錄影機或視頻轉錄設備：將AV連接線連接到VIDEO IN和AUDIO IN端子。

相機：將AV連接線連接到USB/AV連接埠

您可在相機上播放快照和短片的幻燈片，並將其錄製到DVD或錄影帶上。要錄製動畫，幻燈片“影像”設定可選擇“📷 單獨”設定 (第103頁)。當將影像錄至外部裝置時，使用[▲] (DISP) 清除所有顯示屏上的指示符 (第153頁)。

關於連接顯示器與錄製裝置以及錄製方式的資訊，請參閱所用錄影裝置隨附的用戶說明文件。

其他播放功能（顯示）


此節說明可用於設定各項設定以及執行其他播放作業的選單項目。

關於選單操作的資訊，請參閱第77頁。

在相機上播放幻燈片（幻燈片）

步驟


[▶]（顯示）→[MENU]→顯示標籤→幻燈片

開始
開始播放幻燈片
影像
指定要包含在幻燈片中的影像種類 全部影像：快照、動畫、連拍影像 除  外的所有影像：所有非連拍(CS)影像 <input type="checkbox"/> 單獨：僅包含快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單獨：僅包含動畫 一張影像：單一已選擇之影像（用[◀]和[▶]選擇）
時間
幻燈片開始至結束的時間 1至5分鐘、10分鐘、15分鐘、30分鐘、60分鐘
間隔
每一影像的顯示時間 用[◀]和[▶]在1到30秒當中選擇一個值，或選擇“高速”。 如果指定1到30秒之間的值，則會完整播放動畫。 選擇“高速”時，如果幻燈片碰到動畫檔案，只會顯示動畫的第一格。

效果

選擇所需的效果。

樣式1至5：播放背景音樂並應用影像變更效果。

- 樣式2至4各有不同的背景音樂，但其影像變更效果皆相同。
- 樣式5僅可用於播放快照（除連拍群組的部分外），且忽略“間隔”設定。
- 播放有聲動畫時不會播放BGM。播放無聲動畫時會播放BGM。
- 在下列情況下，目前選擇的影像更變更設定將禁用。
 - 當播放的幻燈片“影像”設定為“ 單獨”或“一張影像”時。
 - 當間隔設定為“高速”、1秒或2秒。
 - 播放動畫的前後
 - 播放連拍群組影像時（除樣式1效果外）

關：無影像變更效果或背景音樂

- 要停止播放幻燈片，按[SET]或[MENU]。按[MENU]會停止幻燈片顯示並返回選單畫面。
- 在播放時按下[▼]，然後按[▲]或[▼]調整音量。
- 幻燈片顯示正從一幅影像切換到另一幅影像時，所有按鈕操作均無效。
- 如果影像並非為本相機拍攝的影像，影像切換所需時間可能較長。

從電腦將音樂儲存至相機記憶體

您可將內置的幻燈片背景音樂換成您電腦中的其他音樂。

支援檔案類型：

- IMA-ADPCM格式WAV檔案
- 採樣頻率：22.05 kHz/44.1 kHz
- 音質：單聲道

檔案數量：9

檔案名稱：SSBGM001.WAV到SSBGM009.WAV

- 用上述名稱在電腦上創建音樂檔案。
- 無論您選擇哪種效果樣式，相機記憶體儲存的BGM檔案將以名稱排序播放。

1. 將相機連接到電腦（第126、135頁）。

如果您要將音樂檔案保存在記憶卡內，請確定記憶卡有裝入相機。

2. 執行以下其中一種操作以打開記憶卡或內置記憶體。

這會讓您的電腦將相機視為卸除式磁碟（磁碟）。

- Windows

- ① Windows Vista：開啟 → 電腦

- Windows XP：開啟 → 我的電腦

- Windows 2000：按兩下“我的電腦”。

- ② 按兩下“卸除式磁碟”。

- Macintosh

- ① 按兩下相機的磁碟機圖示。

3. 創建一個名為“SSBGM”的資料夾。

4. 按兩下您所創建的“SSBGM”資料夾，將背景音樂檔案拷貝到資料夾內。

- 關於移動、複製和刪除檔案的資訊，請參閱電腦隨附的用戶說明文件。
 - 如果相機內裝入的記憶卡和內置記憶體內均有背景音樂檔案，則會播放記憶卡上的檔案。
 - 關於相機資料夾的資訊，請參閱第142頁。
-

5. 將相機與電腦的連線切斷（第128、137頁）。

建立動畫格的快照 (MOTION PRINT)

步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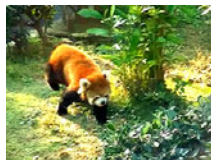
[▶] (顯示) → 動畫畫面 → [MENU] → 顯示標籤 → MOTION PRINT

1. 用[◀]和[▶]捲動動畫格，尋找想要用作MOTION PRINT影像的動畫格。

按住[◀]或[▶]可快速捲動。



9格



1格




2. 用[▲]和[▼]選擇“9格”或“1格”，然後按[SET]。

- 選擇“9格”時，您在步驟1中選擇的幀將出現在MOTION PRINT影像的中央。
- 只有用本相機錄製的動畫格才能用作MOTION PRINT影像。

在相機上編輯動畫（動畫編輯）

步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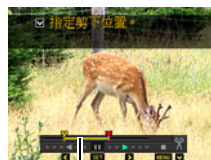
[▶]（顯示）→ 要編輯動畫的動畫畫面 → [MENU] → 顯示標籤 → 動畫編輯
動畫編輯功能讓您可以使用下列任一程序來編輯動畫的特定部分。

 剪下 （終點剪下）	剪下從動畫開頭到目前位置的所有內容。
 剪下 （點到點剪下）	剪下掉兩點之間的全部內容。
 剪下 （起點剪下）	剪下掉從目前位置到動畫結尾的所有內容。

1. 用[▲]和[▼]選擇欲使用的編輯方法，然後按[SET]。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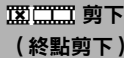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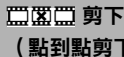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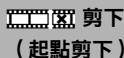
2. 用下列操作選擇要從該處開始剪切動畫或將動畫剪切到該處的幀（點）（剪切點）。

[◀][▶]	可在播放時變更播放方向和速度。播放暫停時，可向前或向後捲動。
[SET]	切換暫停和播放。



剪下範圍（黃色）

3. 按[▼]顯示編輯選單，並指定1或2個剪切點。

 剪下 (終點剪下)	顯示想將其作為剪切結尾的幀時，按[▼]。
 剪下 (點到點剪下)	① 顯示想將其作為第一剪切(起點)的幀時，按[▼]。 ② 選擇其他畫格。 ③ 顯示想將其作為第二剪切(終點)的幀時，按[▼]。
 剪下 (起點剪下)	顯示想將其作為剪切起點的幀時，按[▼]。

4. 用[▲]和[▼]選擇“是”，然後按[SET]。

選定的剪切操作將會花費相當長的時間方可完成。在“正在處理.....請稍候.....”資訊從顯示屏上消失前，請勿進行其它操作。請注意，正在編輯的動畫較長時，剪切操作過程需要相當長的時間。

重要！

- 編輯動畫時，只有結果會被儲存。原動畫不會保留。編輯操作無法復原。

註







- 不能編輯短於五秒的動畫。
- 無法支援以不同種類相機錄製的動畫編輯。
- 如果剩餘儲存容量小於所要編輯的動畫檔案尺寸，則無法編輯動畫。如果可用記憶體不足，請刪除多餘的檔案以釋放更多儲存空間。
- 無法支援將動畫分割為兩部動畫，或是將兩部不同動畫結合為單一動畫。
- 您也可在要編輯的動畫播放時開始動畫編輯。播放到您想要設定剪切點的幀時，按[SET]暫停播放。接著，按[▼]顯示編輯選項選單。以上述程序進行編輯。

調整白色平衡（白色平衡）

步驟

[]（顯示）→ 快照畫面 → [MENU] → 顯示標籤 → 白色平衡

可以使用白色平衡設定來選擇所拍攝影像的光源種類，光源種類會影響影像的色彩。

 日光	天氣晴朗的室外
 多雲	陰雨天、樹蔭下等環境的戶外
 陰影	高溫光源，如建築物陰影等
 白日光色螢光燈	白色螢光燈或白日光色螢光燈照明，不抑制色偏
 日光色螢光燈	日光色螢光燈照明，抑制色偏
 白熾燈	修飾電燈泡照明的跡象
取消	取消白色平衡調整

註

- 錄製影像時，您也可以調整白平衡（第35頁）。
- 原快照將保留於記憶體中而不會刪除。
- 在相機的顯示屏上顯示修改後的影像時，日期和時間會指示影像原來拍攝的時間，而非修改影像的時間。

調整既存快照的明亮度（亮度）

步驟

[▶]（顯示） → 快照畫面 → **[MENU]** → 顯示標籤 → 亮度

您可以選擇五個明亮等級，從+2（最亮）到-2（最暗）。

註

- 原快照將保留於記憶體中而不會刪除。
- 在相機的顯示屏上顯示修改後的影像時，日期和時間會指示影像原來拍攝的時間，而非修改影像的時間。

選擇要列印的影像（DPOF列印）

步驟



[▶]（顯示） → 快照畫面 → **[MENU]** → 顯示標籤 → DPOF列印

有關詳情，請參閱第120頁。

防止刪除檔案（保護）

步驟

[▶]（顯示）→[MENU]→顯示標籤→保護

開	<p>保護某個特定的檔案。</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① 用[◀]和[▶]捲動檔案，直到畫面顯示您要保護的檔案。② 用[▲]和[▼]選擇“開”，然後按[SET]。 受保護的影像以圖示  表示。③ 要保護其它檔案，請重複步驟1和2。 <p>要退出保護操作，請按[MENU]。要取消檔案的保護，在上述步驟2時選擇“關”而非“開”。</p>	 <p>The screenshot shows a camera's menu interface. At the top, it says '保護' (Protect) and '解除此檔案的保護' (Remove protection from this file). Below that, there's a red bar with '開' (On) and '關' (Off) options. A red bar at the bottom indicates '所有檔案：關' (All files: Off) and '取消' (Cancel).</p>
所有檔案： 開	<p>保護所有檔案。</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① 使用[▲]和[▼]選擇“所有檔案：開”，然後按[SET]。② 按[MENU]。 <p>要取消所有檔案的保護，在上述步驟1時選擇“所有檔案：關”而非“所有檔案：開”。</p>	

重要！

- 請注意，即使檔案受到保護，進行格式化操作時，該檔案也會被刪除（第152頁）。

註

- 在顯示連拍群組資料夾時執行上述步驟，即可保護連拍群組資料夾中的全部影像。在顯示影像時執行上述步驟，即可保護連拍群組中的個別影像。

■ 保護連拍群組中的特定影像


1. 連拍影像播放中或暫停時（可按[SET]切換），按[▼]。

即會顯示“連拍畫格編輯”選單。

2. 用[▲]和[▼]選擇“保護”，然後按[SET]。

3. 用[◀]和[▶]捲動影像，直到畫面顯示您要保護的影像。

4. 用[▲]和[▼]選擇“開”，然後按[SET]。

即會保護影像並顯示圖示。

- 要解除保護影像，在步驟4選擇“關”之後按[SET]。
-

5. 操作完成後，選擇“取消”之後按[SET]結束此操作。

註

- 請注意，即使檔案受到保護，進行格式化操作時，該檔案也會被刪除（第152頁）。

■ 保護連拍群組中的全部影像


1. 顯示屏顯示連拍群組或捲動連拍群組的影像時，按[MENU]。

2. 用[◀]和[▶]選擇“顯示”標籤。

3. 用[▲]和[▼]選擇“保護”，然後按[SET]。

4. 用[◀]和[▶]顯示要保護的連拍群組。

5. 用[▲]和[▼]選擇“開”，然後按[SET]。

即會保護群組中的全部影像並顯示圖示 。

- 要解除保護群組中的全部影像，在步驟5選擇“關”之後按[SET]。
-

6. 按[MENU]。

註

- 請注意，即使檔案受到保護，進行格式化操作時，該檔案也會被刪除（第152頁）。

旋轉影像（旋轉）

步驟

[▶]（顯示）→ 快照畫面→[MENU]→顯示標籤→旋轉

1. 用[▲]和[▼]選擇“旋轉”，然後按[SET]。

每次按[SET]都會將顯示影像左轉90度。

2. 獲得所需的影像顯示方向後，按[MENU]。

註

- 您無法旋轉連拍群組或屬於連拍群組的影像。
- 不支援動畫影像的旋轉。
- 請注意，本操作實際上並未更改影像資料。而只是改變了影像在相機顯示屏上的顯示方式。
- 縮放過或受保護的影像無法旋轉。
- 影像的原來（未經旋轉的）版本將顯示在影像選單畫面上。

改變快照尺寸（尺寸變更）

步驟

[▶]（顯示）→ 快照畫面→[MENU]→顯示標籤→尺寸變更

您可以減小快照的尺寸並將該結果保存為不同的快照。原來的快照也會保留。您可將影像變更為三種尺寸之一：5M、2M、VGA。

- 更改寬高比為3:2或16:9的快照時，影像會變為4:3，且左右兩側會被切除。
- 快照尺寸變更後版本的拍攝日期與原快照的拍攝日期相同。

剪修快照（裁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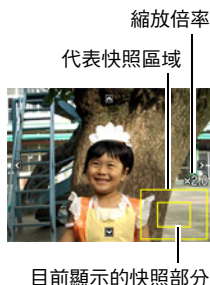
步驟

[**▶**]（顯示）→ 快照畫面 → [MENU] → 顯示標籤 → 裁剪

您可以剪修快照以裁剪掉多餘的部分，並將結果保存為另外的檔案。原來的快照也會保留。

使用變焦控制器將影像縮放至您要的尺寸，用[▲]、[▼]、[◀]及[▶]來顯示要剪切的影像部分，然後按[SET]。

- 剪修3:2或16:9的影像會使影像寬高比會變為4:3。
- 剪修影像的拍攝日期與原快照的拍攝日期相同。



複製檔案（複製）

步驟

[**▶**]（顯示）→ 快照畫面 → [MENU] → 顯示標籤 → 複製

可以將檔案從相機的內置記憶體拷貝到記憶卡，也可以將檔案從記憶卡拷貝到內置記憶體。

內置記憶體 → 記憶卡	將所有檔案從相機內置記憶體複製到記憶卡。 此選項將所有檔案複製到相機內置記憶體。無法複製單一檔案。
記憶卡 → 內置記憶體	將單一檔案從記憶卡複製至相機內置記憶體中。檔案會複製到內置記憶體中序號最大的資料夾內。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無法複製連拍(CS)群組影像（第99頁）。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① 用[◀]和[▶]選擇要複製的檔案。② 用[▲]和[▼]選擇“複製”，然後按[SET]。

註

- 您可以複製使用本相機拍攝的快照或動畫。

分割連拍群組（分割群組）

步驟

[▶]（顯示） → **[MENU]** → **顯示標籤** → **分割群組**

有關詳情，請參閱第98頁。

編輯連拍影像（連拍畫格編輯）

步驟

[▶]（顯示） → **[MENU]** → **顯示標籤** → **連拍畫格編輯**

請參閱以下頁面的詳細資訊。

DPOF列印：第121頁

保護：第112頁

複製：第99頁

刪除：第97頁

列印快照

專業列印公司

您可將含有要列印影像的記憶卡送到專業的列印服務公司為您列印。



在家用印表機上列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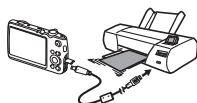
在配有記憶卡插槽的印表機上列印影像

您可使用配有記憶卡插槽的印表機，直接從記憶卡列印影像。有關詳情，請參閱印表機隨附的用戶說明文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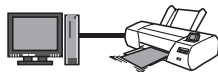
直接到連接PictBridge相容印表機

您可在支援PictBridge的印表機上列印（第117頁）。



用電腦列印

將影像傳輸到電腦後，用市售的軟體進行列印。



- 在列印之前，您可以指定需要列印的影像、列印份數以及日期印設定（第120頁）。

直接連接到PictBridge相容印表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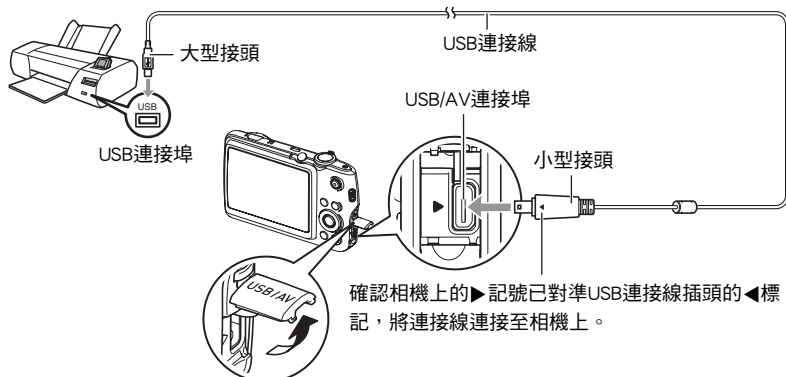
您可以直接將相機連接到PictBridge相容印表機上列印影像，而無需使用電腦。

■ 連接至印表機前設置相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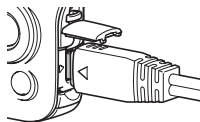
1. 打開相機電源，然後按[MENU]。
2. 在“設置”標籤上，選擇“USB”，然後按[▶]。
3. 用[▲]和[▼]選擇“PTP(PictBridge)”，然後按[SET]。

■ 將相機連接至印表機

用相機附帶的USB連接線將相機連接到印表機USB連接埠。



- 相機不會由USB連接線獲得電力。連接之前請檢查電池電量，並請確定電量不會太低。
- 將連接線接頭插進USB/AV連接埠時，請確定是否插緊發出喀嚓聲。接頭如未完全插入，可能導致通訊不良或故障。
- 請注意，就算接頭已完全插入，您依然可以看見接頭的金屬部分，如圖所示。
- 當將USB連接線至USB連接埠時，請確定接頭是否與連接埠正確對準。
- 請確定在插入或拔下連接線之前相機已經先關機。請先檢查印表機隨附的使用者說明文件，以取得在插入印表機或從印表機拔下之前需注意事項的相關資訊。



■ 列印

1. 打開印表機電源，然後填裝列印紙。

2. 打開相機電源。

便會顯示列印選單畫面。

3. 用[▲]和[▼]選擇“紙面尺寸”，然後按[▶]。

4. 用[▲]和[▼]選擇紙面尺寸，然後按[SET]。

- 可以使用的紙面尺寸如下。
3.5"×5"、5"×7"、4"×6"、A4、8.5"×11"、使用印表機設定
 - 選擇“使用印表機設定”會使用印表機上選擇的紙面尺寸進行列印。
 - 請參閱印表機隨附的說明文件以了解紙張設定的有關資訊。
-

5. 用[▲]和[▼]指定所需的列印選項。

1張影像：列印一張影像。選擇後按[SET]。然後，用[◀]和[▶]選擇要列印的影像。

DPOF列印：列印多張影像。選擇後按[SET]。使用此選項，影像將會依DPOF設定列印（第120頁）。

- 要切換日期印的開關狀態，請按[BS]。顯示屏上指示“開”時，會列印日期印。
-

6. 用[▲]和[▼]選擇“列印”，然後按[SET]。

便會開始列印且顯示屏會出現“正在處理..... 請稍候.....”訊息。該訊息隨後就會消失，但列印仍會執行。按相機的任何按鈕會重新顯示列印狀態。列印完成後，列印選單畫面便會再次出現。

- 如果您選擇“1張影像”，可從步驟5開始重複上述步驟。
-

7. 列印完畢後，關閉相機電源，然後從印表機及相機上拔除USB連接線。

用DPOF指定要列印的影像和列印份數

■ 數位列印順序格式(DPOF)

DPOF為一項列印標準，可讓您在記憶卡上將影像的種類、列印份數、以及時間印開關資訊與影像儲存在一起。設定完成後，您可以使用該記憶卡在支援DPOF的家用印表機上進行列印，也可以將記憶卡送到專業列印服務公司。



- 您能否使用DPOF設定進行列印，要視您使用的印表機而定。
- 某些專業列印公司不支援DPOF。

■ 個別對每幅影像進行DPOF設定

步驟

[▶] (顯示) → 快照畫面 → [MENU] → 顯示標籤 → DPOF列印 → 選擇影像

1. 用[◀]和[▶]捲動檔案，直到畫面顯示您要列印的檔案。

2. 用[▲]和[▼]指定列印份數。


您最多可指定99份。如不想列印該影像，請指定00。

- 若要在影像中包含日期，請按下[BS]讓日期印成為“開”狀態。
- 如果需要，請重複步驟1到2進行其他影像的設定。

3. 按[SET]。

■ 將所有影像的DPOF設定為相同

步驟

[] (顯示) → 快照畫面 → [MENU] → 顯示標籤 → DPOF列印 → 全部影像

1. 用[▲]和[▼]指定列印份數。

您最多可指定99份。如不想列印該影像，請指定00。

- 請注意，連拍群組中全部影像皆會列印指定份數。
- 若要在影像中包含日期，請按下[BS]讓日期印成為“開”狀態。

2. 按[SET]。

註

- 您可在顯示群組影像時執行以上步驟，指定特定影像或連拍群組所有影像的份數（第121、122頁）。

■ 指定連拍群組特定影像的份數

1. 連拍影像播放中或暫停時（可按[SET]切換），按[▼]。

即會顯示“連拍畫格編輯”選單。

2. 用[▲]和[▼]選擇“DPOF列印”，然後按[SET]。

3. 用[▲]和[▼]選擇“選擇影像”，然後按[SET]。

4. 用[◀]和[▶]捲動影像，直到畫面顯示您要列印的影像。

5. 用[▲]和[▼]指定列印份數。

您最多可指定99份。如不想列印該影像，請指定00。

- 若要在影像中包含日期，請按下[BS]讓日期印成為“開”狀態。
- 如果需要，請重複步驟4到5進行其他影像的設定。

6. 按[SET]。

■ 為連拍群組中的全部影像設定相同的DPOF設定

1. 連拍影像播放中或暫停時（可按[SET]切換），按[▼]。

即會顯示“連拍畫格編輯”選單。

2. 用[▲]和[▼]選擇“DPOF列印”，然後按[SET]。

3. 用[▲]和[▼]選擇“所有畫格”，然後按[SET]。

4. 用[▲]和[▼]指定列印份數。

您最多可指定99份。如不想列印該影像，請指定00。

- 若要在影像中包含日期，請按下[BS]讓日期印成為“開”狀態。
-

5. 按[SET]。

列印結束後，不會自動清除DPOF設定。

您所執行的下個DPOF列印操作將會以上次您設定影像的DPOF設定執行。要清除DPOF設定，請將所有影像的份數指定為“00”。

將您的DPOF設定告知列印服務公司！

將記憶卡送到專業列印服務公司時，請務必告訴他們該卡包含要列印的影像及列印份數的DPOF設定。如果您不告訴他們您的DPOF設定，列印服務公司可能會列印全部影像而不會按照您的DPOF設定進行列印，也可能會忽略您的日期印設定。

■ 日期印

您可以使用以下三種方法當中的任何一種方法在列印的影像中納入拍攝日期。

進行相機設定
進行DPOF設定（第120頁）。 每次列印時，您皆可更改時間印的開關狀態。您可設定讓一些影像包含日期印，另一些則無。
設定相機的時間印設定（第147頁）。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相機的時間印設定會在您拍照時將日期印在快照上，因此您每次列印時快照皆會出現日期。日期印無法刪除。如果影像已有相機時間印功能的日期印，請勿開啟DPOF的日期印。否則可能會重複列印兩種印。
進行電腦設定
您可以使用市售影像管理軟體在影像中加入日期印。
專業列印公司
在交給專業列印服務公司列印時要求列印日期印。

■ 相機支援的標準

- PictBridge
相機與影像產品協會(CIPA)的標準。您可以直接將相機連接到PictBridge相容印表機上，並使用相機顯示屏與控制選項來選擇影像及列印。



- PRINT Image Matching III
在同時支援PRINT Image Matching III的印表機上使用影像編輯軟體列印時，可以使用與影像錄製時一起記錄的拍攝條件資訊，完全按照您所需要的影像影像種類列印影像。PRINT Image Matching和PRINT Image Matching III是Seiko Epson Corporation的商標。



- Exif Print
在支援Exif Print(Exif 2.2)的印表機上列印時，可以使用與錄製影像時一同記錄的拍攝條件資訊，來提高列印的影像像質。關於支援Exif Print的印表機型號資訊，請洽詢您的印表機製造商。



與電腦搭配使用相機

可配合電腦使用的功能...

當相機與電腦連接時，您可執行下列操作。

在電腦上保存影像並在電腦上檢視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手動保存並檢視影像（USB連線）（第126、135頁）。• 透過無線LAN自動將影像傳輸至電腦以供檢視(Eye-Fi)（第140頁）。
將電腦中儲存的影像傳輸到相機的記憶體		除了影像外，您也可從電腦傳輸螢幕照影至相機(Photo Transport*)（第133頁）。
播放及編輯動畫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您可播放動畫（第130、138頁）。• 若要編輯動畫，請視需要使用市售軟體。

* 僅限Windows

對於Windows和Macintosh，在搭配使用相機和電腦時，以及在使用隨附的軟體時，需要執行不同的操作步驟。

- Windows用戶可參閱第125頁“與Windows電腦搭配使用相機”。
- Macintosh用戶可參閱第135頁“與Macintosh電腦搭配使用相機”。

與Windows電腦搭配使用相機

請根據所使用的Windows版本和使用目的來安裝所需的軟體。

要進行此操作時：	作業系統版本	安裝軟體：	參考頁：
在電腦上手動保存影像並在電腦上檢視	Vista / XP / 2000	不需安裝。	126
播放動畫	Vista / XP / 2000	不需安裝。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您可使用已安裝在大多數電腦上的Windows Media Player來進行播放。• 如果您的電腦正在執行Windows 2000而未安裝DirectX 9.0c或更高版本，請從Microsoft DirectX網站下載DirectX，並將它安裝在您的電腦上。	130
編輯動畫	Vista / XP / 2000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請視需要使用市售軟體。	—
向YouTube上傳動畫檔案	Vista / XP (SP2/SP3) / 2000 (SP4)	YouTube Uploader for CASIO*	131
將影像傳輸至相機	Vista / XP / 2000	Photo Transport 1.0*	133
檢視用戶說明書	Vista / XP (SP2/SP3) / 2000 (SP4)	Adobe Reader 8 (已安裝時無須另外安裝。)	132

* YouTube Uploader for CASIO和Photo Transport無法在Windows Vista 64位元版本下執行。

■ 隨附軟體的電腦系統要求

電腦的系統要求因各種應用程式而異。細節請參閱每個應用程式隨附的“自述檔案”檔案。您也可參考本說明書第166頁“隨附軟體的電腦系統要求”中關於電腦系統要求的資訊。

■ Windows用戶注意事項

- 除Adobe Reader外，仍需具有管理員權限方可執行隨附軟體。
- 不支援雙核心處理器環境下的操作。
- 某些電腦環境下可能無法操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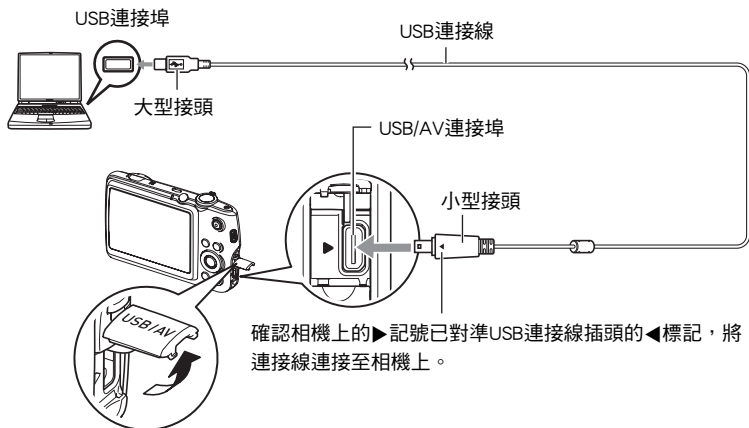
■ 在電腦上檢視和儲存影像

您可以將相機連接到電腦上來檢視和儲存影像（快照和動畫檔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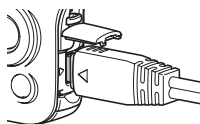
■ 將相機連接至電腦並保存檔案

1. 打開相機電源，然後按[MENU]。
2. 在“設置”標籤上，選擇“USB”，然後按[▶]。
3. 用[▲]和[▼]選擇“Mass Storage”，然後按[SET]。

4. 關閉相機電源，然後將相機隨附的USB連接線將相機連接到電腦。



- 相機不會由USB連接線獲得電力。連接之前請檢查電池電量，並請確定電量不會太低。
- 將連接線接頭插進USB/AV連接埠時，請確定是否插緊發出喀嚓聲。接頭如未完全插入，可能導致通訊不良或故障。
- 請注意，就算接頭已完全插入，您依然可以看見接頭的金屬部分，如圖所示。
- 當將USB連接線至USB連接埠時，請確定接頭是否與連接埠正確對準。
- 透過USB集線器連接相機時，電腦可能無法識別相機。請務必直接連接至電腦的USB連接埠。



5. 打開相機電源。

6. Windows Vista用戶：按一下“開始”，然後按一下“電腦”。

Windows XP用戶：按一下“開始”，然後按一下“我的電腦”。

Windows 2000用戶：按兩下“我的電腦”。

7. 按兩下“卸除式磁碟”。

- 您的電腦會將裝在相機中的記憶卡（如果沒有記憶卡，則為內置記憶體）識別為卸除式磁碟。
-

8. 在“DCIM”資料夾上按一下滑鼠右鍵。

9. 在顯示的捷徑選單上按一下“複製”。

10. Windows Vista用戶：按一下“開始”，然後按一下“文件”。

Windows XP用戶：按一下“開始”，然後按一下“我的文件”。

Windows 2000用戶：按兩下“我的文件”來開啟它。

- 如果“我的文件”中已經有一個DCIM資料夾，下一個步驟將會覆寫它。如果您要保留現有“DCIM”資料夾，您需要在執行下一步驟之前變更其名稱或將其移動到其他位置。
-

11. 在“我的文件”中的“編輯”選單中，選擇“貼上”。

如此即會將“DCIM”資料夾（及它所包含的所有影像檔案）貼到您的“我的文件”資料夾內。現在，您的電腦上有一份相機記憶體中檔案的副本。

12. 複製影像完成後，將相機連線從電腦上拔除。

Windows Vista、Windows XP

在相機上，按下[ON/OFF]關閉相機電源。確定背面指示燈熄滅後，將相機連線從電腦上拔除。

Windows 2000

按一下電腦螢幕上工作列中的卡片服務，將分配給相機的磁碟機代號禁用。然後，在確定背面指示燈熄滅後，按下相機[ON/OFF]按鈕來關閉相機，並將相機連線從電腦上拔除。

■ 檢視您複製到電腦的影像

1. 按兩下拷貝的“DCIM”資料夾將其打開。

2. 按兩下包含所要檢視影像的資料夾。

3. 按兩下所要檢視的影像檔案。

- 關於檔案名稱的資訊，請參閱第142頁的“記憶體的資料夾結構”。
- 在相機上旋轉過的影像會以其原來（未旋轉之前）的方向顯示在電腦螢幕上。

切勿使用電腦對相機內置記憶體或記憶卡中的任何影像檔案進行修改、刪除、移動或重新命名。

否則會導致相機的影像管理資料出現問題，從而無法在相機上播放影像並嚴重影響剩餘儲存量。需要修改、刪除、移動或重新命名影像時，只能對電腦上儲存的影像進行此類操作。

重要！

- 查看或儲存影像時，切勿拔除USB連接線或操作相機。否則會導致資料受損。

播放動畫

您可使用已安裝在大多數電腦上的Windows Media Player來播放動畫。要播放動畫，請先將動畫複製到電腦上，然後再按兩下動畫檔案。

■ HD動畫播放的最低電腦系統需求

要在電腦上播放本相機拍攝的HD動畫，須具備下述最低系統要求。

作業系統：Vista / XP / 2000

CPU：Pentium 4、3.2 GHz或更高

所需軟體：Windows Media Player、DirectX 9.0c或更高版本

- 以上是推薦的系統環境。使用上述環境之一並不能保證可以正常操作。
- 某些設定以及其他安裝的軟體可能會影響動畫的正常播放。

■ 動畫播放注意事項

- 播放動畫前，請先將動畫資料存至電腦硬碟中。透過網路、記憶卡等方式存取資料可能會無法正確播放動畫。
- 部分電腦可能無法正確播放動畫。碰到問題時，請嘗試以下方法。
 - 使用“STD”的像質設定拍攝動畫。
 - 將Windows Media Player升級至最新版本。
 - 結束其他正在執行的應用程式，並且停止常駐應用程式。

即使無法在電腦上正確播放，您亦可使用相機隨附的AV連接線，連接電視機或電腦的視頻輸入端子，然後以此方式播放動畫。

向YouTube上傳動畫檔案

便於向YouTube上傳以“For YouTube”場景拍攝的動畫檔案，請從相機隨附的CD-ROM上安裝YouTube Uploader for CASIO。

■ 什麼是YouTube？

YouTube是由YouTube, LLC經營的動畫共享網站。在YouTube上，您可以上傳自己拍攝的動畫，也可以觀看其他人上傳的動畫。

■ 安裝YouTube Uploader for CASIO

1. 在CD-ROM選單畫面上，選擇“YouTube Uploader for CASIO”。
2. 閱讀完“自述檔案”檔案中關於安裝條件以及系統安裝要求的資訊後，便可安裝YouTube Uploader for CASIO。

■ 向YouTube上傳動畫檔案

- 使用YouTube Uploader for CASIO之前，需進入YouTube網站(<http://www.youtube.com/>)並註冊為用戶。
- 除非您自己擁有版權或已獲得適用版權持有者的許可，否則，請勿上傳受版權（包括鄰接版權）保護的任何視頻內容。
- 每次上傳的最大檔案尺寸為1024MB，或10分鐘播放時間。

1. 用“For YouTube”場景拍攝所要上傳的動畫（第61頁）。
2. 如果電腦沒有連接到網際網路，請將其連接。
3. 將相機連接到電腦（第126頁）。
4. 打開相機電源。

YouTube Uploader for CASIO將自動啟動。

- 如果這是您第一次使用本應用程式，請設定YouTube用戶ID以及網路環境設定，然後按下[確定]鈕。

-
5. 顯示畫面的左側有一個區域，可用來輸入標題、類別以及上傳到YouTube所需的其他資訊。請輸入必須的資訊。
 6. 顯示屏的右側會顯示相機記憶體內動畫檔案的列表。勾選所要上傳的動畫檔案旁的核取方塊。
 7. 當一切就緒後，按下[上傳]鈕。
這樣便會向YouTube上傳動畫檔案。
 - 完成上傳後，按一下[退出]鈕退出應用程式。
-

檢視用戶說明文件（PDF檔案）

1. 啟動電腦，然後將隨附的CD-ROM裝入電腦的CD-ROM光碟機中。
一般情況下，選單畫面會自動出現。如果電腦不自動顯示選單畫面，請瀏覽到電腦上的CD-ROM，然後按兩下“AutoMenu.exe”檔案。
 2. 在選單畫面上，按一下“Language”向下鈕，然後選擇所需語言。
 3. 按一下“使用說明書”加以選擇，然後按一下“數位相機”。
-



重要！

- 您的電腦必須已經安裝Adobe Reader或Adobe Acrobat Reader以便檢視PDF檔案的內容。如果您尚未安裝Adobe Reader或Adobe Acrobat Reader，請使用隨附的CD-ROM安裝Adobe Reader。

從您的電腦將影像傳輸至相機記憶體

如您想將電腦上的影像傳回相機，需要將相機隨附CD-ROM上的Photo Transport安裝到電腦上。

■ 安裝Photo Transport

1. 在CD-ROM選單畫面上，選擇“Photo Transport”。
2. 閱讀完“自述檔案”檔案中關於安裝條件以及系統安裝要求的資訊後，便可安裝Photo Transport。

■ 將影像傳輸至相機

1. 將相機連接到電腦（第126頁）。
2. 在您的電腦上按一下下列項目：開始 → 所有程式 → CASIO
→ Photo Transport。
便會啟動Photo Transport。
3. 將您要傳輸的檔案拖曳至[傳輸]鈕。
4. 按照電腦螢幕上出現的指示完成傳輸。
 - 顯示畫面上出現的指示細節以及傳輸的影像依您的Photo Transport設置而定。關於細節，按一下[設定]鈕或[幫助]鈕按鈕並檢查設置。

傳輸資料

- 只能將下列副檔名的影像檔案傳輸到相機上：
jpg、jpeg、jpe、bmp（bmp影像在傳輸時會自動替換成jpeg影像。）
- 特定類型的影像可能無法進行傳輸。
- 不能向相機傳輸動畫。

■ 向相機傳輸螢幕抓圖

1. 將相機連接到電腦（第126頁）。

2. 在您的電腦上按一下下列項目：開始 → 所有程式 → CASIO

→ Photo Transport。

便會啟動Photo Transport。

3. 顯示想要傳輸其螢幕抓圖的螢幕畫面。

4. 按一下[抓圖]鈕按鈕。

5. 在您想要抓取的區域畫出邊框。

將滑鼠指標移動到所要抓取的區域的左上角，然後按住滑鼠按鈕。按住滑鼠按鈕不放，將指標拖到該區域的右下角，然後鬆開滑鼠按鈕。

6. 按照電腦螢幕上出現的指示進行操作。

這樣選取區域的影像便會傳送至相機。

- 傳輸操作會將螢幕抓圖替換成JPEG格式。
- 顯示畫面上出現的指示及傳輸影像的細節依您的Photo Transport設置而定。關於細節，按一下[設定]鈕或[幫助]鈕按鈕並檢查設置。

■ 關於設定與幫助

當要更改Photo Transport設置時，請按一下[設定]鈕。如要關於操作程序以及疑難排解的說明，按一下Photo Transport[幫助]鈕。

用戶註冊

您可以在線上進行用戶註冊。要進行註冊，需要將電腦連接到網際網路。

1. 在CD-ROM選單畫面上，按一下“登錄”鈕。

- 這樣便會啟動網頁瀏覽器並存取用戶註冊網站。按照電腦螢幕上出現的說明進行註冊。

與Macintosh電腦搭配使用相機

請根據所執行的Macintosh OS版本和使用目的來安裝所需的軟體。

要進行此操作時：	作業系統版本	安裝軟體：	參考頁：
在Macintosh電腦上手動保存影像並在電腦上檢視	OS 9	不需安裝。	135
	OS X		
自動在Macintosh電腦上保存／管理影像	OS 9	使用市售軟體。	138
	OS X	使用作業系統中隨附的iPhoto。	
播放動畫	OS 9 / OS X	您可以使用作業系統隨附的QuickTime加以播放。	138

將相機連接到電腦並儲存檔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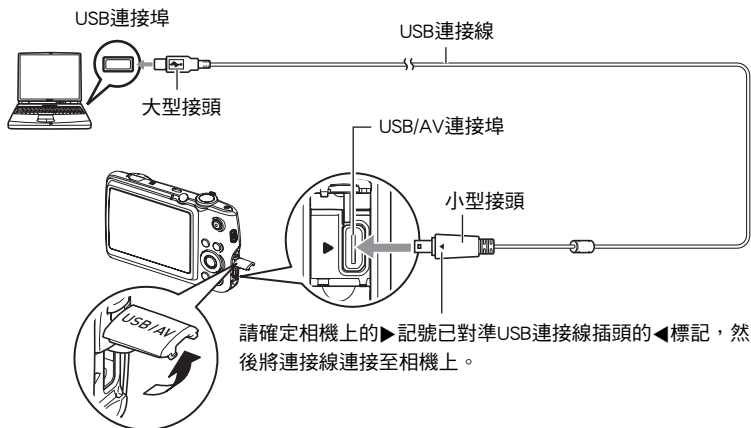
重要！

- 本相機不支援Mac OS 8.6或更低版本、或是Mac OS X10.0。僅支援Mac OS 9或OS X (10.1、10.2、10.3、10.4、10.5)。請使用支援的作業系統隨附的標準USB驅動程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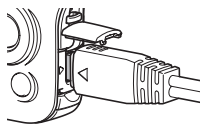
■ 將相機連接至電腦並保存檔案

1. 打開相機電源，然後按[MENU]。
2. 在“設置”標籤上，選擇“USB”，然後按[▶]。
3. 用[▲]和[▼]選擇“Mass Storage”，然後按[SET]。

4. 關閉相機電源，然後將相機隨附的USB連接線將相機連接到Macintosh電腦。



- 相機不會由USB連接線獲得電力。連接之前請檢查電池電量，並請確定電量不會太低。
- 將連接線接頭插進USB/AV連接埠時，請確定是否插緊發出喀嚓聲。接頭如未完全插入，可能導致通訊不良或故障。
- 請注意，就算接頭已完全插入，您依然可以看見接頭的金屬部分，如圖所示。
- 當將USB連接線至USB連接埠時，請確定接頭是否與連接埠正確對準。
- 透過USB集線器連接相機時，電腦可能無法識別相機。請務必直接連接至電腦的USB連接埠。



5. 打開相機電源。

相機背面指示燈此時會亮綠燈。在此方式中，Macintosh電腦會將相機中裝入的記憶卡（或在未裝入記憶卡時的相機的內置記憶體）識別為磁碟機。是否出現磁碟圖示取決於所用的Mac OS版本。

-
6. 按兩下相機的磁碟機圖示。
 7. 將“DCIM”資料夾拖到您要複製的資料夾。
 8. 複製操作完成後，將磁碟圖示拖曳至垃圾桶。
 9. 在相機上，按下[ON/OFF]關閉相機電源。確定背面綠色指示燈熄滅後，將相機連線從電腦上拔除。

■ 檢視複製的影像

1. 按兩下相機的磁碟機圖示。
2. 按兩下“DCIM”資料夾將其打開。
3. 按兩下包含所要檢視影像的資料夾。
4. 按兩下所要檢視的影像檔案。
 - 關於檔案名稱的資訊，請參閱第142頁的“記憶體的資料夾結構”。
 - 在相機上旋轉過的影像會以其原來（未旋轉之前）的方向顯示在Macintosh電腦螢幕上。

切勿使用電腦對相機內置記憶體或記憶卡中的任何影像檔案進行修改、刪除、移動或重新命名。

否則會導致相機的影像管理資料出現問題，從而無法在相機上播放影像並嚴重影響剩餘儲存量。需要修改、刪除、移動或重新命名影像時，只能對電腦上儲存的影像進行此類操作。

重要！

- 查看或儲存影像時，切勿拔除USB連線或操作相機。否則會導致資料受損。

自動傳輸影像並在Macintosh上管理影像

如果您執行Mac OS X，可用作業系統隨附的iPhoto應用程式對影像進行管理。執行Mac OS 9時，請使用市售軟體。

播放動畫

您可以用作業系統隨附的QuickTime在Macintosh電腦上播放動畫。要播放動畫，請先將動畫複製到電腦上，然後再按兩下動畫檔案。

■ HD動畫播放的最低電腦系統需求

要在電腦上播放本相機拍攝的HD動畫，須具備下述最低系統要求。

作業系統：Mac OS X 10.3.9或更高

所需軟體：QuickTime 7或更高

- 以上是推薦的系統環境。使用上述環境之一並不能保證可以正常操作。
- 某些設定以及其他安裝的軟體可能會影響動畫的正常播放。

■ 動畫播放注意事項

部分Macintosh型號電腦可能無法正確播放動畫。碰到問題時，請嘗試以下方法。

- 將動畫影像像質設定變更為“STD”。
- 將QuickTime升級至最新版本。
- 關閉其他正在執行的應用程式。

即使無法在Macintosh電腦上正確播放，您亦可使用相機隨附的AV連接線，連接電視機或Macintosh電腦的視頻輸入端子，然後以此方式播放動畫。

重要！

- 播放動畫前，請先將動畫資料存至Macintosh電腦硬碟中。透過網路、記憶卡等方式存取資料可能會無法正確播放動畫。

檢視用戶說明書（PDF檔案）

您的電腦必須已經安裝Adobe Reader或Adobe Acrobat Reader以便檢視PDF檔案的內容。如果尚未安裝，請前往Adobe Systems Incorporated網站並安裝Acrobat Reader。

1. 在CD-ROM上，開啟“Manual”資料夾。
2. 開啟“Digital Camera”資料夾，然後開啟其中含有您欲檢視之多語版用戶說明書的資料夾。
3. 開啟名“camera_xx.pdf”的檔案。
 - “xx”為語言代碼（例如：camera_e.pdf為英文。）

用戶註冊

僅支援網際網路註冊。請瀏覽以下CASIO網站進行註冊：

<http://world.casio.com/qv/register/>

使用Eye-Fi無線SD記憶卡傳輸影像 (Eye-Fi)

使用相機內的Eye-Fi無線SD記憶卡拍照可透過無線LAN將影像資料自動傳輸至電腦。

1. 根據Eye-Fi卡隨附的指示為Eye-Fi卡設定LAN存取點、傳輸目的地及其他設定。

2. 設定完這些設定之後，將Eye-Fi卡裝入相機並進行拍攝。

您拍攝的影像會透過無線LAN傳輸至電腦等。


- 有關詳情，請參閱Eye-Fi卡隨附的用戶說明書。
- 格式化新Eye-Fi卡並要初次使用之前，請將Eye-Fi Manager安裝資料夾複製到電腦上。請在格式化卡之前執行此動作。

重要！

- 所拍攝的影像會透過無線LAN傳輸。當在飛機上或其他限制或禁止使用無線通訊的地方，請勿使用Eye-Fi卡或請關閉Eye-Fi卡通訊（第144頁）。
- 裝入Eye-Fi卡將會使Eye-Fi指示符  顯示在顯示屏上。其透明或不透明外觀指示了如下所示的通訊狀態。



透明	找不到存取點或不存在可傳輸的影像資料。
不透明	影像傳輸進行中

- 傳輸影像資料時，通訊圖示  會顯示在顯示屏上。
- 傳輸影像資料時，相機的自動關機（第149頁）功能將會禁用。
- 如果您在傳輸影像資料時嘗試關閉相機，顯示屏上將會出現一個確認訊息。請依照訊息中的指示操作（第174頁）。
- 傳輸大量影像會花費比較久的時間。
- 傳輸完影像資料之後，原始影像仍會保留在Eye-Fi卡中。
- 將動畫錄製到Eye-Fi卡中可能會導致動畫格喪失。
- 由於相機設定、電池電量或操作條件，可能會無法進行正確的Eye-Fi卡資料通訊。

檔案和資料夾

每次您拍攝快照、錄製動畫或執行任何其他儲存資料的操作時，相機便會建立檔案並儲存。將檔案儲存至資料夾時，會將檔案進行分類。每一檔案及資料夾皆有其唯一名稱。

- 關於如何在記憶體內管理資料夾的詳情，請參閱“記憶體的資料夾結構”（第142頁）。

容許的名稱和最大數量	範例
檔案	
每個資料夾最多可包含9999個檔案，名稱由CIMG0001到CIMG9999。檔案名稱的副檔名取決於檔案種類。	第26個檔案的名稱： CIMG0026.JPG └─┬─┘ 序號（4位數） 副檔名
資料夾	
資料夾從100CASIO到999CASIO命名最多可儲存900個資料夾。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BEST SHOT有一名為“For YouTube”的場景，可將錄製動畫的動畫設定針對上傳YouTube做最佳化。用YouTube場景拍攝的影像儲存在名“100YOUTB”資料夾內。	第100個資料夾的名稱： 100CASIO └─┘ 序號（3位數）

- 您可以在電腦上檢視資料夾和檔案名稱。關於檔案名稱在相機顯示屏上的顯示方式的詳情，請參第12和13頁。
- 容許的資料夾和檔案的總數量取決於影像尺寸和像質，以及用於儲存檔案的記憶卡容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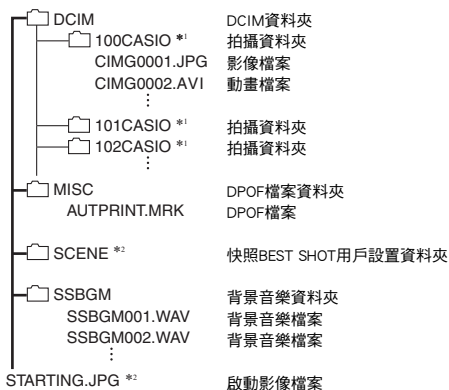
記憶卡資料

本相機按照相機檔案系統設計規則(DCF)儲存您拍攝的影像。

■ 關於DCF

DCF標準可讓您在製造商的DCF相容裝置上，檢視及列印由不同製造商相機拍攝的影像。您可將其他相機拍攝的DCF相容影像傳輸至本相機，於本相機的顯示屏檢視。

■ 記憶體的資料夾結構



*1 BEST SHOT “For YouTube” 場景會調整相機設定，以便拍攝最適合上傳到YouTube的動畫。用“For YouTube” 場景拍攝的影像儲存在名“100YOUTB” 的資料夾內。

*2 本資料夾或檔案只能在內置記憶體中建立。

■ 支援的影像檔案

- 本相機拍攝的影像檔案
- DCF相容影像檔案

即使某個影像是DCF相容影像，本相機仍可能無法播放該影像。顯示其他相機拍攝的影像時，該影像可能需要較長時間才能出現在相機的顯示屏上。

■ 內置記憶體和記憶卡資料處理注意事項

- 將記憶體內容複製至您的電腦時，您應複製DCIM資料夾及其所有內容。將DCIM資料夾複製到電腦後，最好將其名稱改某個日期或類似名稱，以便追蹤多個DCIM資料夾。但如您稍後決定要將DCIM資料夾移回至相機時，請務必將其名稱重新改回DCIM。相機設計上僅能識別名為DCIM的根檔案。請注意，相機也無法識別DCIM資料夾內的資料夾，除非資料夾的名稱與您將資料夾從相機複製到電腦時的原來名稱相同。
- 資料夾和檔案必須按照第142頁上所示的“記憶體的資料夾結構”進行存儲，以便於相機可以識別資料夾和檔案。
- 您也可使用PC讀卡機或讀／寫記憶卡以直接從相機記憶卡中存取相機檔案。

其他設定（設置）

此節說明可在拍攝方式及顯示方式中，設定各項設定以及執行其他作業的選單項目。

關於選單操作的資訊，請參閱第77頁。

調整顯示屏的亮度（畫面）

步驟

[MENU]→設置標籤→畫面

自動 2/ 自動 1	使用此設定時，相機會偵測可用的光線量並自動調整顯示屏的亮度。周圍環境十分明亮時，“自動 2”比“自動 1”變更顯示屏亮度的速度更快。
+2	亮度大於+1，更容易看清顯示螢幕。本設定會消耗更多電力。
+1	適合室外使用等情況的亮度設定。亮度比0要高。
0	適合室內使用等一般顯示屏亮度。

關閉Eye-Fi卡通訊（Eye-Fi）

步驟



[MENU]→設置標籤→Eye-Fi

選擇“關”來禁用Eye-Fi卡通訊（第140頁）。

進行相機的音效設定（操作音）

步驟

[MENU] → 設置標籤 → 操作音

起動音	
半按快門	指定起動音
快門	聲音1-5：內置操作音（1到5） 關：關閉聲音
操作音	
 操作音	指定聲音音量。此項設定同時也用於視頻輸出時的音量（第151頁）。
 播放音	指定動畫輸出的音量。此音量設定在視頻輸出時並不使用（從USB/AV連接埠）（第150頁）。

- 將音量設0時輸出會變靜音。

指定檔案名稱序號的產生規則（檔案編號）

步驟

[MENU] → 設置標籤 → 檔案編號

可使用下列步驟來指定檔案名稱當中所用序號的產生規則（第141頁）。

繼續	讓相機記憶上次使用過的檔案編號。即使刪除檔案或裝入空白記憶卡，新檔案仍然以下一序號進行命名。如果裝入已儲存檔案的記憶卡，而且現有檔案名稱的最大序號大於相機記憶體的最大序號，則新檔案將從記憶卡檔案名稱的最大序號加1開始編號。
重設	在刪除所有檔案或更換空白記憶卡時重新從0001開始產生序號。如果裝入已儲存檔案的記憶卡，則新檔案將從記憶卡檔案名稱編號的最大序號加1開始編號。

進行世界時間設定（世界時間）

步驟

[MENU] → 設置標籤 → 世界時間

在您外出旅行時或在類似情況下，您可以用世界時間畫面檢視與您本地城市不同時區的目前時間。世界時間可以顯示全球32個時區162個城市的目前時間。

1. 用[▲]和[▼]選擇“世界”，然後按[▶]。

- 要更改您平常使用相機所在的地理區域及城市，請選擇“本地”。

2. 用[▲]和[▼]選擇“城市”，然後按[▶]。

- 要將“世界”設定更改為夏令時，請用[▲]和[▼]選擇“夏令時”，然後選擇“開”。在夏季，某些地區採用夏令時將當前的時間設定提前一小時。

3. 用[▲]、[▼]、[◀]和[▶]選擇您所需的地理區域，然後按[SET]。

4. 用[▲]和[▼]選擇所需的城市，然後按[SET]。

5. 按[SET]。



重要！

- 在繼續世界時間設定之前，請確定本地城市設定就是您所在地區或通常使用相機的地點。如果不是，請在步驟1的畫面上選擇“本地”，並根據需要設定本地城市、日期及時間設定（第147頁）。

時間印快照（時間印）

步驟

[MENU] → 設置標籤 → 時間印

您可設定相機只在快照右下角戳記快照的拍攝日期，也可以標記日期和時間。

- 日期時間資訊一旦打印在快照內，便無法編輯或刪除。

範例：2009.12.30，下午1:25分

日期	2009/12/30
日期+時間	2009/12/30 1:25pm
關	無日期和/或時間印

- 即使不使用時間印來標示日期和/或時間，也可以在以後使用DPOF功能和某些列印應用程式加以打印（第123頁）。
- 相機將依照日期和時間設定（第147頁）以及顯示樣式設定（第148頁）標示時間印。

設定相機時鐘（調節時間）

步驟

[MENU] → 設置標籤 → 調節時間

[▲][▼]	更改游標所在位置設定
[◀][▶]	在設定之間移動游標
[BS]	在12小時和24小時格式之間切換

設定完所需的全部設定後，選擇“套用”，然後按[SET]應用該設定。

- 您可指定2001至2049之間的任何日期。
- 設定時間日期前請選擇您的本地城市（第146頁）。如果您的本地城市選擇錯誤，世界各都市的時間及日期也將隨之錯誤（第146頁）。

指定日期樣式（日期樣式）

步驟

[MENU] → 設置標籤 → 日期樣式

您可以選擇三種不同的日期樣式。

範例：2009.12.30

年/月/日	09/12/30
日/月/年	30/12/09
月/日/年	12/30/09

- 本設定也會影響控制板的日期格式，如下所示（第31頁）。
年/月/日或月/日/年：月/日
日/月/年：日/月

指定顯示語言（Language）

步驟

[MENU] → 設置標籤 → Language

■ 指定所需的顯示語言

- ① 選擇右邊的標籤。
- ② 選擇“Language”。
- ③ 選擇所需的語言。



進行休眠狀態設定（休眠）

步驟

[MENU] → 設置標籤 → 休眠

此功能可讓相機在預設的時間內未進行任何操作時關閉顯示屏。可以按任意按鈕重新開啟顯示屏。

觸發時間設定：30秒、1分、2分、關（當選擇“關”時，休眠功能便會禁用。）

- 在下列任一條件下，休眠功能將禁用。
 - 顯示方式中
 - 相機連接至電腦或其他裝置
 - 播放幻燈片時
 - 錄製和播放動畫時
 - 移出時連拍或移入時連拍自動拍攝待機時
 - 休眠功能和自動關機功能同時打開時，會優先使用自動關機功能。

進行自動電源設定（自動關機）

步驟

[MENU] → 設置標籤 → 自動關機

自動關機功能可讓相機在預設的時間內未進行任何操作時自動關閉。

觸發時間設定：2分、5分、10分（顯示方式的觸發時間永遠是5分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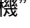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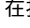
- 在下列任一條件下，自動關機功能將禁用。
 - 相機連接至電腦或其他裝置
 - 播放幻燈片時
 - 播放連拍群組時
 - 錄製和播放動畫時
 - 移出時連拍或移入時連拍自動拍攝待機時

設定[]和[]設定 (REC/PLAY)

步驟

[MENU] → 設置標籤 → REC/PLAY

開機	按[] (拍攝) 或[] (顯示)，相機便會開機。
開機／關機	按[] (拍攝) 或[] (顯示)，相機便會開／關機。
解除	按[] (拍攝) 或[] (顯示)，相機不會開／關機。

- 使用“開機／關機”時，在拍攝方式中按[] (拍攝) 時，或在顯示方式中按[] (顯示) 時，相機會關閉電源。
- 連接到電視機上查看影像前，請將此設定變更為“開機”或“開機／關機”。

進行USB通訊協定設定 (USB)

步驟

[MENU] → 設置標籤 → USB

您可以使用下述步驟，選擇與電腦、印表機或其他外部裝置交換資料時使用的USB通訊協定。

Mass Storage	連接至電腦時選擇此設定 (第126，135頁)。使用本設定時，電腦會將相機視外部儲存裝置。使用本設定進行從相機到電腦的一般影像傳輸。
PTP (PictBridge)	當連接至支援PictBridge的印表機請選擇此項設定 (第117頁)。本設定可簡化到連接設備的影像資料傳輸操作。

選擇畫面寬高比和視頻輸出系統（視頻輸出）

步驟

[MENU] → 設置標籤 → 視頻輸出

您可以使用本節的步驟選擇NTSC或PAL作為視頻輸出系統。也可以指定4:3或16:9寬高比。

NTSC	日本、美國和其他國家採用的視頻系統
PAL	歐洲等地採用的視頻系統
4:3	一般電視機螢幕寬高比
16:9	寬屏寬高比


- 選擇與所要使用的電視機種類相容的寬高比（4:3或16:9）。如果寬高比選擇錯誤，影像便不會正確顯示。
- 如果相機的視頻信號輸出設定與電視機或其他視頻設備的視頻信號制式不匹配，影像將無法正確顯示。
- 在非NTSC或PAL的電視機或視頻設備上，影像將無法正確顯示。

設定啟動影像（啟動畫面）

步驟

[MENU] → 設置標籤 → 啟動畫面

顯示您要作為啟動影像的影像，然後選擇“開”。

- 按[]（顯示）開機時動影像將不會出現。
- 您可指定您拍攝的快照作為啟動影像，或者使用相機內置記憶體中的特別啟動影像。
- 格式化內置記憶體（第152頁）將會刪除目前的動影像設定。
- 您可以選擇連拍群組的第一張快照作為啟動影像。如果您要選擇連拍群組中的其他影像，您需要先分割連拍群組或使用連拍畫格編輯功能來複製連拍群組以外的影像。

格式化內置記憶體或記憶卡（格式化）

步驟

[MENU] → 設置標籤 → 格式化

如果相機上有裝記憶卡，此操作便會將記憶卡格式化。如果沒有裝記憶卡，便會格式化內置記憶體。

- 格式化操作將刪除所有記憶卡或內置記憶體內的內容。格式化無法復原。進行格式化前請確定您不需要目前記憶卡或內置記憶體內的資料。
- 格式化內置記憶體也會刪除以下資料。
 - 受保護的影像
 - BEST SHOT用戶設置
 - 啟動畫面
- 格式化記憶卡也會刪除以下資料。
 - 受保護的影像
- 開始格式化操作之前請檢查電池電量，並請確定電量不會太低。如果在進行格式化時相機電量耗盡，則可能無法正確進行格式化操作，相機也可能會停止正常運作。
- 正在進行格式化時，切勿打開電池蓋。否則會導致相機停止正常運作。

將相機重設原廠預置值（重設）

步驟

[MENU] → 設置標籤 → 重設

關於相機原廠預置設定的詳情，請參閱第167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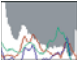
下列設定不會重設。

世界時間設定、時鐘設定、日期樣式、螢幕語言、視頻輸出

進行顯示屏設定

開啟和關閉顯示資訊（訊息）

每按一次[▲]（DISP）可循環切換顯示或隱藏畫面資訊與控制板的顯示設定。您可為拍攝方式和顯示方式設定不同的設定。

資訊關，控制板開	顯示設定資訊與控制板。	
資訊關，控制板開，直方圖開	顯示設定資訊與控制板，並在顯示畫面左側顯示直方圖（第153頁）。同時會顯示剩餘動畫拍攝時間，取代剩餘快照容量以及動畫影像像質圖示。	 直方圖
資訊關，控制板關	隱藏設定資訊與控制板。	

- 拍攝動畫時不會顯示控制板且無法變更顯示資訊設定。

用螢幕直方圖檢查曝光（+直方圖）

在顯示屏上顯示直方圖，可讓您用來在拍攝前檢查影像的曝光。您也可以顯示直方圖，以了解影像的曝光等級資訊。



直方圖

註

- 居中的直方圖不一定可以保證獲得最佳曝光。拍攝的影像可能過度曝光或曝光不足，即便直方圖居中。
- 由於曝光補償的局限性，您可能無法獲得最佳直方圖設定。
- 在某些拍攝條件下使用閃光燈時，會導致直方圖所指示的曝光與拍攝時影像的實際曝光狀況存在差別。
- 拍攝高速連拍動畫時，無法顯示直方圖。

如何使用直方圖

直方圖是根據像素數來表示影像亮度的圖表。縱軸代表像素數，橫軸代表亮度。如果直方圖因某些原因而過於偏向一側，您可以使用EV平移使其左右移動，以便取得更好的平衡。透過EV平移使圖形儘可能靠近中央，這樣便可以獲得最佳曝光。對於快照，可以單獨顯示R（紅色）、G（綠色）和B（藍色）的直方圖。

直方圖範例

整體影像較暗時，產生偏左的直方圖。過於偏左的直方圖可能會導致影像的暗區“全黑”。



整體影像較亮時，產生偏右的直方圖。過於偏右的直方圖可能會導致影像的亮區“全白”。



整體影像的亮度處於最佳狀態時，產生整體均衡的直方圖。



使用時的注意事項

■ 避免在移動狀態下使用

- 駕駛汽車或其他車輛時，或在行走過程中，切勿使用相機拍攝或播放影像。在移動狀態下觀看顯示屏會造成嚴重事故。

■ 閃光

- 切勿在可能出現易燃或易爆氣體的地方使用閃光燈。在這種情況下使用閃光燈會造成火災或爆炸的危險。
- 切勿使用閃光燈對著駕駛機動車輛的人閃光。否則會影響駕駛人員的視力，導致交通事故。
- 使用閃光燈時，需與拍攝對象保持適當距離。否則會導致拍攝對象失明。

■ 顯示屏

- 如果顯示屏破裂，切勿碰觸屏內液體。否則會導致皮膚發炎。
- 如果顯示屏的液體進入口中，請立即漱口並洽詢醫生。
- 如果顯示屏的液體進入眼睛或接觸皮膚表面，請立即用清潔的自來水沖洗至少15分鐘，然後就醫。

■ 連接

- 除指定用於本相機的設備外，切勿在接口上插入其他設備。連接非指定設備會導致火災或觸電。

■ 運輸

- 切勿在搭乘飛機時或限制使用此類設備的地方操作相機。使用不當會造成嚴重事故。

■ 冒煙、異味、過熱以及其他異常狀況

- 在相機冒煙、發出異味或出現過熱現象時仍繼續使用，會導致火災或觸電。出現上述現象時，請立即執行下列步驟。
 1. 關閉相機電源。
 2. 從相機中取出電池時，需特別留意以避免燙傷。
 3. 請與您的經銷商或最近的CASIO授權服務中心聯繫。

■ 水和異物

- 相機內進入水、其他液體或異物（尤其是金屬物體）會導致火災或觸電。出現上述現象時，請立即執行下列步驟。在雨天或下雪的天候、大海或其他液體附近，或在浴室內使用相機時，應特別小心。
 1. 關閉相機電源。
 2. 從相機中取出電池。
 3. 請與您的經銷商或最近的CASIO授權服務中心聯繫。

■ 掉落和粗暴處置

- 相機掉落或受到其他粗暴處置而受損後繼續使用，可能導致火災和觸電。出現上述現象時，請立即執行下列步驟。
 1. 關閉相機電源。
 2. 從相機中取出電池。
 3. 請與您的經銷商或最近的CASIO授權服務中心聯繫。

■ 遠離火源

- 相機切勿接近火源，否則可能導致相機爆炸或造成火災和觸電危險。

■ 拆解和改裝

- 切勿以任何方式拆解和改裝相機。否則會導致觸電、燒傷以及其他身體傷害。請務必讓您的經銷商或就近的CASIO授權服務中心進行內部檢查、維護和修理工作。

■ 應避免的位置

- 切勿將相機放置在下列的位置。否則會導致火災和觸電。
 - 濕氣或灰塵含量過多的地方
 - 準備食物或油煙積聚的地方
 - 加熱器附近、加熱的毯子上、陽光直射的地方、停泊在陽光下關閉的車輛內、或其他受高溫影響的地方
- 切勿將相機放置在不穩定的表面上、高架等物品上面，否則會導致相機掉落，造成身體傷害。

■ 備份重要資料

- 請務必備份相機內的重要資料，將其傳輸到電腦或其他儲存設備上。請注意，若發生相機故障或送修等情況，資料會被刪除。

■ 記憶體保護

- 更換電池時，請務必遵照相機隨附文檔的指示進行操作。電池更換不當會造成記憶體資料損壞或遺失。

■ 充電電池

- 只能使用指定的充電器或指定設備對電池充電。嘗試使用其他未經認可的方式對電池充電，會導致電池過熱、火災和爆炸。
- 請勿使電池接觸或浸入淡水或海水中。否則會損壞電池，造成電池性能下降及使用壽命減短。
- 該電池是CASIO數位相機的專用電池。用於任何其他設備會導致電池損壞，或降低電池的性能和使用壽命。
- 如不遵守下列注意事項，會導致電池過熱、火災和爆炸。
 - 切勿在火源附近使用或存放電池。
 - 電池切勿接近熱源或火源。
 - 將電池安裝到充電器時，請確認其方向是否正確。
 - 切勿將電池與導電物體（項鍊、鉛筆芯等）一起攜帶或存放。
 - 切勿拆解電池、用針戳電池，或使其受到強烈碰撞（用錘子敲打、用腳踩等），也不可焊接電池。切勿將電池放置在微波爐、加熱器、高壓設備等裝置內。
- 如果在電池在使用、充電或存放期間出現漏電、異味、發熱、變色、變形或任何其他異常狀況，請立即從相機或充電器中取出電池，並使其遠離火源。

- 請勿在直射的陽光下、陽光下停泊的汽車內，或容易產生高溫的地方，使用或放置電池。否則會損壞電池，造成電池性能下降及使用壽命減短。
- 如果電池未在規定充電時間內正常完成充電，請停止充電並與CASIO授權服務中心聯繫。繼續充電會導致電池過熱、火災和爆炸。
- 電池液會損害您的眼睛。如果電池液不慎進入您的眼睛，請立即用清潔的自來水沖洗，然後洽詢醫生。
- 使用電池或充電之前，請務必閱讀相機和專用充電器的用戶說明書。
- 如果讓幼童使用電池，請務必讓負責任的成年人教導他們各種注意事項和使用方法，確保幼童可以正確使用電池。
- 如果電池液不慎沾到衣服或皮膚上，請立即用清水沖洗。長時間接觸電池液會導致皮膚發炎症狀。

■ 電池壽命

- 本說明書給出的電池連續操作時間是指相機在常溫條件下(23°C)使用專用電池供電時因電池電量不足而關機之前的大概時間。這些時間並不保證您可以取得指示的操作量。電池的實際壽命會受環境溫度、電池儲存條件、所用儲存時間等因素的影響。
- 讓相機電源保持開啟狀態會消耗電力，導致電量不足警告出現。不使用相機時，請隨時關閉電源。
- 電量不足警告表示相機因電池電量不足而即將關閉。請儘快對電池充電。將電量不足或耗盡的電池留在相機內會導致電池漏電和資料受損。

■ 資料錯誤注意事項

本數位相機採用精密的數位元件製作而成。下列操作會導致相機記憶體中的資料毀損。

- 相機進行操作時，取出電池或記憶卡。
- 關閉相機電源後於背面指示燈呈綠色閃爍時，取出電池或記憶卡。
- 資料傳輸中，拔除USB連接線。
- 使用電量不足的電池。
- 其他不正常的操作

任何上述情況都會導致顯示屏上出現錯誤資訊（第174頁）。請按照出現的訊息指示進行操作。

■ 操作環境

- 作業溫度：0到40°C
- 作業溼度：10到85%（無結露）
- 請勿將相機放置在下列任何位置。
 - 陽光直射或存在大量濕氣、灰塵或沙土的地方
 - 空調附近或溫度或濕度過高的地方
 - 熱天機車內或受到強烈震動的地方

■ 結露

溫度發生急劇變化時，如在寒冷的冬天將相機由室外移動到溫暖的房間內時，相機的內部和外部會形成水珠，這種現象被稱作“結露”。若要避免結露現象，請在移動時使用塑膠袋將相機妥善包裝好，然後待至塑膠袋內的空氣與外部空氣溫度一致，再從塑膠袋內取出相機並將電池蓋打開幾個小時。

■ 鏡頭

- 清潔鏡頭表面時，切勿用力過猛。否則會劃傷鏡頭表面，造成故障。
- 有時您可能會發現某些特定類型的影像出現一定程度的變形，如本來應比較直的線條略有彎曲。這是由鏡頭的特性造成的，並不代表相機故障。

■ 相機的保養

- 請勿以手指碰觸鏡頭或閃光燈的窗口。鏡頭表面或閃光燈窗口上的指印、灰塵和其他異物會影響相機的正常操作。要清潔鏡頭或閃光燈窗口表面，請用吹風機吹掉灰塵或異物，然後用柔軟的乾布擦拭。
- 要清潔相機，請用柔軟的乾布擦拭。

■ 老舊充電電池的操作注意事項

- 使用絕緣膠帶等物品隔離電池正負極。
- 請勿剝開電池外殼。
- 請勿嘗試拆解電池。

■ 充電器處理須知



- 請勿將電源線插入至與其標示電壓不同的插座中。否則會導致火災、故障和觸電。
 - 請妥善保存電源線，避免損壞及破損。請勿以重物壓住電源線或將其放置在熱源附近。否則可能使電源線受損，導致火災及觸電危險。
 - 請勿嘗試改裝或嚴重彎曲、扭曲、拉扯電源線。否則會導致火災、故障和觸電。
 - 請勿以濕手插入或拔除電源線。否則會導致觸電。
 - 請勿將電源線插入與其他設備共用的插座，或將其插入共用的延長線。否則會導致火災、故障和觸電。
 - 如果電源線受損（內部電線外露或斷裂），請立即與原零售商或CASIO授權服務中心聯絡修復事宜。若持續使用受損的電源線，會導致火災、故障及觸電危險。
- 充電器充電時會稍微發熱。這是正常現象，並不代表故障。
 - 充電器不使用時，請拔除電源線。
 - 請勿使用清潔劑清潔電源線（尤其是插頭）。
 - 請勿以毛毯等物品蓋住充電器，否則會引發火災。

■ 其他注意事項

本相機在使用時會略微變熱。這是正常現象，並不代表故障。

■ 版權

根據版權法，除個人欣賞外，未經權利持有者的許可，禁止擅自使用本相機拍攝的快照或動畫影像。在某些情況下，有些公共演出、展示、展覽等可能完全禁止拍攝，即使用於個人欣賞也不例外。不論此類檔案是通過自己購買還是免費獲得，未經版權持有者的許可，在網站、檔案共享站點或任何其他網際網路站上發布或以其他方式向第三方散布此類檔案，均會受到版權法和國際公約的嚴格禁止。舉例而言，在網際網路上傳或散布貴用戶自行拍攝或記錄的電視節目、現場演唱會、音樂影像等影像可能會侵犯他人權利。請注意，如因本產品使用不當而侵犯他方版權或違反版權法，CASIO COMPUTER CO., LTD.概不負責。

本說明書使用的下列用語是其各自所有者的註冊商標或商標。

請注意，本說明書中並未使用商標™及註冊商標®。

- SDHC標誌為商標。
- Microsoft、Windows、Internet Explorer、Windows Media、Windows Vista和DirectX是Microsoft Corporation在美國和其他國家的註冊商標或商標。
- Macintosh、Mac OS、QuickTime和iPhoto是Apple Inc.的商標。
- Adobe和Reader是Adobe Systems Incorporated在美國和其他國家的商標或註冊商標。
- YouTube、YouTube標誌和“Broadcast Yourself”是YouTube, LLC.的註冊商標或商標。
- EXILIM、Photo Transport和YouTube Uploader for CASIO是CASIO COMPUTER CO., LTD.的註冊商標或商標。
- 本文提及的所有其他公司或產品名稱是其各自公司的註冊商標或商標。

禁止任何及所有透過網路以未經授權的方式進行商業複製、散布及複製隨附軟體。

本產品內含eSOL Co., Ltd.的PrKERNELv4即時作業系統。



Copyright ©2007 eSOL Co., Ltd.

PrKERNELv4為eSOL Co., Ltd.在日本的註冊商標。

本產品的YouTube上傳功能包含在YouTube, LLC的授權中。本產品中的YouTube上傳功能並非作為YouTube, LLC的產品背書或推薦。

電源

正在充電

如果[CHARGE]指示燈未亮起紅燈...

表示由於環境溫度或充電器的溫度過高或過低而無法進行充電。請將相機放在溫度介於可進行充電範圍中的位置。相機恢復到可以進行充電的溫度時，[CHARGE]指示燈會呈現紅燈。

如果[CHARGE]指示燈亮起紅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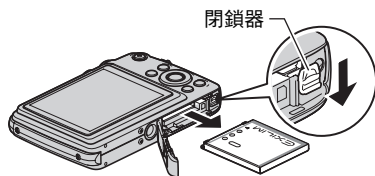
表示電池出現故障或電池未正確裝入充電器。請從充電器中取出電池，檢查其觸點是否髒污。如果觸點髒污，請使用乾布擦拭。此外，出現充電故障時，請進行檢查，確認電源插頭或充電器的電源線是否確實連接。

如果執行上述步驟後仍繼續出現問題，則可能是電池出現故障。請與最近的CASIO授權服務中心聯繫。

若要更換電池

1. 請打開電池蓋並取出內部的電池。

如圖所示，讓相機的顯示屏向上，按照箭頭方向滑動閉鎖器。電池彈開後，將其從相機內取下。



2. 裝入新電池。

電池注意事項

■ 使用時的注意事項

- 低溫條件下電池提供的操作會少於常溫條件下所提供的操作。這是由電池的特性所致，並非相機的原因。
- 請在溫度介於5°C到35°C之處向電池充電。若在此溫度範圍外進行充電，則需花費更長時間，甚至會導致充電失敗。
- 請勿撕除電池外標籤。
- 如果電池在完全充電之後只能提供非常有限的操作，則可能是電池已達到使用壽命。請更換新電池。

■ 儲存注意事項

- 長時間儲存充過電的電池可能導致電池性能降低。如果在一段時間內不打算使用電池，請將電池電量完全耗盡之後再進行存放。
- 不使用相機時，請務必取出相機中的電池。將電池留在相機內會導致電池放電而使電量枯竭，因而在使用相機時需要花費時間進行充電。
- 請在涼爽、乾燥處（20°C或更低）存放電池。
- 為了防止對不使用的電池過度放電，請為其完全充電，然後將其裝入相機，再約每六個月的時間將電池電量用盡一次。

在其他國家使用相機

■ 使用時的注意事項

- 隨附的充電器適用於AC 100V到240V、50/60Hz範圍內的任何電源。但請注意，電源線插頭的形狀因國家或地區而異。攜帶相機和充電器旅行之前，請向旅行社查詢旅行目的地的電源要求。
- 請勿通過電壓轉換器或類似設備將充電器連接至電源。否則會導致故障。

■ 備用電池

- 避免因電池耗盡而無法拍攝影像，建議在旅行時攜帶完全充電的備用電池(NP-6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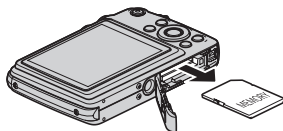
使用記憶卡

有關記憶卡支援及裝入方式的詳細資訊，請參閱第20頁。

■ 若要更換記憶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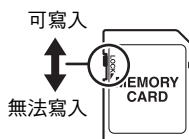
按住記憶卡，然後鬆開。即可將記憶卡略微彈出。用手將記憶卡完全拉出，然後插入新的記憶卡。

- 背面指示燈呈綠色閃爍時，切勿從相機中取出記憶卡。否則會導致無法保存影像，甚至會損壞記憶卡。



■ 使用記憶卡

- SD記憶卡和SDHC記憶卡有一個防寫開關。需要防止意外刪除資料時，請使用該開關。但請注意，如果您對記憶卡啟用防寫保護，在想要向記憶卡記錄資料、格式化記憶卡或刪除記憶卡中的影像時，必須先關閉防寫保護。
- 記憶卡開始出現異常時，您可以藉由格式化使其恢復正常操作（第152頁）。不過，在離家或辦公室比較遠的地方使用相機時，建議您務必攜帶多張記憶卡。
- 在記憶卡上多次記錄和刪除資料之後，記憶卡會喪失其儲存資料的能力。因此，建議對記憶卡定期進行格式化。
- 靜電荷、電氣噪訊以及其他現象都會造成資料損壞甚至遺失。請務必在其他媒體上備份重要資料（CD-R、CD-RW、硬碟等）。



■ 丟棄記憶卡或相機，或將其轉讓給他人

相機的格式化和刪除功能並不會真正的刪除記憶卡中的檔案。原始的資料仍會持存在記憶卡上。請注意，記憶卡資料的刪除與否需由您自行決定。若要丟棄記憶卡或相機，或將其轉讓給他人時，可參照以下的建議步驟進行操作。

- 丟棄記憶卡時，可使用物理方式銷毀或使用市售刪除軟體將資料完全刪除。
- 轉讓記憶卡所有權給他人時，請使用市售軟體將資料完全刪除。
- 丟棄或轉讓相機所有權時，請使用格式化功能（第152頁）將內置記憶體中的資料完全刪除。

隨附軟體的電腦系統要求

電腦的系統要求因各種應用程式而異。請務必查看您所要使用的特定應用程式的要求。請注意，此處提供的數值是執行各應用程式的最低要求。根據所處理的影像數量和影像尺寸，實際要求會更高。

● Windows

YouTube Uploader for CASIO

作業系統：Windows Vista / XP (SP2/SP3) / 2000 (SP4)

其他：足以執行作業系統的記憶體容量

可讓您在YouTube網站上播放動畫的電腦配置

可讓您在YouTube網站上傳動畫的電腦配置

Photo Transport 1.0

作業系統：Windows Vista / XP / 2000

記憶體：至少64MB

硬碟空間：至少2MB

Adobe Reader 8

作業系統：Windows Vista / XP (SP2/SP3) / 2000 (SP4)

CPU：Pentium III系列

記憶體：至少128MB

硬碟空間：至少180MB

其他：Internet Explorer 6.0或更高

關於各種應用軟體的最低系統要求的詳情，請參閱相機隨附的CASIO數位相機軟體CD-ROM上的“自述檔案”。

重設初始預置設定

本節中的表格顯示您重設相機後，針對選單項目（按下[MENU]即可顯示）而設定的初始預置設定（第152頁）。選單項目取決於相機是處於拍攝方式或顯示方式。

- 破折號（-）表示該項目尚未重新設定或無重設設定。

■ 拍攝方式

“拍攝”標籤

聚焦方式	AF（自動聚焦）
自拍定時器	關
防震	自動
AF區	 單點
AF輔助光	開
人臉偵測	關
連續 AF	關
連拍	高速連拍
儲存連拍影像	必須事先詢問
數位變焦	開
左/右鍵	關
高速快門	開

畫面格柵	關
檢視	開
圖示幫助	開
儲存設定	BS BEST SHOT： 關 / 閃光：開 / 聚焦方式：關 / AF區：開 / 測光 方式：關 / 連拍： 關 / 自拍定時器： 關 / 閃光強度： 關 / 數位變焦： 開 / MF位置： 關 / 變焦位置：關

“像質”標籤

 像質（快照）	標準 - N
 像質（動畫）	HD
高速  速度	210 fps
測光方式	 多樣
照明效果	關

閃光強度	0
顏色過濾	關
銳度	0
飽和度	0
對比度	0

“設置”標籤

畫面	自動 2
Eye-Fi	開
操作音	起動音：聲音1 / 半按快門：聲音1 / 快門：聲音1 / 操作音：聲音1 / 🔊 操作音： ■■■□□□ / 🔊 播放音： ■■■□□□
檔案編號	繼續
世界時間	本地
時間印	關

調節時間	—
日期樣式	—
Language	—
休眠	1分
自動關機	5分
REC/PLAY	開機
USB	Mass Storage
視頻輸出	—
啟動畫面	關
格式化	—
重設	—

■ 顯示方式

“顯示”標籤


幻燈片	影像：全部影像 / 時間：30分 / 間隔：3秒 / 效果：樣式 1
MOTION PRINT	9格
動畫編輯	—
白色平衡	—
亮度	—
DPOF列印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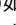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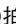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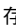
保護	—
旋轉	—
尺寸變更	—
裁剪	—
複製	—
分割群組	—
連拍畫格編輯	—

“設置”標籤

- 拍攝方式和顯示方式“設置”標籤的內容相同。

疑難排解

問題	可能的原因及建議措施
電源	
無法打開電源。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電池方向可能有誤 (第17頁)。 2) 電池可能已耗盡。對電池充電 (第16頁)。如果電池在充電後電量很快耗盡, 則表示該電池已達到其使用壽命, 需要更換電池。購買另售的CASIO NP-60鋰離子充電電池。
相機突然關機。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可能啟動了自動關機 (第149頁)。重新打開電源。 2) 電池可能已耗盡。對電池充電 (第16頁)。 3) 可能由於相機溫度過高而啟動了相機的保護功能。關閉相機的電源, 待其冷卻後再重新使用相機。
無法關閉電源。按任何按鈕均無反應。	從相機中取出電池, 然後重新裝入電池。
影像拍攝	
按快門鈕時未拍攝影像。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如果相機處於顯示方式, 按[] (拍攝) 進入拍攝方式。 2) 如果閃光燈正在充電, 請等待充電完畢。 3) 如果出現“記憶體已滿”訊息, 請將影像傳輸到電腦、刪除多餘的影像或使用其他記憶卡。
自動聚焦功能無法正確聚焦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如果鏡頭變髒, 請清潔鏡頭。 2) 取景時拍攝對象可能未處於聚焦框的中央位置。 3) 對象可能不適合使用自動聚焦 (第30頁) 進行拍攝。使用手動聚焦 (第79頁)。 4) 拍攝時可能移動了相機。嘗試使用防震功能或三腳架進行拍攝。 5) 可以完全按下快門按鈕拍攝快照, 而不必等待自動聚焦。半按快門鈕讓相機有充足的時間來進行自動聚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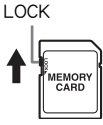
問題	可能的原因及建議措施
未能在拍攝的影像中聚焦對象。	影像可能未正確聚焦。取景時，務必使對象位於聚焦框內。
閃光燈無法閃光。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如果  將閃光方式選為（禁止閃光），請改成其他方式（第42頁）。 2)如果電池電力不足，請對電池充電（第16頁）。 3)如果BEST SHOT場景使用 （禁止閃光），請改成其他方式（第42頁）或是選擇其他的BEST SHOT場景（第63頁）。 4)如果在拍攝單張相片時開啟延遲更正，請將“延遲更正”設定改為“ 關”（第40頁）。
 （禁止閃光）圖示會在顯示屏上呈紅色閃爍，且閃光燈不會閃光。	閃光燈可能出現故障。請與CASIO服務中心或原零售商聯繫。請注意，雖然閃光燈無法閃光，但您還是可以使用相機來在不需要閃光時進行拍攝。
相機在自拍定時器倒數計時時關機。	電池可能已耗盡。請對電池充電。
顯示屏影像無法聚焦。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可能使用了手動聚焦並且未聚焦影像。聚焦影像（第79頁）。 2)可能對風景或人像使用了 （近距）。使用自動聚焦拍攝風景和人像（第79頁）。 3)拍攝特寫照片時，可能使用自動聚焦或 （無窮遠）。使用 （近距）拍攝特寫（第79頁）。
影像中有數位雜訊。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對於處於黑暗中的對象，ISO敏感度可能會自動提高，增加數位雜訊的產生機會。使用燈光或其他方式照亮對象。 2)可能在將閃光模式選 （禁止閃光）的情況下試圖在暗處拍攝，這樣會增加數位雜訊，使影像顯得比較粗糙。此情況下，可開啟閃光燈（第42頁）或使用外部燈光照明。
沒有儲存到拍攝的影像。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相機電源可能在保存操作完成之前已關閉，導致影像未能保存。電池指示符顯示  時，儘快對電池充電（第18頁）。 2)可能在保存操作完成之前便已從相機中取出了記憶卡，導致影像未能保存。在保存操作結束前，請勿取出記憶卡。

問題	可能的原因及建議措施
可用光線非常明亮，但影像中人物的面部很暗。	光線並未充分照在拍攝對象上。將閃光方式設定改成 1 （強制閃光）以進行日光同步閃光（第42頁），或向+側調整EV平移（第37頁）。
夜景拍攝效果不佳。	當在夜間拍攝時，請使用下列BEST SHOT場景（第63頁）。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高速連拍夜景（僅適用於拍攝夜間風景） • 夜景中的人像（適用於拍攝夜景中的人像）
在海邊或滑雪場拍攝影像時對象太暗。	海水、沙灘或雪地反射的陽光會導致影像曝光不足。將閃光方式設定改成 1 （強制閃光）以進行日光同步閃光（第42頁），或向+側調整EV平移（第37頁）。
無法使用最大倍率的數位變焦。	可能關閉了數位變焦設定。開啟數位變焦設定（第87頁）。
拍攝動畫時影像失焦。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由於對象在聚焦範圍之外，因而無法聚焦。在容許範圍內進行拍攝。 2)鏡頭可能髒污。清潔鏡頭（第159頁）。 3)拍攝動畫期間聚焦會固定。

問題	可能的原因及建議措施
播放	
播放影像的顏色與拍攝時顯示屏上出現的顏色不同。	拍攝時陽光或其他光源的光線可能直射鏡頭。調整相機的位置，使陽光不直射鏡頭。
無法顯示影像。	本相機無法顯示用其他相機拍攝到記憶卡上的非DCF影像。
無法編輯影像（白色平衡、亮度、裁剪、旋轉、尺寸變更）。	請注意，您不能編輯以下類型影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用MOTION PRINT建立的快照 • 連拍群組快照 • 動畫 • 用其他相機拍攝的影像
其他	
顯示錯誤的日期和時間，或錯誤的日期與時間與影像資料一起儲存。	日期和時間設定已關閉。設定正確的日期和時間（第147頁）。
訊息顯示語言錯誤。	選擇的顯示語言不正確。變更顯示語言設定（第148頁）。
無法透過USB連接線傳輸影像。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USB連接線可能未牢固連接。檢查所有連接。 2) 可能選擇了錯誤的USB通訊協定。根據所連接設備的種類，選擇正確的USB通訊協定（第126、135頁）。 3) 如果尚未開啟相機電源，請先開啟電源。 4) 透過USB集線器連接相機時，電腦可能無法識別相機。請務必直接連接至電腦的USB連接埠。

問題	可能的原因及建議措施
開機時出現語言選擇畫面。	<p>1)在購買相機後未設定初始設定，或曾經留置已耗盡的電池。設定正確的設定（第19、148頁）。</p> <p>2)相機的記憶體資料可能有問題。在這種情況下，請執行重設操作來初始化相機的設置（第152頁）。然後再進行各種設定。如果開機時語言選擇畫面不再出現，則表示相機的記憶體管理資料已還原。</p> <p>如果在重新開機後仍出現相同訊息，請與您的銷售商或授權的CASIO服務中心聯繫。</p>
取出相機電池後，購買相機後第一次設定的時間和日期設定重設回其原廠預置值。	<p>裝入相機電池，然後重新設定時間和日期（第19頁）。設定完時間和日期之後的24小時內，請勿將電池從相機取出。在此之後，如果您取出電池，將不會重設設定。</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在裝入電池超過24小時後將其取出時，若日期和時間重設為原廠預置設定，則可能是相機的設定記憶體有瑕疵。請與您的零售商或CASIO授權服務中心聯繫。

ALERT	可能由於相機溫度過高而啟動了相機的保護功能。關閉相機的電源，待其冷卻後再重新使用相機。
電池電力不足。	電池電力不足。
相機尚未就緒。 請重新捕捉影像。	進行移出時連拍或移入時連拍取景時，相機因某些原因無法進入自動拍攝待機。請對準邊框後再取景（第72頁）。
找不到檔案。	找不到幻燈片“影像”設定所指定的影像。更改“影像”設定（第103頁），然後重試。
登錄數到達限度。	資料夾已保存999張用戶場景時，嘗試在“SCENE”資料夾中保存一張用戶BEST SHOT場景。
記憶卡異常	<p>記憶卡出現故障。關閉相機電源，取出記憶卡，然後將其重新裝入相機。如果在重新開機時仍出現此訊息，請格式化記憶卡（第152頁）。</p> <p> 重要！</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格式化記憶卡會刪除其所有檔案。格式化之前，嘗試將可還原檔案傳輸到電腦或其他儲存設備。
檢查連接！	您試圖將相機連接到印表機，而相機的USB設定與印表機的USB系統不相容（第117頁）。
電池電力不足。檔案無法保存。	電池電力不足。因此無法儲存影像檔案。
資料夾無法建立。	試圖記錄檔案，但第999個資料夾內已儲存了9999個檔案。若要記錄更多內容，請刪除不需要的檔案（第29頁）。
正在傳送影像。 停止傳送並關機？	您在使用Eye-Fi卡傳輸影像資料時嘗試關機（第140頁）。
鏡頭錯誤	鏡頭進行意外操作時，會出現此訊息並會關機。如果在重新開機後仍出現相同訊息，請與授權的CASIO服務中心或原零售商聯繫。

填裝列印紙！	列印時印表機列印紙用盡。
記憶體已滿	記憶體已被拍攝的影像和／或編輯操作所儲存的檔案填滿。使用預錄連拍進行拍攝時，此訊息代表記憶體容量不足以保存所有預錄影像。刪除不需要的檔案（第29頁）。
列印錯誤	列印時出現錯誤。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印表機電源關閉。 印表機出現錯誤等。
壓縮失敗	影像資料儲存期間，由於某些原因而導致無法壓縮影像。重新拍攝影像。
SYSTEM ERROR	相機的系統已損壞。請與您的經銷商或CASIO授權服務中心聯繫。
記憶卡被鎖定。	相機內裝入的SD記憶卡或SDHC記憶卡的LOCK開關處於鎖定位置。不能在已被鎖定的記憶卡上儲存或刪除影像。 
沒有檔案。	內置記憶體或記憶卡中沒有檔案。
無列印影像。 請設置DPOF。	當前未指定列印檔案。設定所需的DPOF設定（第120頁）。
沒有可登錄的影像。	試圖保存的設置用於無法保存為用戶BEST SHOT場景的影像。
記憶卡未格式化。	相機內裝入的記憶卡未格式化。格式化該記憶卡（第152頁）。
此檔案無法打開。	試圖開啟的檔案已損壞，或屬於無法用本相機顯示的檔案種類。
此功能不能使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您試圖將影像由內置記憶體拷貝至記憶卡，而相機內未裝入記憶卡（第115頁）。 您試圖在顯示非連拍群組的檔案時分割連拍群組（第98頁）。

快照數量／動畫拍攝時間

快照

影像尺寸 (像素數)	影像像質	大概的影像檔案尺寸	內置記憶體快照拍攝容量	SD記憶卡 (1GB) 快照拍攝容量
9M (3456×2592)	精細 - F	5.66 MB	5	170
	標準 - N	3.0 MB	10	322
	經濟 - E	2.02 MB	15	478
3:2 (3456×2304)	精細 - F	4.94 MB	6	195
	標準 - N	2.64 MB	11	366
	經濟 - E	1.78 MB	17	543
16:9 (3456×1944)	精細 - F	4.04 MB	8	239
	標準 - N	2.18 MB	14	443
	經濟 - E	1.48 MB	20	653
6M (2816×2112)	精細 - F	3.48 MB	9	277
	標準 - N	1.89 MB	16	511
	經濟 - E	1.3 MB	23	743
4M (2304×1728)	精細 - F	2.5 MB	12	386
	標準 - N	1.4 MB	21	690
	經濟 - E	900 KB	33	1074
2M (1600×1200)	精細 - F	1.26 MB	23	767
	標準 - N	790 KB	37	1224
	經濟 - E	470 KB	62	2056
VGA (640×480)	精細 - F	330 KB	88	2929
	標準 - N	190 KB	152	5086
	經濟 - E	140 KB	206	6903

動畫

動畫方式	影像畫質 (像素數) / (聲音)	最大檔案 尺寸	大概資料速率 (畫面播放速率)	內置記憶體 動畫拍攝容量	SD記憶卡 (1GB) 動 畫拍攝容量	1分鐘動畫的 檔案尺寸
HD/ STD	HD 1280×720 (單聲道)	最大動畫 長度： 10分	30百萬位元組／秒 (30格／秒)	8秒	4分 22秒	225 MB
	STD 640×480 (單聲道)		10百萬位元組／秒 (30格／秒)	26秒	12分 57秒	75 MB
HS	210 fps 480×360 (無聲音)		50百萬位元組／秒 (210格／秒)	5秒	2分 38秒	375 MB
	420 fps 224×168 (無聲音)		50百萬位元組／秒 (420格／秒)	5秒	2分 38秒	375 MB
	1000 fps 224×64 (無聲音)		25百萬位元組／秒 (1000格／秒)	10秒	5分 14秒	187.5 MB
	30-210 fps 480×360 (無聲音)		7.1百萬位元組／秒 (30格／秒) 50百萬位元組／秒 (210格／秒)	37秒*	18分 28秒*	53 MB*

動畫方式	影像畫質 (像素數) / (聲音)	最大檔案尺寸	大概資料速率 (畫面播放速率)	內置記憶體動 畫拍攝容量	SD記憶卡(每 次拍攝的最長 拍攝時間)
YouTube 抓圖方式	YouTube (HS210 fps) 480×360 (無聲音)	最大動畫 尺寸： 1024 MB (或10分鐘)	50百萬位元組/秒 (210格/秒)	5秒	1分 25秒
	YouTube (HS420 fps) 224×168 (無聲音)		50百萬位元組/秒 (420格/秒)	5秒	42秒
	YouTube (HS1000 fps) 224×64 (無聲音)		25百萬位元組/秒 (1000格/秒)	10秒	18秒
	YouTube (HS30-210 fps) 480×360 (無聲音)		7.1百萬位元組/秒 (30格/秒) 50百萬位元組/秒 (210格/秒)	37秒*	10分*
	YouTube (HD) (1280×720) (單聲道)		30百萬位元組/秒 (30格/秒)	8秒	4分 41秒
	YouTube (STD) 640×480 (單聲道)		10百萬位元組/秒 (30格/秒)	26秒	10分

- 快照和動畫拍攝容量值皆為近似值，僅供參考。實際容量取決於影像內容。
- 檔案尺寸和資料速率值皆為近似值，僅供參考。實際數值取決於拍攝的影像種類。
- 以上為使用PRO HIGH SPEED SD記憶卡的數值（Panasonic Corporation）。可以保存的影像數量取決於所用記憶卡的種類。
- 使用容量不同的記憶卡時，請按照1GB的百分比計算影像數量。
- 播放高速連拍動畫的時間會與拍攝所花的時間不同。例如，若拍攝210 fps高速連拍動畫10秒，則播放該動畫的時間為70秒。
- 動畫的可拍攝長度為10分鐘。拍攝10分鐘之後，動畫拍攝即自動停止。拍攝10分鐘。
- 特定種類的記憶卡會在拍攝動畫時減緩資料傳輸速度，進而導致畫格喪失。若要避免此問題，建議使用Ultra High-Speed Type SD記憶卡。但是請注意，CASIO不保證Ultra High-Speed Type SD記憶卡可在本相機上正常操作。

* 使用30 fps拍攝完整動畫時的可拍攝時間。如果在拍攝時將30 fps的畫面播放速率切換為210 fps，則拍攝時間會變短。

規格

檔案格式	快照： JPEG (Exif Version 2.2)；DCF 1.0標準；DPOF兼容 動畫： Motion JPEG AVI、IMA-ADPCM音訊（單聲道）
記錄媒體	內置記憶體（影像儲存區：31.9MB） SD/SDHC
記錄影像尺寸	快照： 9M（3456×2592）、3:2（3456×2304）、 16:9（3456×1944）、6M（2816×2112）、 4M（2304×1728）、2M（1600×1200）、 VGA（640×480） 動畫： HD（1280×720 30 fps）、HS210（480×360 210 fps）、 HS420（224×168 420 fps）、 HS1000（224×64 1000 fps）、 HS30-210（可切換480×360 30-210 fps）、 STD（640×480 30 fps）
刪除	1個檔案；所有檔案 連拍群組，連拍群組內的個別影像 （具有記憶體保護功能）
有效像素	910萬像素
成像裝置	尺寸：1/2.3英寸正方像素高速CMOS 像素總數：1029萬像素
鏡頭／焦距 （快照）	F3.9 (W) 到5.4 (T) f= 6.66到19.98 mm （相當於35 mm格式38到114 mm） 9組11個鏡頭，包含非球面鏡頭。
變焦	3X光學變焦、4X數位變焦（搭配使用光學變焦可達12X） 16.2X最大HD變焦（搭配使用光學變焦、VGA尺寸）
聚焦	對比偵測自動聚焦 • 聚焦模式： 自動聚焦、微距聚焦、泛焦、無窮遠方式、手動聚焦 • AF區： 單點、自由、跟蹤；帶AF輔助燈
大概聚焦範圍（快照） （從鏡頭表面開始）	自動聚焦：40公分到∞（廣角） 微距聚焦：10公分到50公分（廣角） 無窮遠：∞（廣角） 手動聚焦：10公分到∞（廣角） * 範圍受光學變焦影響。
測光方式	多樣、中心重點、單點（由成像裝置進行）
曝光控制	程式AE

曝光補償值	-2.0 EV到+2.0 EV (以1/3EV為單位)
快門	CMOS電子快門、機械快門
快門速度	快照 (自動) : 1到1/1250秒 (1/40000秒僅適用於高速連拍) 快照 (夜景) : 4到1/1250秒 * 快門速度隨相機設置而定。
光圈值	F3.9 (W) 到F7.1 (W) (使用ND濾光器) ; 依照光學變焦或拍攝方式變更光圈
白色平衡	自動、日光、多雲、陰影、白日光色螢光燈、日光色螢光燈、白熾燈、手動白色平衡
感光度 (標準輸出感光度)	快照 : 自動、ISO 100、ISO 200、ISO 400、ISO 800、ISO 1600相等值 動畫 : 自動
自拍定時器	大概的啟動時間 : 10秒、2秒、三連自拍定時器 (觸發時間設定視使用的連拍方式而定。)
閃光模式	自動、關、開、輕減紅眼
閃光範圍 (ISO敏感度:自動)	0.4公尺到2.6公尺 (廣角) 0.7公尺到1.9公尺 (望遠) * 範圍受光學變焦影響。
閃光強度調整	-2、-1、0、+1、+2
閃光燈充電時間	最大大概3秒
動畫拍攝的最弱照明	36 lx (HD/STD動畫)
拍攝	快照、常速連拍方式、高速連拍方式、預錄 (靜態影像)、慢鏡頭檢視、延遲更正、BEST SHOT、人臉偵測、高速連拍動畫 (無聲音)、HD動畫、STD動畫、預錄 (動畫)、YouTube抓圖方式
顯示屏	2.5英寸TFT彩色LCD (極致清晰LCD) 230,400 (960×240)點
取景器	顯示屏
計時功能	內置石英數位時鐘 日期和時間: 隨影像資料記錄 自動日曆: 至2049年
世界時間	32個時區中的162個城市 城市名稱、日期、時間、夏令時

輸入／輸出端子	USB/AV連接埠、高速USB相容
麥克風	單聲道
揚聲器	單聲道
電源要求	鋰離子充電電池(NP-60)×1

大概電池壽命

下面提供的所有數值代表常溫環境下(23°C)相機關閉電源之前的時間量。無法保證可以達到這些數值。低溫會縮短電池壽命。

拍攝次數(CIPA) (操作時間) *1	160張
連續播放 (快照) *2	2小時
大約連續動畫拍攝時間 (高速動畫) *3	1小時
大約連續動畫拍攝時間 (HD動畫) *3	50分

- 電池：NP-60 (額定電容：720 mAh)
- 記錄媒體：1GB SD記憶卡 (PRO HIGH SPEED (Panasonic Corporation))
- 測定條件

*1 大概拍攝次數(CIPA) (操作時間)

符合CIPA (相機與影像產品協會) 標準

常溫(23°C)，顯示屏開，每30秒在最大廣角和最大望遠之間進行變焦操作，在此期間閃光燈拍攝兩幅影像，每拍攝10幅影像電源關閉後重新打開。

*2 大概播放時間

標準溫度(23°C)，約每10秒滾動一幅影像

*3 使用16GB SDHC記憶卡拍攝10分鐘後刪除拍攝文件一次循環操作所需的大概時間。

- 上述數值為對充足電的新電池所做的測定。反復充電會縮短電池壽命。
- 閃光燈、變焦、高速連拍方式和自動聚焦的使用頻率，以及相機的開啟時間會在很大程度上影響拍攝時間和拍攝次數。

耗電量	3.7 V DC，約4.6W
外形尺寸	97.1 (寬) × 59.4 (高) × 16.3 (深) 公釐
重量	約119公克 (不包括電池和附件)

■ 鋰離子充電電池(NP-60)

額定電壓	3.7 V
額定電容	720 mAh
作業溫度	0到40°C
外形尺寸	37.9 (寬) × 42.3 (高) × 5.0 (深) 公釐
重量	約18公克

■ 充電器(BC-60L)

輸入電源	100到240 V AC、80 mA、50/60 Hz
輸出電源	4.2 V DC、600 mA
作業溫度	5到35°C
支援電池種類	鋰離子充電電池(NP-60)
充電時間	90分
外形尺寸	60 (寬) × 20 (高) × 86 (深) 公釐 (不含突出部位)
重量	約62公克

CASIO®

CASIO COMPUTER CO.,LTD.
6-2, Hon-machi 1-chome
Shibuya-ku, Tokyo 151-8543, Japan